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66



年報 2016

GOING FURTHER



公司簡介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或「中遠海發」）是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集團」）所屬專門從事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的公司，前稱為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成立於一九九七年，總部設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是一家在香港、上海兩地上市的公司，企業註冊資本人民幣116.8億元。

二零一六年二月一日，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公司實施重大資產重組。通過重組交易，本公司實現戰略轉型，由集裝箱班輪運營商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租賃等租賃業務為核心，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

本公司致力於以航運金融為依托，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整合產業鏈資源；打造以租賃、投資、保險、銀行為核心的產業集群；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102艘，總運力達73.7萬TEU；散貨船運力規模4艘64,000DWT／艘；集裝箱保有量約為370萬TEU；非航融資租賃方面，本公司致力於發展醫療、教育、新能源、建設和工業裝備等多個領域的融資租賃業務。除多元化租賃業務以外，本公司還致力於發展其他綜合金融服務業務，充分利用航運業的產業經驗、金融服務業的既有資源促進新產業發展，實現商業模式優化和金融業務多元化發展。

本公司作為航運金融平台將整合優質資源，充分發揮航運產業優勢，多種金融業務協同發展，努力打造成為中國領先、國際一流、具有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目 錄

2	公司資料	40	董事會報告
4	財務摘要	68	企業管治報告
5	企業架構	93	監事會報告
8	董事長報告	97	獨立核數師報告
1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2	綜合損益表
31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103	綜合全面收益表
		104	綜合財務狀況表
		106	綜合權益變動表
		108	綜合現金流量表
		1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3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陳 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曾慶麟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監事

葉紅軍先生 (主席)
郝文義先生
顧 旭先生
張衛華女士
朱冬林先生
傅 議先生

投資戰略委員會

孫月英女士 (主席)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蔡洪平先生
奚治月女士

提名委員會

奚治月女士 (主席)
孫月英女士
王大雄先生
蔡洪平先生
曾慶麟先生

薪酬委員會

蔡洪平先生 (主席)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風險控制委員會

王大雄先生 (主席)
曾慶麟先生
蔡洪平先生

審核委員會

曾慶麟先生 (主席)
陳 冬先生
蔡洪平先生

執行委員會

孫月英女士 (主席)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總會計師

張銘文先生

聯席公司秘書

俞 震先生
伍秀薇女士

授權代表

王大雄先生
俞 震先生

在中國的法定地址

中國
(上海)
自由貿易試驗區
國貿大廈A-538室



公司資料

在中國的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上海
浦東新區
民生路628號

香港營業地點

香港
葵涌
葵昌路51號
九龍貿易中心2座31樓

國際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國內核數師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法律顧問

普衡律師事務所（香港法律）
中倫律師事務所（中國法律）

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17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花旗銀行
招商銀行
浦東發展銀行

電話

86 (21) 6596 6105

傳真

86 (21) 6596 6813

公司網址

<http://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

H股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

上市日期

二零零四年六月十六日

已發售H股數目

3,751,000,000股H股

每手股數（H股）

1,000股

聯交所股份編號

02866

A股上市地點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市日期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

已發售A股數目

7,932,125,000股A股

每手股數（A股）

100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編號

601866

* 本公司為一家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定義下的非香港公司並以其中文名稱和英文名稱「COSCO SHIPPING Development Co., Ltd.」登記

以圖表形式顯示二零一六及二零一五年度的主要財務數據比較

合併業績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準則」)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期間」)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收益	15,527,887	32,887,498	(53%)
營運利潤／(虧損)	661,366	(715,962)	192%
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稅前利潤	517,000	178,113	190%
非持續經營／終止業務利潤／(虧損)	77,326	(80,333)	196%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利潤／(虧損)	347,503	(199,511)	274%
本年每股基本利潤／(虧損)	人民幣 0.0297 元	(人民幣0.0171元)	274%
毛利率(持續經營業務)	11%	2%	450%
稅前利潤率(持續經營業務)	3%	1%	200%
負債比率	662%	72%	819%

合併資產與負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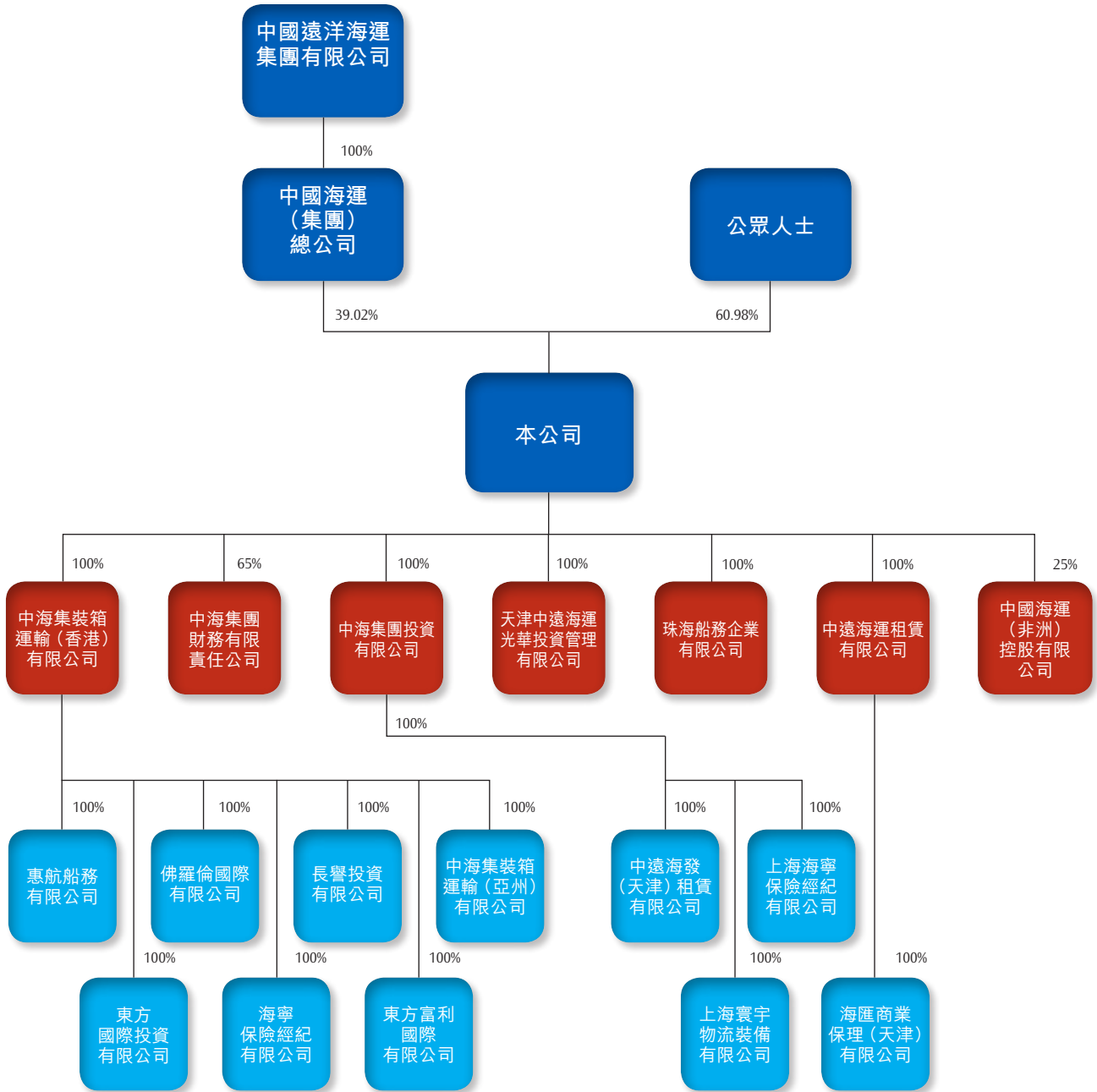
(按照香港財務準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變動 (%)
總資產	125,460,305	112,237,165	12%
非流動資產	98,584,089	84,571,671	17%
流動資產	26,876,216	27,665,494	(3%)
總負債	111,897,191	66,960,542	67%
流動負債	44,634,474	37,465,593	19%
流動負債淨值	(17,758,258)	(9,800,099)	81%
淨資產	13,563,114	45,276,623	(70%)

企業架構

以下的圖表顯示了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主要附屬公司簡化了的企業及股權架構：



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公司的詳情，已概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二零一六年，全球經濟仍處於緩慢復蘇進程中，中國宏觀經濟總體上保持平穩運行，促進經濟發展的新結構、新動能在加速形成，傳統產業調整在逐步深化。

全球經濟增長緩慢導致航運業難以取得實質性改善，航運市場持續低迷，航運公司的兼併整合，破產重組使市場競爭格局產生了深刻的變化。

世界經濟和航運市場的新變化、新趨勢以及國家深化國有企業改革的發展戰略給本公司轉型發展帶來新的機遇與挑戰，通過重組交易，本公司成功實現戰略轉型，脫胎換骨，以航運金融企業的嶄新面貌重新亮相，重新出發。

二零一六年於中遠海發而言意義非凡，是本公司轉型、啟程之年，開啟了本公司發展的新征程。本公司以奮發有為、積極進取、勇於創新的姿態，主動應對市場下滑和改革重組過程中的種種挑戰，穩步推進各項工作，在改革元年謀好篇，佈好局，開好路，經營業績取得了大幅改善。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實現收入人民幣15,527,887,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營業收入下降53%。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347,50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虧損人民幣199,511,000元增長274%，實現扭虧為盈。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030元。

董事長報告

經營回顧

二零一六年，通過實施重大資產重組，本公司實現了戰略轉型，由集裝箱班輪營運商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租賃等租賃業務為核心，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

二零一六年二月十八日，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集團」）正式成立，着力佈局航運、物流、金融、裝備製造、航運服務、社會化產業和基於商業模式創新的互聯網+相關業務的「6+1」產業集群，並將金融板塊作為集團的核心產業之一，全力打造以中遠海發為主要平台的新集團航運金融產業集群。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本公司正式更名為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標誌着本公司邁入了一個全新的歷史發展時期，以全新的形象、嶄新的面貌打造具有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本公司積極謀求轉型發展，積極調整經營模式、服務模式和管理模式，打造多元化的航運金融服務平台。改革重組過程中，本公司上下凝心聚力，銳意進取，紮實推進各業務板塊的有序發展，整合協同效應初步顯現。

船舶租賃板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102艘，總運力達73.7萬TEU；散貨船4艘64,000DWT／艘，其他類型船舶約50餘艘。依托對航運業長期積累的深厚理解和經驗，本公司將專業化、全面化作為船舶租賃業務的價值主張，打造自身品牌形象，形成獨特的競爭優勢，深入研究市場，穩步推進市場開拓。



集裝箱租賃板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合後的佛羅倫國際有限公司（「佛羅倫」）（前稱為：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保有量約370萬TEU，成為位居世界第二位的集裝箱租賃公司。本公司憑借規模優勢、行業地位，重新擬定堆場協議、調運協議及再租協議等，凸顯了整合後的資源優勢。本公司積極開拓業務，優化海外網絡建設，以全面庫存管理的理念，優化配置及操作，提高租賃箱隊的出租率和待售箱隊的銷量及銷售收益，在市場低迷的情況下，進一步優化成本管理，提升經營效益。



非航運租賃板塊：本公司克服宏觀經濟下行壓力、行業競爭加劇的不利影響，深耕細分領域，堅持市場化、專業化、差異化發展。在醫療、教育、能源三大業務板塊繼續擴大客戶群範圍，提高資產投放能力，實現有質量的規模增長。同時，新設建設業務部、創新業務部，重點開拓電力設備製造、建築施工、基礎設施、汽車製造、電子信息等行業融資租賃業務，此外，我們積極拓展新興業態租賃服務，努力探索新業務模式。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非航融資租賃資產總額達人民幣166.2億元。

金融投資板塊：公司在金融投資板塊著重進行業務佈局，搭建金融平台。公司通過設立基金管理公司，聚合外部資本，發揮協同效應，推動產融結合，如遠海中原物流產業發展基金等；此外，公司進行了部分財務性投資，在加速自身金融業務發展的同時為獲取中長期收益提前佈局。

針對本公司業務的戰略轉型，本公司充分重視風險防控對於金融企業實現健康有序發展的重要性，把風控管理置於企業經營管理的核心地位和突出位置，從戰略管理的高度來制定風險管理頂層設計，構建科學的風險管理體系，全面梳理風控體系、加強制度建設，在有效管理風險的基礎上，服務、保障各項經營活動，穩步推進本公司發展，實現企業願景。



董事長報告

推進各業務板塊有序發展的同時，本公司轉變觀念，深化人力資源體制改革，建立市場化選拔、任用、考核、激勵以及退出機制，增強企業活力和競爭力。本公司建立了各個專業板塊的專業團隊，充實船舶航運租賃、非航租賃和集裝箱租賃團隊力量，重點培養、選聘新興業務如基金業務方面人才，打造一支專業素養高、業務能力強的優良團隊。

未來展望

展望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充滿挑戰，國內宏觀經濟仍面臨一定下行壓力，國家提出的「一帶一路」戰略構想和中國裝備「走出去」、推進國際產能合作等重大戰略舉措，都將成為推動中國經濟持續發展的有利因素。

航運市場來看，儘管市場總體仍處於供需失衡狀態，但行業總體下滑的趨勢正得到減緩，並初步顯現出轉暖跡象，各個細分市場呈現不同的發展態勢。

融資租賃市場方面，近兩年，國務院各部門陸續出台了若干實施細則支持新興產業發展，為眾多成長型企業創造了廣闊成長空間和良好發展環境。中國融資租賃行業對經濟的滲透不斷增強，融資租賃市場發展空間廣闊，具有潛力的細分市場遠未飽和。

在航運、非航等多元化租賃業務方面，本公司將以市場為導向、以效益為中心、以風控為前提，在傳統船舶和集裝箱租賃市場突出經營特色；在醫療、教育及能源領域深耕細分市場，加快業務創新，適時進入具有成長空間、風險可控的新業務領域並盡快形成規模。

積極拓展租賃業務的同時，本公司在金融投資業務方面將注重戰略價值與財務回報並重，戰略協同與業務驅動雙軌並行，充分利用境內境外資源，以基金等多種模式聚合外部資本，在孵化本公司未來金融投資產業的同時，努力實現良好的財務回報。

未來的市場既充滿了挑戰，又潛藏着機遇，本公司將積極謀劃、沉着應對，制定清晰的企業發展戰略，明確切實可行的實施路徑，打造中國領先、國際一流、具有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董事長

孫月英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整體業務回顧

完成重組，置出、購入資產的情況

1. 重組內容：

1) 重大資產出售

中遠海發及其全資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香港)有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香港」)將其持有的34家公司股權出售予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遠海運控股」)指定的承接方及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國海運」)下屬子公司中國海運(東南亞)控股有限公司；中遠海發將其持有的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49%股權出售予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

2) 重大資產購買

中遠海發向中國海運、廣州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廣州海運」)及上海海運(集團)公司購買其持有的中海投資100%股權；向中國海運購買其持有的中遠海運租賃100%股權；向中國海運、廣州海運購買其持有的中海財務40%股權；通過向中海投資增資的方式向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購買其持有的渤海銀行13.67%股份。

中遠海發通過其全資子公司中遠海運發展香港向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購買其持有的東方國際100%股權、東方富利100%股權、海寧保險100%股權；向中國遠洋(香港)有限公司購買其持有的長譽投資100%股權；向中遠海運港口有限公司購買其持有的佛羅倫100%股權。

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三日，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六次會議審議通過，本公司對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財務」)增資並持有其增資後17.53%股權的交易移出本次重大資產重組方案範疇，同時，中遠財務增資交易不再進行。至此，本公司本次重大資產重組已實施完成。

2. 重組影響

1) 本公司主營業務的變化

重組交易完成後，本公司將業務重心由集裝箱班輪營運轉變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融資租賃等多元化租賃業務為主的綜合金融服務。交易完成後，本公司集裝箱租賃業務規模為世界第二大，非航運融資租賃將致力發展醫療、教育、能源、建設和工業裝備等多個領域的融資租賃業務。除多元化租賃業務以外，本公司還將致力於發展其他綜合金融服務業務。本公司的盈利能力和資本回報能力將逐步提升，趨於穩定。

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將充分利用其航運業的產業經驗、金融服務業的既有資源促進新產業發展，實現商業模式優化和金融業務多元化發展。本公司將打造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租賃等租賃業務為核心，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船舶及集裝箱租賃交易對本公司的影響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102艘，總運力達737,000 TEU。其中，自有船舶共有74艘，總運力達582,000 TEU。此外，本公司在造船和預計交付的租賃船舶共有14艘。該次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向中遠海運控股提供船舶租賃服務。該等船舶租賃原則上採取期租的方式，且均為經營性租賃，不涉及融資租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保有量約為370萬TEU。重組完成後，本公司向包括中遠海運控股在內的全球知名集裝箱運輸企業提供集裝箱租賃服務。重組轉型後，本公司積極調整經營策略，將業務重心由集裝箱班輪營運轉移至航運相關資產租賃業。相對長期的船舶租賃合同（尤其對於大型化船舶來說）能夠保障穩定的現金流。憑藉(i)本公司擁有的船隊和集裝箱；(ii)本公司在航運業長期積累的深厚經驗以及對航運市場的理解；(iii)本公司間接控股股東中遠海運集團在航運產業鏈的全面佈局；以及(iv)本公司和銀行等金融機構建立的長期合作關係，本公司能夠更加專業化及全面化的從事航運資產租賃業務，並為客戶提供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船員管理、船舶管理、維修、物流網絡等一條龍服務。本公司未來將積極開發新客戶群體，以期進一步分散業務經營風險並獲得合理穩定的投資回報率。

經營環境分析及未來展望

1. 宏觀形勢：

二零一六年，世界經濟復蘇乏力，需求疲弱，經濟形勢錯綜複雜。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發佈的最新數據顯示，預計二零一六年的全球經濟增長率為3.1%，二零一七和二零一八年的全球增長率將分別達到3.4%和3.6%，世界經濟發展仍然存在不確定性，但已基本企穩，發達國家經濟增速預計仍將保持平緩，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的增長速度有望進一步加快。

中國經濟運行總體保持在合理區間，呈現緩中趨穩、穩中向好的發展態勢。國家統計局公佈的數據顯示，二零一六年中國國內生產總值增速為6.7%，全國固定資產投資同比增長8.1%，增速有所回落，外貿進出口總額同比下降0.9%。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初見成效，經濟結構加快調整。二零一七年，中國經濟下行壓力有所緩解，進出口貿易有望回穩向好。

2. 航運市場：

受全球經濟和貿易活動復蘇乏力的影響，二零一六年航運市場延續低迷態勢，運力規模供過於求，航運公司的兼併整合，破產重組使市場競爭格局產生了深刻的變化。波羅的海國際乾散貨運價指數(BDI)、中國出口集裝箱運價指數(CCFI)均在二零一六年創下歷史新低。

二零一七年，航運市場總體供需失衡局面仍難以取得實質性改善，而隨着新船訂單的減少，未來供需缺口有望逐步收窄，行業初步呈現轉暖跡象。

3. 船舶租賃市場

1) 行業環境：

二零一六年國際航運市場持續低迷，受航運市場長期供求失衡影響，航運公司在新增運力和船舶買賣方面更趨謹慎，部分歐洲主流航運融資機構陸續退出航運融資市場，船舶租賃市場總體較去年呈現下滑態勢。

二零一七年，受新船交付放緩的影響，預計新建造船舶的融資投放較二零一六年將會有所下降，而售後回租融資有望保持較高的發展態勢。同時，中華人民共和國交通運輸部發布的《關於加快現代航運服務業發展的意見》中提出「積極發展多種航運融資方式，

拓寬社會資本投資航運業渠道，支持船舶融資租賃業務發展，鼓勵航運金融產品創新，拓展航運金融服務功能」，進一步明確了航運金融發展的目標和方向，有望對船舶租賃行業的發展帶來較好的推動和促進作用。

2) 行業競爭格局：

近幾年，船舶租賃業務從數量和規模上均呈現出增長態勢，租賃業務在全球航運融資市場佔據份額逐年增長，對航運業的發展起到戰略推動作用，船舶融資租賃已成為中國造船和航運企業融資的重要渠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集裝箱船隊規模達102艘，總運力達737,000TEU，其中自有運力74艘合計582,000TEU；散貨船運力規模4艘64,000DWT／艘。

此外，本公司的船舶租賃業務還包含其他類型船舶約50餘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4. 集裝箱租賃及製造市場

1) 行業環境：

在世界經濟疲弱、復蘇乏力及航運市場持續低迷的大環境下，集裝箱租賃及製造市場延續了前期的低迷態勢，面對嚴峻的經營環境，租箱公司及船公司對新箱的投資都趨於謹慎。

根據Drewry Maritime Research的統計，截至二零一六年底，全球集裝箱市場規模約為將近3,800萬TEU，其中租箱市場的整體規模約佔47.8%，按TEU計算約為1,820萬TEU。二零一六年全球產箱量為217萬TEU，較二零一五年下降25%，創下七年來的新低。

2) 行業競爭格局：

集裝箱租賃行業是市場集中度相對較高的行業，截至二零一六年底，前六大租箱公司的集裝箱數量均超過100萬TEU，佔集裝箱租賃行業箱隊總數的比例超過85%。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整合後的佛羅倫箱隊規模約370萬TEU，預計佔整個租箱市場18%至20%的份額，位列世界第二位。

全球集裝箱製造產能約在600萬標準箱以上，其中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勝獅貨櫃企業有限公司、新華昌集團有限公司、上海寰宇物流裝備有限公司(「上海寰宇」)四家企業佔據了總產能的90%以上，行業整體產能過剩，市場競爭較為激烈。本公司下屬子公司上海寰宇市場佔有率約為11.5%，在行業中處於第四位。

5. 非航運業融資租賃市場

1) 行業環境：

二零一六年，融資租賃行業發展態勢良好，企業數量、行業實力、業務總量均較上年取得較大突破。融資租賃同時擁有融資和融物功能，滿足了企業更新設備和籌措資金的雙重需求。融資租賃行業因其自身的獨特優勢近年來受到廣泛關注，被提升到服務實體經濟的戰略地位。當前國家正在推動實施的一帶一路、海洋經濟、工業4.0、中國製造2025等戰略，涉及的領域都與實體經濟緊密相關，為融資租賃行業的發展開闢了廣闊空間。近兩年，國家層面對於促進融資租賃行業健康發展也出台了一系列的指導意見和利好政策，促進了行業整體的快速發展和業務創新。

2) 行業競爭：

截至二零一六年末，全國融資租賃企業超過7,000家，增幅超過50%；行業註冊資金超過人民幣2.5萬億元，增幅超過60%；融資租賃合同餘額約人民幣5.3萬億元，增幅約20%。

公司下屬子公司中遠海運租賃，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5億元。中遠海運租賃營運近兩年多來，在醫療、教育、能源、建設和工業裝備等細分行業形成了一定的專業能力，業務規模迅速擴張。截至二零一六年末，本公司非航融資租賃資產總額達人民幣166.2億元。

本公司未來發展策略

1. 戰略定位

中遠海發作為航運金融平台將整合優質資源，充分發揮航運產業優勢，多種金融業務協同發展，努力打造成為中國領先、國際一流、具有航運物流特色的供應鏈綜合金融服務平台。

2. 發展目標

以航運金融為依託，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整合產業鏈資源；打造以租賃、投資、保險、銀行為核心的產業集群；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

3. 發展規劃

1) 租賃業務

集裝箱租賃業務作為集裝箱產業鏈的重要組成部分，主要從事各類型的集裝箱租賃及貿易等。本公司將在當前佛羅倫租賃業務基礎上，打造世界領先，獨具競爭力的租賃公司。短期內以「穩固核心業務，把握市場機遇」為導向；實現銷售、成本、能力三方面協同效應價值，進而穩固核心業務。長期內把握市場機遇，拓展特種箱租賃業務，優化合約業態，改善資本結構以提高回報率。

船舶租賃業務主要致力於集裝箱船舶、乾散貨船舶等多種船型的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領域。本公司將在當前業務基礎上，將船舶融資租賃業務作為其發展核心。短期內通過充分調動本公司當前船隊資源，以對內業務盤活存量；長期內，通過逐步提升對外業務的比重，利用中遠海運集團在全產業鏈佈局的優勢，設計「一站式」業務模式，在行業中樹立獨特競爭優勢。

非航租賃業務主要從事各類型非航運相關租賃業務，重點選擇醫療、教育、新能源、智能製造等具有發展潛力的行業。以中小客戶和中小項目為主要目標，利用現有業務基礎、經驗及資金推動產融結合，力爭成為融資租賃行業的領軍企業。在實業領域，支持以客戶為導向的發展需求，提供金融租賃增值服務，建立專業化、對外統一的融資租賃業務平台。

2) 投資業務

金融投資業務方面將注重戰略價值與財務回報並重，戰略協同與業務驅動雙軌並行，充分利用境內境外資源，以基金等多種模式聚合外部資本，在孵化公司未來金融投資產業的同時，努力實現良好的財務回報。

3) 綜合金融服務

依托產業背景，圍繞供應鏈客戶流、資金流、信息流發現價值，融入產業鏈流程，提供個性化、差異化、低風險的金融服務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面對的主要風險及應對措施

1. 宏觀經濟風險

目前，雖然中國宏觀經濟整體穩定，但仍然面臨經濟增長放緩，結構性失衡等眾多不確定因素；世界宏觀經濟緩慢復蘇，但各經濟體的復蘇進程出現了明顯的分化，債務危機、貿易失衡、匯率紛爭等問題，將給經濟復蘇帶來不確定性。本公司將轉型為以多元化租賃業務為主，依托於航運產業經驗的綜合金融服務平台，業務網絡遍佈境內外，與中國及世界宏觀經濟環境有較大關聯。為應對宏觀經濟不確定性，本公司建立並在逐步完善風險預測及管理系統，力爭保證運營及資產安全。

2. 市場風險

由於利率、匯率、權益價格等不利變動導致本公司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逐步建立並不斷完善市場風險管理機制，制定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定性和定量監測標準，確定市場風險限額，明確市場風險相關職能部門的管理職責及分工。

3. 信用風險

由於交易對手不能履行或不能按時履行其合同義務，或者交易對手信用狀況的不利變動，導致本公司遭受非預期損失的風險。本公司逐步建立並不斷完善內部信用評級、信用風險限額管理、客戶資信或交易對手管理、信用風險內部管理報告制度，規範信用風險管理。

4.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無法及時以合理成本獲得充足資金，以支付到期債務或履行其他支付義務的風險。根據本公司戰略、業務結構、風險狀況和市場環境等因素，在充分考慮其他風險對流動性的影響和本公司整體風險偏好的基礎上，確定流動性風險偏好和風險容忍度，逐步建立流動性風險限額管理制度；通過定期評估、監測以及建立防火牆等措施，有效防範流動性風險。

5. 戰略風險

由於戰略制定和實施的流程無效或經營環境的變化，而導致戰略與市場環境和本公司能力不匹配的風險。本公司建立並不斷完善戰略風險管理的工作程序，識別、分析和監控戰略風險。在充分考慮本公司的市場環境、風險偏好、資本狀況等因素的基礎上，制定戰略規劃。

6. 本公司層面集中度風險

本公司內各所屬單位單個風險或風險組合在本公司層面聚合後，可能直接或間接威脅到本公司資本充足率或無法滿足監管規定的風險。本公司將根據總體風險偏好和容忍度、資本和資產負債規模、交易類型（投資資產類別等）、交易對手特點、交易風險等級（信用評級等）等因素，設定本公司層面的集中度風險限額，實施集中度風險限額管理。

7. 行業競爭風險

本公司轉型後從事的租賃行業競爭較為激烈，在租金、租約條款、客戶服務及可靠性等方面均會進行競爭。公司將以航運金融為依托，發揮航運物流產業優勢，以市場化機制、差異化優勢、國際化視野建立產融結合、融融結合、多種業務協同發展的「一站式」金融服務平台，積極應對市場競爭。

本集團財務回顧

本集團二零一六年全年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5,527,887,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營業收入人民幣32,887,498,000元下降53%；除所得稅前持續經營業務利潤總額為人民幣517,000,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盈利人民幣178,113,000元上升190%；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347,50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虧損人民幣199,511,000元增長274%，實現扭虧為盈。重組交易完成後，本公司業務轉型，盈利能力上升。

分部業務收入成本分析如下：

1. 班輪業務收入成本分析

1) 營業收入

班輪業務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674,329,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26,837,058,000元下降86%，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4%。本期間完成重箱量1,059,103TEU，較去年經重列後7,809,419TEU下降86%。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在重組轉型後，不再從事集裝箱班輪營運業務，而二零一六年的航運業務收入均來自於本公司重組完成前的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期間的經營。

2) 營業成本

班輪業務營業成本總額為人民幣4,753,605,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28,351,931,000元下降83%，主要是由於本公司在重組轉型後，不再從事集裝箱班輪營運業務，而二零一六年的航運業務成本均來自於本公司重組完成前的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期間的經營。

2. 航運租賃業務收入成本分析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航運相關租賃業務收入為人民幣9,151,834,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3,932,421,000元增加133%，佔本集團總收入的59%。航運相關租賃業務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三月開始將全部船舶出租所致。

其中來自集裝箱租賃、管理及銷售收入為人民幣3,244,492,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2,602,696,000元增長25%，主要包括集裝箱租賃收入及出售約滿退租箱收入。集裝箱管理收入為人民幣21,847,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收入人民幣31,479,000元減少31%。

其中二零一六年船舶租賃收入為人民幣5,907,342,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1,329,725,000元增加344%。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三月起租出所有船舶。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營業成本

航運相關租賃業務營業成本主要包括自有船舶的折舊及維護成本、自有集裝箱的折舊、船員工資、出售約滿退租箱之賬面淨值及租入的船舶及集裝箱的租金支出等。二零一六年航運相關租賃業務營運成本為人民幣7,396,583,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2,274,335,000元同比增長225%，主要原因如下：

由於本公司在重組轉型後將全部自有船舶出租，導致租船成本大幅上升。租船成本主要包括船舶租賃費，折舊費，人工成本以及修理費等。租箱成本上升主要由於集裝箱殘值下降導致折舊額上升所致。

3. 集裝箱製造業務收入成本分析

1) 營業收入

本集團集裝箱製造業務實現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484,413,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1,521,335,000元同比下降2%；集裝箱於本期間累計銷售174,000 TEU，較去年經重列後155,000 TEU同比上升12%。

2) 營業成本

集裝箱製造業務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費用、職工薪酬以及折舊費等。二零一六年營運成本為人民幣1,392,127,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1,377,580,000元同比上升1%。

4. 非航運相關融資租賃業務收入成本分析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非航運相關融資租賃業務收入為人民幣888,734,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223,969,000元增長297%，佔本集團於本期間總收入的6%。非航運相關融資租賃收入增長，主要由於本集團下屬子公司中遠海運租賃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開始營業，融資租賃業務規模迅速擴張所致。

2) 營業成本

非航運相關融資租賃業務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利息支出等。二零一六年營運成本為人民幣233,866,000元，較去年經重列後人民幣50,559,000元同比增長363%，主要由於中遠海運租賃於二零一五年上半年剛剛開展業務，期間中遠海運租賃貸款規模迅速擴張所致。

5. 金融服務業務

1) 營業收入

二零一六年，本集團金融服務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328,577,000元，佔本集團總收入的2%，較去年同期經重列後人民幣372,715,000元同比下降12%。收入大幅減少主要是本期間由於重大重組需要支付大量的對價，本集團內部資金較為緊張，存款及貸款規模縮減所致。

2) 營業成本

金融服務業務營業成本為人民幣65,249,000元，較去年同期經重列後人民幣65,742,000元同比下降1%。

毛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一六年產生毛利人民幣1,678,524,000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毛利為人民幣767,351,000元）。

重大證券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權益投資對聯營合營公司盈利為人民幣1,546,575,000元，主要是因為本期間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及渤海銀行盈利所致。

1.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權情況

證券代碼	公司名稱	最初 投資成本 (人民幣元)	期初 持股比例 (%)	期末 持股比例 (%)	期末 賬面值 (人民幣元)	報告期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其他 儲備變動 (人民幣元)	出售 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內 已收股息 (人民幣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000039/ 02039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 (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3,057,384,000	22.77	22.76	6,975,935,000	44,261,000	226,065,000	-	149,163,000	對聯營 企業投資	購入
600643	上海愛建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	57,815,000	0.98	0.56	99,652,000	-	-62,278,000	32,638,000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入
601818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3,398,255,000	1.551	1.551	3,408,893,000	451,559,000	-53,044,000	-	-	對聯營企業 投資	購入
000617	濟南柴油機股份 有限公司	95,000,000	-	0.91	1,071,057,000	-	121,057,000	-	-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購入
合計		6,608,454,000	/	/	11,555,537,000	495,820,000	231,800,000	32,638,000	149,163,000	/	/

2. 持有金融企業股權情況

所持對象名稱	最初投資金額 (人民幣元)	期初持股比例 (%)	期末持股比例 (%)	期末賬面值 (人民幣元)	報告期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其他 儲備變動 (人民幣元)	出售 收益 (人民幣元)	報告期內 已收股息 (人民幣元)	會計核算科目	股份來源
上海航運產業基金 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	-	-	392,000	-72,000	10,079,000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838,959,000	3.975	3.74	1,071,634,000	100,949,000	-11,863,000	-	30,801,000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0,000,000	10.00	10.00	129,505,000	40,849,000	-245,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 有限公司	320,000,000	16.00	16.00	906,548,000	11,026,000	-31,588,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上海海盛上壽融資租賃 有限公司	125,000,000	25.00	25.00	127,571,000	2,571,000	-	-	-	對合營企業投資	購入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749,379,000	13.67	13.67	5,749,379,000	884,918,000	-77,517,000	-	-	對聯營企業投資	購入
合計	7,113,338,000	/	/	7,984,637,000	1,040,705,000	-121,285,000	10,079,000	30,801,000	/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a) 有關該等投資之被投資公司之主要業務概述

被投資單位名稱	交易所	主要業務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香港聯交所	生產和銷售集裝箱
上海愛建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實業投資等金融業務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銀行業務
上海航運產業基金有限公司	／	股權投資基金管理業務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銀行業務
興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基金管理業務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	保險業務
上海海盛上壽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	租賃業務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銀行業務
濟南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證券交易所	內燃機研發製造

二零一六年，股票市場有所波動。本公司預期，本集團的投資組合（包括上述重大投資）將取決於利率變動、市場因素以及宏觀經濟表現等因素影響。此外，個別股票的市值將受有關公司的財務業績及發展計劃，以及有關公司運營所在行業的前景影響。為降低相關風險，本集團將在有需要時採取適當行動，及時調整投資策略，以應對市場情況的變化。

重大資產減值

二零一六年度，航運市場繼續於低位運行，受市場低迷影響及個別航運公司申請破產保護影響，本公司與破產公司因集裝箱租賃業務（包括經營租賃、融資租賃）產生的應收往來款、固定資產－集裝箱，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等資產均出現減值跡象，基於以上情況，為真實反映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根據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末計提相關減值準備金額如下：

1) 因本公司客戶韓進海運（Hanjin Shipping）（「韓進」）申請破產保護，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與韓進因集裝箱經營租賃產生的應收

賬款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採取了個別認定法預計了該款項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全額計提了應收賬款與其他應收款的減值準備人民幣83,837,200元；

2) 因韓進申請破產保護，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與韓進因集裝箱融資租賃產生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結合截止二零一六年底從韓進處回收集裝箱的實際情況，預計了對韓進應收融資租賃款項的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提了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準備人民幣140,123,000元；另本公司客戶浙江省海運集團台州海運有限公司（「台州海運」）因於二零一六年破產進行重組，本公司與其融資租賃產生的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結合截止二零一六年底台州海運的破產重組計劃，預計了對台州海運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收款的未來現金流淨現值，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提了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準備人民幣10,470,000元；

- 3) 因韓進申請破產保護，在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與韓進因集裝箱經營租賃對應的集裝箱資產出現減值跡象，管理層預計了集裝箱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提了固定資產減值準備；固定資產－集裝箱在期末需計提減值準備人民幣126,122,000元；
- 4) 對於計入存貨在售的集裝箱，本公司根據資產負債表日二手集裝箱市場情況預計其在年末的可變現淨值，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提了存貨跌價準備人民幣134,865,000元。

對聯營公司投資計提減值準備：

二零一六年末，本公司對部分金融類股權的聯營投資，因預計未來投資淨收益出現下降而產生減值跡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聯營公司投資按照賬面價值與可收回金額的差額計提資產減值損失。管理層預計了該聯營公司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將其與賬面價值的差異計提了聯營公司投資減值準備。為真實反映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和經營狀況，根據上述《香港會計準則》的相關規定，於二零一六年末對該項聯營投資計提相關減值準備金額人民幣61,765,000元。

下屬子公司中海集團財務有限公司（「中海財務」）情況

1. 中海財務股東結構

序號	股東名稱	持股比例 (%)
1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10%
2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65%
3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5%
合計		100%

2. 本期間內中海財務的存貸款情況

A 期末存貸款總量

單位：人民幣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變動 (%)
存款餘額	13,355,355,637.56	9,666,730,720.47	38%
貸款餘額	5,416,437,400.00	3,591,305,320.00	51%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B 前十名客戶的存貸款餘額

(a) 前十名客戶的存款餘額

單位：人民幣元

序號	客戶名稱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2,458,844,912.43
2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2,396,551,858.00
3	中遠海運能源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385,650,126.02
4	上海中遠海運油品運輸有限公司	1,174,201,970.10
5	中海集團租賃有限公司	1,117,328,807.55
6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703,617,490.92
7	中海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38,082,780.29
8	中海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268,143,055.23
9	海匯商業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232,223,858.89
10	天津中遠海運光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200,004,223.44

(b) 前十名客戶的貸款餘額

單位：人民幣元

序號	客戶名稱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	1,860,000,000.00
2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1,300,000,000.00
3	中海集團租賃有限公司	700,000,000.00
4	中海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400,000,000.00
5	中海工業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6	國投海運發展有限公司	286,875,000.00
7	天津中海華潤航運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8	中海散貨運輸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9	錦州新時代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98,400,000.00
10	中海汽車船（香港）有限公司	83,244,000.00

所得稅

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其他境內附屬公司所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

根據新所得稅法的有關規定，本公司就來源於境外附屬公司之利潤應在其附屬公司宣告發放股息時繳納企業所得稅。並根據有關規定，本公司按照其適用稅率就海外附屬公司之利潤繳納企業所得稅。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為人民幣1,576,65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減少26%。

其他項目收益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項目收益為人民幣117,228,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的其他項目虧損人民幣67,490,000元增加收益約人民幣184,718,000元，主要因本年處置聯營公司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取得收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虧損

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利潤為人民幣347,503,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的應佔年度虧損人民幣199,511,000元，增加人民幣547,014,000元。

流動資金，財政資源及資本架構

流動資金及借款分析

本集團流動資金的主要來源為經營業務的現金流量及短期銀行貸款。本集團的現金主要用作營運成本支出、償還貸款及新建造船舶、購置集裝箱及支持本集團開展融資租賃業務。於本期間，本集團的經營現金流入淨額為人民幣7,657,316,000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銀行現金為人民幣15,527,254,000元。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合計人民幣94,027,612,000元，到期還款期限分佈在二零一七年至二零二七年期間，需分別於一年內還款額為人民幣29,925,251,000元，於第二年內還款額為人民幣15,460,321,000元，於第三年至第五年還款額為人民幣36,927,889,000元及於五年後還款額為人民幣11,714,151,000元。本集團的長期銀行貸款主要用作採購集裝箱、收購股權以及補充流動資金。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十年期應付定期債券計人民幣1,798,884,000元，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船舶建造，該債券發行由中國銀行上海分行擔保。

本集團另持有應付定期債券計245,622,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703,880,000元）的應付定期債券，債券募集資金全部用於採購集裝箱。

本集團的人民幣定息借款為人民幣27,677,118,000元。美元定息借款為167,155,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1,159,554,000元），浮動利率人民幣借款為人民幣5,482,600,000元，浮動利率美元借款為8,607,228,000美元（約相當於人民幣59,708,340,000元）。本集團的借款以人民幣或美元結算，而其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持有。

本集團預期日常的流動資金和資本開支等有關資金需要，可由本集團通過內部現金流量或外部融資應付。董事會將不時檢討本集團營運的現金流量。本集團計劃維持適當的股本及債務組合，以確保不時具備有效的資本架構。

流動資產淨值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7,758,258,000元。流動資產主要包括：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人民幣3,593,896,000元及發放貸款人民幣3,132,913,000元、存貨計人民幣859,415,000元；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計人民幣1,655,656,000元；預付款項及其它應收款計人民幣899,933,000元；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存款計人民幣16,656,679,000元。流動負債主要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人民幣1,738,742,000元；其它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計人民幣2,184,723,000元；應交所得稅項計人民幣123,266,000元；短期銀行及其他貸款計人民幣18,412,125,000元；商業票據計人民幣375,986,000元；一年內到期的長期借款計人民幣11,137,140,000元；一年內應付融資租賃款項計人民幣36,104,000元。

現金流量

於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為人民幣7,657,316,000元，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定值，較二零一五年度經重列後用於經營活動的淨現金流入計人民幣2,394,548,000元增加人民幣5,262,768,000元。二零一六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同比減少人民幣404,417,000元，主要反映源於經營活動現金的淨現金流入、融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入少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流出。本集團本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為銀行貸款及商業票據的發行，前述資金取得主要用於短期營業所用及集裝箱的購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下表提供有關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和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現金流量資料：

單位：人民幣元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經重列)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7,657,316,000	2,394,548,000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13,731,500,000)	(11,172,069,000)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5,425,101,000	9,897,386,000
匯率變動對現金的影響	244,666,000	427,753,0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404,417,000)	1,547,618,000

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流入額為人民幣7,657,316,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淨流入額為人民幣2,394,548,000元，增加人民幣5,262,768,000元。本集團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淨額的增加，是由於二零一六年本集團營運利潤上升。

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流出額為人民幣13,731,500,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淨流出額為人民幣11,172,069,000元，增加人民幣2,559,431,000元。本集團用於投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的增加，主要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投資於融資租出資產開支同比增加。

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425,101,000元，較二零一五年經重列後來自融資活動的現金淨額人民幣9,897,386,000元減少人民幣4,472,285,000元。二零一六年度，本集團借入的銀行及其他貸款計人民幣205,612,647,000元，償還銀行及其他貸款計人民幣167,817,429,000元。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平均週轉期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款餘額為人民幣1,655,656,000元，較去年下降人民幣1,032,450,000元，其中應收票據部份減少人民幣197,195,000元，而應收賬款減少人民幣835,255,000元，主要是因為本公司自二零一六年三月一日起終止班輪運輸業務。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債務比率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淨負債比率（淨債務與股東權益之比率）為662%，高於去年的72%。淨負債比率上升是由於重組方案引致股東權益大幅下降。根據併購會計法，股東權益已列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收購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按照有關會計準則，於二零一六年確認有關代價人民幣308.3億元抵銷股東權益。

外匯風險分析

本集團班輪業務、航運相關租賃及集裝箱製造相關的收入及成本以美元結算或以美元計價。因此，人民幣匯率變動對經營淨收入產生的影響能在一定程度上得以自然沖銷。於本期間，本集團當期產生匯兌損失人民幣31,566,000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六年美元及歐元匯率波動所致；外幣報表折算差額影響歸母公司股東權益人民幣681,444,000元。本集團未來將繼續密切關注人民幣及國際主要結算貨幣的匯率波動，降低匯率變動帶來的損失。並在需要之時，以適當的方法減低外匯風險。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用於添置集裝箱船舶、在建中船舶及其他開支為人民幣140,422,000元，用於購買集裝箱開支為人民幣4,073,519,000元，用於購買融資租賃資產開支計人民幣10,357,766,000元，用於購置其他生產辦公設施及車輛等開支計人民幣88,000,000元。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已訂約但未撥備之在建中船舶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1,091,514,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權投資承擔1,843,000,000元。

抵押情況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24,792,246,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5,421,919,000元）的若干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人民幣1,379,841,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226,705,000元）的應收融資租賃款及人民幣107,848,000元（二零一五年：人民幣182,066,000元）的抵押存款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及發行債券之抵押。

期後事項

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期後事項。

僱員、培訓及福利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僱員6,538人，本期間內僱員總開支(含員工酬金、福利費開支、社會保險費等)約為人民幣1,601,334,000元(含外包勞務人員開支)。

薪酬管理作為最有效的激勵手段和企業價值分配形式之一，遵循總量控制原則、貢獻價值原則、內部公平原則、市場競爭原則及可持續發展原則。本公司全面薪酬體系主要由薪金和福利二個方面組成：
1.薪金：包含崗位薪金、職務薪金、績效薪金、專項獎勵、津貼等；及2.福利：國家規定的社會保險、住房公積金及企業自設的福利項目。

配合本公司人力資源管理改革，服務人才開發和培養工作，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的培訓工作依據「規範、拓展、創新」的指導方針，進一步規範培訓工作流程和管理，達成培訓體系運作完整性；進一步拓展受眾覆蓋面和內容豐富度，體現集運系統的統籌性；進一步創新培訓形式和組織方法，增強各個培訓項目的有效性。繼續全面實施「立體式培訓體系」，針對管理幹部、業務通道不同層級幹部、員工的不同需求，組織包括轉型創新、管理能力、集運業務、個人素質以及專項技術、安全等各類內容的培訓項目。同時拓展和創新了一些項目：新增了15位公司高管和中層管理幹部組成的本公司內講師，為基層員工開展業務提升和管理經驗的分享；「悅讀項目」為總部和直屬單位所有本公司管理幹部提供三本季度閱讀書籍並分析讀書體會。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執行董事

孫月英 58歲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也是現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孫女士二零零零年起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總會計師，是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遠集運日本株式會社、中遠國際船舶貿易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長，中國遠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董事。歷任天津遠洋運輸有限公司財務處副處長，中遠日本總務經理部部長、財務主管，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金部副總經理、總經理、副總會計師，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等職務。孫月英女士具有三十年航運業經驗，擁有豐富的財務、資金管理、金融管理和資本運作經驗。孫女士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王大雄先生 56歲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二零一四年二月起任中國海運（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現更名為中遠海運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一零年五月至二零一四年二月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黨組成員。二零零四年二月至二零一四年六月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二零零一年二月至二零一零年五月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副總裁、總會計師、黨組成員；一九九八年一月至二零零一年二月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總會計師、黨組成員；歷任廣州海運局財務處科長、處長，總會計師；王大雄先生於一九八三年起從事海運工作，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水運財務專業，上海財經大學高級工商管理碩士，高級會計師。王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劉沖先生 46歲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039；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000039）董事，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監事。二零一三年四月起任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一四年八月起兼任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總經理。歷任中海集團物流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副總經理，覽海醫療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資金管理部主任，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總會計師。劉沖先生畢業於中山大學經濟學專業，註冊會計師、高級會計師。劉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

徐輝先生 54歲

現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徐先生於一九八二年開始其航運事業，於二零零五年十月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曾歷任上海海運局油輪公司船舶輪機長，上海海運局油輪公司總經理助理兼指導輪機長，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技術部副主任，中遠海運（上海）公司技術部主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輪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中遠海運（上海）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及總經理、黨委書記，中石化中海船舶燃料供應有限公司總經理、黨委書記，二零一五年八月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任中海油輪運輸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黨委書記。徐先生畢業於集美航海專科學校，主修船舶輪機管理，高級政工師、輪機長。徐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47歲

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戰略與企業管理本部總經理、中遠海運散貨運輸有限公司董事、比雷埃夫斯港口管理局股份有限公司(PIRAEUS PORT AUTHORITY S.A.)董事。馮先生歷任中遠集裝箱運輸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遠集運)班輪部商務處副處長兼保險理賠業務經理，中遠集運貿易保障部商務部經理，二零零五年十月起任COSCO (Cayman) Mercury Co. Ltd.總經理，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碼：1919，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碼：601919)(香港)經營管理部總經理，中遠集運(香港)公司管理部總經理，二零一二年一月起任中遠集運中國部武漢分部／武漢中貨／武漢中遠物流總經理，二零一五年八月起任中國遠洋(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戰略管理實施辦公室主任。馮先生先後畢業於武漢水運工程學院交通運輸管理工程專業，香港大學工商管理專業。大學本科學歷，碩士學位。馮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黃堅先生 47歲

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並自二零一六年一月起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自二零一二年八月起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董事；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二年二月，任中遠美洲公司財務總監；二零零四年九月至二零一零年十月，任中遠美洲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一九九六年七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資金處處長；一九九三年七月至一九九六年七月，任職於深圳遠洋運輸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部；一九九二年八月至一九九三年七月，任職於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二零一二年二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今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資本運營部總經理，二零一二年八月起至今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黃先生一九九二年畢業於北京財貿學院，獲學士學位，二零零二年獲北京理工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黃先生具有會計師職稱。黃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陳冬先生 42歲

現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本部總經理。陳先生歷任中海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油輪公司財務部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二零零九年三月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企管部風險管理中心副主任；二零一一年五月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計財部風險管理處副處長；二零一二年一月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計財部財務處副處長、財務金融部財稅管理室高級經理；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財務金融部總經理助理；二零一四年五月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財務金融部副總經理；二零一六年一月至今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管理本部總經理。陳先生一九九八年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國際金融專業，二零零七年獲上海財經大學經濟學碩士學位，高級會計師。陳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加入本公司。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62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大學本科，中國香港籍，畢業於上海復旦大學新聞學專業。現任漢德資本主席。一九八七年至一九九一年，在上海市人民政府工業及運輸管理委員會及上海石化(中國石化上海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於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8；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688；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SHI)工作，並參與了第一批H股上海石化到香港和美國上市的全過程。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六年，擔任國務院國家體改委中國企業海外上市指導小組成員之一及中國H股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會議主席。一九九六年至一九九七年，擔任百富勤亞洲投行總經理，一九九七至二零零六年擔任巴黎百富勤亞洲投行聯席主管。二零零六年至二零一零年，擔任瑞銀投行亞洲區主席。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五年，曾擔任德意志銀行亞太區執行主席。二零一五年四月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曾任五礦發展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058)獨立董事。蔡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曾慶麟先生 67歲

現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遠洋地產控股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3377）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中外運航運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368）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耐世特汽車系統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316）獨立非執行董事兼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全球商業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香港獨立非執行董事協會會員、國際私董會香港分會榮譽獎者及會員。曾先生於多間香港及新加坡上市公司任職高級管理人員。曾於一九七三年至一九九零年任職恒生銀行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011；當中最後五年曾出任規劃及發展部助理總經理，於一九九三年一月至一九九三年十月擔任香港聯交所執行總監、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至一九九八年四月擔任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1939；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0939）香港分行副總經理。曾先生於二零一零年十月至二零一四年五月擔任中國熔盛重工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現稱中國華榮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101）獨立

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至二零一三年五月擔任北青傳媒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1000）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計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一一年一月擔任首華財經網絡集團有限公司（於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8123）獨立非執行董事。曾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獲得由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授予的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士資格，於一九八九年九月獲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授予的資深會士資格，於二零零一年七月獲得由香港董事學會授予的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資格，於二零零六年七月獲得由廣東省職業技能鑑定（指導）中心授予的中國註冊理財規劃師資格，並於二零零七年十月獲得由香港財務策劃師學會授予的國際認可理財規劃師資格。曾先生於一九七三年六月獲得位於香港的香港中文大學授予的工商管理學學士學位（一級榮譽）。曾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奚治月女士 62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三十餘年豐富的航運物流業工作經驗，於二零一六年至今任和記港口集團有限公司顧問。奚女士曾歷任中遠國際貨櫃碼頭（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總經理、鹽田國際集裝箱碼頭董事總經理、和記港口控股信託行政總裁、和記港口控股信託顧問。奚女士亦同時在公共服務機構擔任職務，為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選舉委員會委員（航運交通界），亦曾任香港港口發展諮詢小組成員、深圳港口協會會長職務。奚女士曾於二零一一年獲深圳市榮譽市民稱號。奚女士畢業於加拿大多倫多市約克大學及香港大學，並分別獲得工商管理學學士及佛學研究碩士學位，於二零一五年五月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GRAEME JACK先生 66歲

現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Graeme Allan Jack先生自二零一五年六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他擁有豐富的財務和審計經驗。他同時還是和記港口控股信託和The Greenbrier Companies Inc.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擔任長江和記實業有限公司團體退休計劃獨立信託人。二零零六年以合伙人身份從普華永道退休。持有商業學士學位，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和澳大利亞和新西蘭特許會計師公會的會員。

監事會成員

葉紅軍先生 54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也是現任的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總法律顧問。曾就職於北京交通管理幹部學院，曾歷任交通部政策法規司未定職公務員、副主任科員、主任科員、法律處副處長，交通部水運管理司價格規章處副處長、處長，交通部水運司法規處處長，交通部海事局掛職任局長助理，交通運輸部水運局國內航運管理處處長。自二零一二年四月，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總法律顧問。葉先生畢業於復旦大學法律系，碩士。葉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郝文義先生 54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起任中國遠洋海運集團監察審計部部長。曾任中央紀委監察部監察綜合室部長辦公室主任，自二零一三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一月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監察審計部部長。畢業於北京市委黨校經濟專業，研究生學歷，高級政工師。郝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顧旭先生 52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顧旭先生有着二十多年的金融證券行業從業資歷以及豐富的企業財務管理經驗。曾主持及參與上海鳳凰自行車股份有限公司、英雄（金筆）股份有限公司、陸家嘴開發區股份有限公司（AB股）的改制、發行和上市，以及成功主持多起企業的併購、重組等。在公司財會管理、資金管理、投資管理、不良資產處置以及財務信息系統管理等方面有着極為豐富的理論及實際經驗。現任上海東晟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長、蘇州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河南中原聯創基金管理公司總經理。顧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張衛華女士 55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張女士畢業於澳洲南昆士蘭大學商學院(USQ Faculty of Business)，獲工商碩士學位，曾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99）合規總監，兼任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監事長。張女士歷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總審計師、總裁助理、稽核部總經理、招商銀行總行證券業務部總經理助理等職務。現任招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級顧問。張女士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加入本公司。

朱冬林先生 57歲

現任本公司監事、工會主席。朱先生於一九五九年出生，自一九九七年加入本公司，歷任總經理辦公室副主任，事務部副主任、副主任（主持工作），黨群部副主任，董事會秘書室副總經理，工會副主席兼機關工會主席。二零一二年三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任組織人力資源部總經理，二零一四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五月兼任機關黨委書記，二零一六年六月起任公司工會主席。朱先生一九八二年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主修船舶電氣化自動化專業，本科學歷，副研究員。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傅議先生 42歲

本科學歷，會計師，現任本公司監事、本公司監審部部長。傅先生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加入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十一月起擔任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財務管理部經理。二零零九年三月起擔任覽海醫療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計財部經理。歷任廣州海運（集團）有限公司財務部科員、會計科副科長、財務管理科科長；覽海醫療產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審部監審科科長、計財部副經理。

公司秘書

俞震先生 39歲

現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於一九九九年參加工作，歷任中海集團國際貿易有限公司財務部科員、科長，中國海運（羅馬尼亞）代理有限公司財務部經理，中國海運（歐洲）控股有限公司財務部總經理。俞震先生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至今，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聯席公司秘書。俞震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學院財務與會計系，經濟學學士，中國註冊會計師（CPA），中級會計師職稱。

高級管理人員

馮幸國先生 59歲

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總船長。馮先生協助本公司總經理，負責本公司的安全及技術工作。馮先生於一九七五年參加工作，曾歷任上海海運局船舶三副、二副、大副，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貨二分公司船長、指導船長、總經理助理、副總經理，上海海興輪船股份有限公司集裝箱分公司副總經理，本公司安技部總經理，本公司船舶管理中心總經理助理兼安技部總經理，本公司船舶管理中心副總經理兼船員管理部總經理，本公司總船長、船舶管理中心副總經理。自二零一零年起至今，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總船長。馮先生畢業於上海海運職工大學，主修船舶駕駛專業，高級船長、高級工程師。



董事、監事及管理層簡介

張銘文先生 38歲

現任本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於一九九九年參加工作，曾歷任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結算中心科員、副主任科員，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計劃財務部資金處副主任科員、副處長，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計劃財務部總經理助理，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財務金融部總經理助理。張銘文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加入本公司，自二零一二年十一月起至二零一四年一月，任本公司副總會計師、黨委委員，自二零一三年四月起任公司財務負責人，自二零一四年一月起，任本公司總會計師、黨委委員。張銘文先生先後畢業於上海財經大學金融學院和上海交通大學安泰經濟與管理學院，分別主修投資經濟和工商管理專業，經濟學學士，工商管理碩士，特許金融分析師(CFA)，高級會計師。

明東先生 46歲

現任本公司副總經理、黨委委員。於一九九四年參加工作，先後在中遠財務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資產經營中心、總裁事務部、資本運營部工作。二零零五年七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任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投資者關係部總經理／證券事務代表，二零零九年一月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任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中遠海運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事務部總經理。明東先生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國際金融專業、投資經濟學專業，經濟學碩士，高級經濟師。明先生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加入本公司。

董事會謹提呈其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年度」）年度報告及經審核之合併財務報表。

業務及經營之地區分部

本集團各項業務及附屬公司業務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

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業績按業務及地區分部分析之情況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

業績

本集團本年度之經營業績載於本年度報告第102頁的綜合損益表。

業務回顧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業務回顧、採用主要財務表現指標對本集團本年度之表現之分析、近期發展、有關本集團未來業務發展之討論、期後事項以及本集團可能面臨之主要風險及不確定性之描述載於本年報第8頁至第11頁的「董事長報告」及第14頁至第30頁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本公司之環境政策及表現、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之相關法律法規之情況以及本集團與其僱員、客戶及供應商之關係載於本年報第40頁至第92頁之「董事會報告」及「企業管治報告」。

股息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境內會計準則確定的累計虧損為人民幣14.43億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按境內會計準則確定的保留溢利為人民幣31.64億元。

二零一六年度不進行利潤分配，也不進行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並將前述方案提呈年度股東大會審議。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本年度儲備變動情況載於年度報告第106頁綜合權益變動表、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7及附註49。

物業、機器及設備

物業、機器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14。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6。



董事會報告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本公司只可從可供分派年度盈利中分派股息（即本公司的稅後利潤扣除(i)以往年度的累計虧損；及(ii)撥入法定盈餘公積金，以及（如有）任意盈餘公積金（按該等先後次序撥入各項基金）後的餘額）。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就釐定可供分派利潤而言，本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潤為其根據(i)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及(ii)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所得的稅後利潤兩者中較低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上述基礎計算，本公司累計虧損金額約為人民幣14.43億元。該金額為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及規則編製所得。

優先認購權

根據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認購權規定，致使本公司需按持股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之建議。

財務摘要

本集團業績及資產負債摘要載於本年度報告第204頁。

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薪酬釐定準則

本公司參考董事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的工作表現，結合本公司管理層與經營業績掛鈎的原則，以釐定董事的薪酬。

董事與監事

截至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年度在職董事與監事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陳 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曾慶麟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監事

葉紅軍先生 (主席)

郝文義先生

顧 旭先生

張衛華女士

朱冬林先生

傅 議先生

根據公司章程，本公司董事與監事的任期為三年。

董事與監事之服務合約

各董事和監事已分別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本屆董事會、監事會的各董事及監事的服務期均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本公司並沒有與任何董事或監事訂立不能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之服務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與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同之權益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任何董事或本公司監事或與其有關連的實體仍然或曾經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定義見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仍然生效。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或其附屬公司之間所訂立的重要合約。

除本董事會報告中披露者外（包括但不限於下文所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在本年度內或本年度結束時，沒有控股股東或其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獲准許彌償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的彌償條文現時及於本年度生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因企業活動產生之法律訴訟，為董事及行政人員之職責已作適當投保安排。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之簡介載於本年度報告第31頁至第39頁。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孫月英、馮波鳴、黃堅、陳冬、葉紅軍、郝文義各自分別為中遠海運集團及／或中國海運之總會計師、部門總經理、部門總經理、部門總經理、法律顧問、部長。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遠海運集團及中國海運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條及第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與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於本年度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能通過購買本公司或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獲得利益。

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姓名	職位	股份類別	身份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股份 總數概約百分比 (%)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王大雄	董事	H股	其他	834,677 (L) (附註2及3)	0.02	0.01
劉冲	董事	H股	其他	1,112,903 (L) (附註2及4)	0.03	0.01
徐輝	董事	H股	其他	945,968 (L) (附註2及5)	0.03	0.01
傅議	監事	H股	其他	556,452 (L) (附註2及6)	0.01	0.00



董事會報告

註：

1. 「L」指於股份之好倉。
2.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之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若干執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已自願以其自有資金投資於資產管理計劃（「資產管理計劃」），據此，本公司執行董事、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已認購資產管理計劃的單位，並委任資產管理計劃管理公司管理資產管理計劃，該資產管理計劃將投資於H股。資產管理計劃管理公司將負責（其中包括）資產管理計劃下的資產投資及再投資，並有權就資產管理計劃下持有的H股行使投票權及其他相關權利。本公司並未參與資產管理計劃，且資產管理計劃並不構成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或任何類型的員工福利計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管理計劃已獲全額出資，並已按平均價格每股H股1.749港元從市場購入6,900,000股H股。
3. 王大雄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2.10%。因此，834,677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大雄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王大雄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4. 劉沖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6.13%。因此，1,112,903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沖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劉沖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5. 徐輝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13.71%。因此，945,968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徐輝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徐輝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6. 傅議先生為資產管理計劃參與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透過資產管理計劃持有資產管理計劃單位總數的約8.06%。因此，556,452股H股代表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傅議先生於資產管理計劃所認購單位所產生之權益。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傅議先生並無持有任何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被視為或當作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之《標準守則》須通知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的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所知，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已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之股東（可於本公司任何股東大會行使或控制5%或以上投票權的股東）或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如下：

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身份	擁有權益 股份數目 (附註1)	佔本公司 有關類別 股份總數 概約百分比 (%)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中海	A股	實益擁有人	4,458,195,175 (L) (附註2)	56.20	38.16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944,000 (L) (附註3)	2.69	0.86
中遠海運集團	A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4,458,195,175 (L) (附註2)	56.20	38.16
	H股	受控制法團權益	100,944,000 (L) (附註3)	2.69	0.86
The Northern Trust Company (ALA)	H股	核准借出代理人	249,945,900 (P)	6.66	2.14

註：

- 「L」指於股份之好倉及「P」指借出部分之股份。
- 該等4,458,195,175股A股指同一批股份。
- 該等100,944,000股H股指中海間接全資附屬公司Ocean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持有之同一批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本公司董事、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並已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條文須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之規定須列入備存的登記冊中紀錄，或已知會本公司或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之董事及僱員

本公司部份董事及監事為中遠海運集團及／或中國海運的董事或僱員（詳情見本報告第31-38頁），而中遠海運集團及中國海運擁有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此等權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披露。

公眾持股量

就可提供本公司所得悉及董事亦知悉的公開資料，於本年度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有足夠並超過《上市規則》規定25%之公眾持股量。

管理合同

本公司沒有任何仍然生效的合約（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或監事或任何全職僱員所訂立的服務合約除外），而任何個人、商號或法人團體據此承擔本公司的全部或任何重大部份業務的管理及行政。

主要客戶和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度向五個最大客戶合計作出之銷售額佔本集團之收益的比率為54%，最大客戶佔比為43%。

本集團本年度向五個最大供貨商合計作出之採購額佔本集團之採購額的比率少於30%。

間接持有本公司總已發行股本39.02%之本公司控股股東中遠海運集團於本集團五大客戶之一家擁有實益權益。

除上述披露者外，概無任何董事、其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會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5%或以上者），在本集團五個最大客戶或五個最大供應商中擁有權益。

股票掛鈎協議

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新訂或已有股票掛鈎協議。

慈善捐款

本年度內，本集團未有總額不少於10,000港元的慈善捐款。

與主要持份者的關係

與僱員的關係

中遠海發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等法律法規，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同時，為了匹配中遠海發的戰略轉型需求，本公司及各直屬單位建立並完善人力資源管理體系。

中遠海發重視人才結構的優化，通過吸引高端人才、完善員工培訓晉升體系、健全人才儲備管理等措施，全力構建符合本公司發展戰略的人才梯隊。

中遠海發及直屬單位積極關注員工的職業健康，制定《職業安全管理制度》、《工傷保險管理制度》及《職業病防治管理規定》等制度，構建醫療健康管理體系，全力護航員工職業健康。本公司在提供金融服務的同時，對出租船舶的派遣船員進行健康和安全管理，保障派遣船員的安全。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通過了由中國船級社質量認證的質量、環境、職業健康安全、能源管理「四合一」綜合管理體系的年度審核。

人才的競爭是金融行業競爭的核心，中遠海發的業務轉型催生了對高級金融人才的較高需求。本公司建立人才招聘規劃，吸引高端人才，完善人才激勵機制，打造極富吸引力的平台，匯聚行業優秀人才。

為了更好地響應公司轉型期的業務發展需求，中遠海發建立多層次、差異化的培訓體系，通過制定《員工培訓管理制度》、開展不定期培訓和內部交流、引入外部培訓資源等方式，全方位拓展員工行業視野，提升員工專業素質。

與客戶的關係

本集團盡心竭力服務客戶，不斷提升卓越服務。由於客戶溝通在整體服務體驗中至關重要，我們持續在線上及線下平台提供多種溝通渠道，以回應及服務所有客戶。

本集團與公司主要客戶建立長久良好合作關係，並遵循一般商業條款，與其他客戶享有一致信貸條件。本集團對主要客戶按照合同支付條款進行結算，結合對可回收金額的判斷，對應收貨款的餘額採用按類似的信用風險特徵劃分組合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計提。本集團及時對主要客戶資訊情況進行跟踪評估，促進與主要客戶的溝通與關係。



董事會報告

與供應商的關係

本集團一直以來致力按高質素、高誠信的標準選用供應商進行採購，並已建立有關程序，確保採購流程公開、公平及公正。為提升採購質量，本集團使用關鍵性評估及指引，以衡量及考慮供應商在勞工、健康和 safety 以及環境影響方面的可持續性。為有效地管理我們的供應商及減少潛在的供應商風險，本集團相關部門定期進行供應商表現評估，促進與供應商的溝通與關係。

環境政策及表現

「綠色」已逐漸成為世界發展的趨勢，尤其是二零一六年以來，隨着《2030年可持續發展議程》和《巴黎協定》等重要國際協議的達成，綠色已經成為發展潮流。中遠海發通過深入了解與分析每一運營環節對環境的影響，明確環境保護與企業運營的實質聯繫，建立對環境保護的深刻認知，尋求以金融之道推動環境保護。

構建與優化環境管理體系

從集裝箱運輸企業轉變為綜合性金融服務平台，中遠海發仍然重視環境管理體系的建設。一方面，本公司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大氣污染防治法》等環境保護法律法規；另一方面，積極督促各業務部門及直屬單位制定與業務發展相適應的環境管理制度及體系，實現對每一運營和業務環節的環境影響控制。二零一六年，本公司在節能技改方面投入共計人民幣624萬元。

在三廢管理方面，本公司針對船舶租賃業務制定《船舶垃圾管理計劃》、《機艙含油污水、殘油處理規定》、《生活污水處理規定》及《船舶壓載水管理計劃》等制度；針對集裝箱製造業務，制定《廢氣排放管理規定》、《廢水排放管理規定》及《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管理規定》等規定，以實現更有針對性的廢棄物排放管理；針對生產部門制定了相應的節能減排制度，如上海寰宇制定《節能減排管理制度》等能源使用相關規定，以提升資源使用效率；為了降低對環境的潛在影響，上海寰宇制定《環境污染事故應急預案》，對可能產生的環境潛在風險進行提前管理。

推進綠色辦公

中遠海發建立了綠色辦公環境因素識別機制，分析各項辦公行為相關的環境因素、可能輸出的污染成分，明確對大氣、能源等產生的影響，並以重要性評價為依據，制定各項控制制度和措施。

支持清潔能源發展

清潔能源是撬動能源結構調整乃至整個經濟結構調整的重要支點，發展清潔能源以應對氣候變化已經成為社會共識。中遠海發關注光伏、水電、風電等清潔能源領域，服務清潔能源行業領先者與中小微企業，為其提供專業的融資租賃解決方案，在保障日益增長能源需求的同時，實現經濟與環境的協調發展。

推動集裝箱綠色製造

二零一六年，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財政部、科學技術部聯合印發《綠色製造工程實施指南（2016-2020年）》。該文件指出，當前資源和環境問題對實現全球可持續發展的約束日益凸顯，我國工業發展一直高度重視資源節約和生態環境保護工作，製造業是我國經濟發展的根基，迫切需要加快綠色發展，構築綠色製造體系，提升綠色國際競爭力。

中遠海發積極推動集裝箱的綠色製造。一方面，不斷提升綠色生產技術，改進自身的「三廢」管理，推動更有效的能源使用，持續減少對環境的影響；另一方面，也積極推動供應商在環境保護方面的實踐，如在《佛羅倫分包商配件商管理與審核》中提出明確的防污要求，致力於降低產業鏈的環境影響。2016年，東方國際廣州箱廠被廣東省科技廳認定為廣東省綠色鋼制集裝箱裝備工程技術研究中心。

共同推動集裝箱行業VOCs

治理集裝箱製造環節產生較大量的VOCs（揮發性有機物），具有排放量大、排放區域集中的特點。因此，集裝箱行業VOCs治理成為擺在每個集裝箱製造企業面前的一道難題。近年來，該問題越來越受到行業組織的重視，中國集裝箱行業協會組織了VOCs治理自律公約的制定。



董事會報告

上海寰宇作為中國集裝箱行業協會成員參與了公約的制訂，並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參與了中國集裝箱行業協會在上海舉辦的「中國集裝箱行業協會綠色環保行動發布會暨VOCs治理自律公約簽約儀式」。作為「公約」的簽約方，上海寰宇與各集裝箱製造同行共同恪守公約，以行業自律公約方式「共同承諾、共同行動」，在全國分區限時、統一推行新型水性環保塗料，確保全行業在二零一七年底前實現VOCs的大幅減排。東方國際廣州箱廠率先進行產線改造，使用水性漆塗裝自動化生產工藝後，VOCs排放可減少80%。

提高能源使用效率，減少環境排放

為了提高能源的使用效率，實現能源的低碳化，東方國際廣州、連雲港、錦州箱廠實施空壓機餘熱利用、更新成逆變焊機、廠房照明燈更新為LED燈等一系列節能降耗措施；在用能方面，將原有柴油叉車改用為電瓶車搬運，大大減少柴油用量。

遵守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適用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重大資產重組後，主營業務包括多元化租賃業務、投資業務和綜合金融業務。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業務須遵守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商務部、國家稅務總局關於從事融資租賃業務有關問題的通知》、《最高人民法院關於審理融資租賃合同糾紛案件適用法律問題的解釋》、《企業集團財務公司管理辦法》、《保險經紀機構監管規定》以及根據或有關該等法律法規頒佈的其他適用法規、政策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本集團制訂有合規程序，確保遵守適用（尤其是對租賃、投資和綜合金融等主營業務具有重大影響）的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若關於主管業務的適用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有任何變動，本集團均會不時通知相關員工及相關運營團隊。

此外，其他相關法律法規下的規定亦適用於本集團（例如《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622章）及《僱傭條例》（第57章）等）。本集團致力於本集團各個層面的特定資源通過內部監控及審批程序、培訓及監督不同業務部門等多項措施，確保遵守該等規定。儘管這些措施需動用大量內部資源，產生額外運營成本，惟本集團非常重視確保符合適用法律及法規要求的重要性。

關連交易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訂立以下關連交易：

(1) 收購珠海船務企業有限公司的全部股權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2016年11月11日，本公司、中遠海運（廣州）有限公司（「中海廣州」）與廣州振興船務有限公司（「廣州振興」）訂立買賣協議（「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中海廣州及廣州振興有條件同意出售珠海船務企業有限公司（「珠海船務」）的全部股權（「珠海船務收購事項」）。珠海船務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主要從事船舶租賃業務。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海」）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廣州振興為中海廣州的全資附屬公司，中海廣州則為中海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廣州振興及中海廣州均為中海的聯繫人及本公司的關連人士。珠海船務收購事項根據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一項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珠海船務收購事項的總代價為人民幣70,835,900元（約80,752,926港元），乃由本公司、中海廣州及廣州振興經公平磋商後釐定，並已參考珠海船務截至2016年10月31日全部股權的估值（如估值報告所示）。



董事會報告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珠海船務收購事項為本集團提供了一個多元化及擴大其現有業務的機會。預計珠海船務收購事項將有助於實現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並為本集團帶來投資回報，從而提升本集團的競爭力並為全體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買賣協議的條款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中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珠海船務收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1月11日的公告。

(2) 根據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建議由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認購A股

- 交易日期、訂約方及詳情：

於2016年10月11日，董事會已批准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據此，本公司將向不超過10名具體目標認購人（包括中海）發行最多3,278,688,524股A股（可予調整），將籌集的所得款項總額最高為人民幣120億元（「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作為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的一部份，於2016年10月11日，本公司與中海訂立認購協議（「中海認購協議」），據此，中海已有條件同意認購而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發行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項下金額不少於人民幣50億元且不超過人民幣70億元的A股（「中海認購事項」）。

- 交易各方的關連關係：

中海為本公司的控股股東，因而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中海認購事項構成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

- 總代價及其他條款：

發行價不得低於基準價，即交易均價（緊接2016年10月12日（「定價日」）前20個交易日A股的交易均價，按緊接定價日前20個交易日的A股交易總額除以A股總交易量計算）的90%，亦即每股A股人民幣3.66元。於取得中國證監會就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發出的批准文件後，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具有股東於臨時股東大會及類別股東大會上授出的授權），與保薦人（牽頭承銷商）根據價格優先原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並基於詢價結果釐定最終發行價。於取得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就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發出的批准文件後，董事會及其獲授權人士（具有股東於本公司將就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召開的臨時股東大會、A股類別股東大會及H股類別股東大會上授出的授權），與保薦人（牽頭承銷商）根據價格優先原則及適用法律法規並基於詢價結果釐定最終認購價。中海將不會參與建議非公開發行A股的定價活動，但將接受市場詢價結果及按與其他目標認購人相同的認購價認購A股。

- 進行交易的目的及關連方於交易中的權益性質：

董事會認為，中海認購事項表明中海對本公司的信心及中海對本公司業務發展及轉型的支持。

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中海認購協議的條款乃按一般商務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中海認購事項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上述交易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0月11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日的通函。

董事會報告

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有以下持續關連交易，並已公佈以下有關年度上限金額（後經本公司股東大會批准修訂）。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實際年度金額亦載列如下。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表格內的詞語將採用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之公告中的定義。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截至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A	從中海集團取得之收入							
1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服務之班輪服務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班輪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13,616	156,736	44,567
2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第一份信息科技服務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科技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3,970	25,268	-
3	提供協議物資燃料及相關服務訂立條約之協議	2013年7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採購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2,325,178	1,321,407	106,067
4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保險經紀服務訂立條約之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保險經紀 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	-	13,763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5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融資租賃服務訂立條約之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融資租賃	(i)市場價格 ⁸	-	-	1,610
6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經營租賃服務訂立條約之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9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租賃服務	(i)市場價格 ⁸ ; (ii)在缺少市場價格的情況下，則約定價格 ⁵	-	-	38,576
B	從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遠集團」)取得之收入							
7	有關將由本集團租賃船舶之船舶租賃總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遠海控 ²	船舶租賃	(i)市場價格 ⁸	-	-	5,023,896
8	有關將由本集團租賃集裝箱之集裝箱供應總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25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遠海控 ²	集裝箱租賃	(i)市場價格 ⁸	-	-	653,119
9	有關將由本集團提供服務之租賃服務總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遠海控 ²	租賃服務	(i)市場價格 ⁸	-	-	156,733
C	向中海集團產生之支出							
10	有關向本集團租賃集裝箱之經修訂集裝箱供應總協議	2007年4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集裝箱 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54,107	154,981	35,178
11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之集裝箱底盤車等之集裝箱底盤車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集裝箱 底盤車 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7,912	9,296	-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12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第一份船舶代理及貨物代理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貨物及 班輪代理 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574,328	612,240	97,233
13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等之第一份集裝箱管理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集裝箱 管理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78,912	186,771	12,720
14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之服務之修船服務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修船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47,432	46,325	36,653
15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之供應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 中石化中海 船舶燃料供應 有限公司 ²	供應水、船 舶燃料、潤 滑劑、零部 件及其他物 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462,340	1,160,813	664,007
16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堆場服務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堆場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14,573	26,067	16,331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17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之第一份信息科技服務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科技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29,955	48,723	17,935
18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船員等之船員供應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船員供應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⁷ 定價。	506,001	677,901	702,089
19	有關將向本集團提供服務之第一份裝卸總協議及第二份裝卸總協議	2004年5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第一份裝卸總協議: 本公司與中國海運、上海港中海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湛江港中海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大連大港中海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² ; 第二份裝卸總協議: 本公司與洛杉磯西港池碼頭有限公司 ²	裝卸服務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付款的計算基準為按集裝箱單位費率收取的服務費。	1,211,294	1,431,690	165,249
20	有關將由本集團購買集裝箱之經修訂集裝箱供應總協議	2007年4月10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集裝箱 製造	(i)國家法定價格 ³ ; (ii)倘無國家法定價格, 則根據相關市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定價; 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格, 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682,779	1,038,759	-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21	有關向本集團提供 物資或服務之租賃 總協議	2012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物業租賃	(i)國家法定價格 ³ ；(ii)倘無國 家法定價格，則根據相關市 場價格 ⁴ 及按公平及合理原則 定價；或(iii)倘無相關市場價 格，則根據合約價格 ⁵ 定價。	82,658	81,392	45,163
D 22	由本集團向中遠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之交易 中海財務向中遠海 控及其附屬公司 及／或其聯繫人提 供存款服務之每日 最高貸款未償餘額 (包括孳息和手續 費)之金融服務框 架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海財務與 中遠海控 ²	存款服務	存款利率參照相應的市場利 率 ³ 並按照公平合理原則而釐 定 ⁶ 。	818,386	783,775	643,985
23	中海財務向中遠海 控及其附屬公司 及／或其聯繫人提 供貸款服務之每日 最高貸款未償餘額 (包括孳息和手續 費)之金融服務框 架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海財務與中遠 海控 ²	貸款服務	貸款利率參照相應的市場利 率 ³ 並按照公平合理原則而釐 定 ⁶ 。	109,600	105,000	105,000
24	中海財務向中遠海 控及其附屬公司 及／或其聯繫人提 供外匯服務之金融 服務框架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中海財務與 中遠海控 ²	結算服務	(i)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向中遠 海控及其附屬公司及／或其 聯繫人提供同種類型的服務 所收取的手續費；(ii)中海財 務向其他相同信用評級獨立 第三方提供同種類服務的手 續費而釐定。	65,038	23,210	16,266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E	由本集團向中海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之交易	
25	本集團向中海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之每日最高貸款未償餘額(包括孳息和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存款服務	存款服務的利率不高於，也因此不較以下費率(如適用)更加優惠：(i)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該類存款實時基準利率；或(ii)在服務區域或鄰近地區的主要獨立中國商業銀行在日常業務經營中收取的該類存款的利率	6,404,227	7,317,972	11,717,298
26	本集團向中海集團提供貸款服務之每日最高貸款未償餘額(包括孳息和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貸款服務	信貸服務利率應不低於，也因此不較以下費率(如適用)更加優惠：(i)中國人民銀行設定的該類貸款實時基準利率；和(ii)在服務區域或鄰近地區的主要和獨立中國商業銀行在日常業務經營中收取的該類貸款的利率或費率。	3,954,492	5,041,961	3,722,056
27	本集團向中海集團提供外匯服務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5年12月1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結算服務	外匯服務費率應不低於，也因此不較以下費率更加優惠：(i)中國人民銀行規定的同類服務收費最低限額(如有)；(ii)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同類服務收取的費用；或(iii)中海財務就類似服務向任何相同信用評級獨立第三方收取的費用	2,898,273	2,987,699	2,890,328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F	由中遠財務向本集團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之交易	
28	有關將由佛羅倫集團向中遠財務存入每日最高未償還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16年3月30日 2016年12月31日	佛羅倫與 中遠財務 ²	存款服務	存款服務的存款利率應不低於，即或優於(如適用)： (i)相同存款情況下人民銀行不時公佈有效的存款基準利率；或(ii)存款服務提供地或其附近地區在正常商業交易情況下主要獨立商業銀行就相同類型存款服務設定的利率	123,740	158,278	250,000
G	由中海財務向本集團集團提供金融服務之交易							
29	有關將由本集團向中海財務存入每日最高未償還存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09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海財務 ²	存款服務	存款利率不低於(i)人民銀行就同類存款規定之相關利率下限；(ii)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同類存款提供之利率；或(iii)中海財務接納任何獨立第三方同類存款之利率。	4,194,975	4,783,426	8,767,817
30	有關將由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授出每日最高未償還貸款結餘(包括應計利息及手續費)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09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海財務 ²	貸款服務	貸款利率不高於(i)人民銀行就同類貸款規定之相關利率下限；(ii)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同類貸款提供之利率；或(iii)中海財務向任何擁有相同信貸評級之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貸款之利率。	1,211,900	22,500	2,000,000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31	有關將由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結算服務之金融服務框架協議	2009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本公司與 中國海運 ¹	結算服務	結算服務收取之費用不高於(i)人民銀行所規定就同類服務收取費用之上限(如適用)；(ii)任何獨立第三方就同類服務收取之費用；或(iii)中海財務就同類服務向任何擁有相同信貸評級之獨立第三方收取之費用。	82,309	190,437	303,598
H	根據《上市規則》14A.60，在重大資產重組完成後成為持續關連交易之交易							
32	東方國際將向中遠集運提供集裝箱供應之資產租賃總協議	2010年5月1日 2020年5月31日	東方國際與 中遠集運 ²	集裝箱租賃	市場價格 ⁸	-	-	30,678
33	中遠集團(不包括中遠太平洋集團)的將向佛羅倫集團提供服務及物料之集裝箱相關服務及購買物料總協議	2015年10月28日 2018年12月31日	佛羅倫與 中遠總公司 ² 及 中遠集運 ²	集裝箱服務 及物料購買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須按不遜於佛羅倫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就相關交易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收取的費率計算。	-	-	12,449
34	佛羅倫集團將向中遠集團(不包括中遠太平洋集團)提供集裝箱供應及相關服務之集裝箱租賃、銷售及相關服務總協議	2015年10月28日 2018年12月31日	佛羅倫與 中遠總公司 ² 及 中遠集運 ²	集裝箱 租賃及 出售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須按不遜於佛羅倫集團的相關成員公司就相關交易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收取的費率計算。	-	-	48,005

董事會報告

編號	持續 關連交易	交易簽訂日期 及每三年 更新後有效期 (如適用)	交易方及 關連關係	交易性質	定價條款	交易額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35	佛羅倫航運將向中遠集團(不包括中遠太平洋集團)提供集裝箱供應之集裝箱租賃協議	2015年10月28日 2018年12月31日	佛羅倫航運與中遠集團 ²	集裝箱租賃	按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進行,尤其是應採用經參考(如適用)可利用的十大獨立集裝箱租賃公司所報租賃租金的平均數而釐定的平均租賃租金。	-	-	945,964
36	佛羅倫資本集團將向中遠港口集團提供集裝箱供應之融資租賃協議	2015年10月28日 2018年12月31日	佛羅倫資本與中遠碼頭 ²	融資租賃	按一般商業條款進行;須按不遜於佛羅倫資本的相關成員公司就相關交易向其他獨立第三方客戶收取的費率計算。	-	-	-

1. 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國海運」,中國海運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團」))及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中遠海運集團」)分別為本公司的直接及間接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2. 該等公司為中國海運及/或中遠海運集團的連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人士。
3. 指中國政府有關部門根據法律、法規及其他政府規範性文件釐定之價格。
4. 指於日常業務過程,由獨立第三方根據正常商業條款於同一地區提供或取得(如適用)相同或同類產品或服務之價格。
5. 指提供該等產品或服務之有關成本加其介乎該成本0%至12.25%之邊際利潤。
6. 經公平協商後按照公平及合理原則所達致之價格。
7. 所產生之有關成本,包括船員不在船上時之管理費和船員在船上所產生之相關開支。
8. 指獨立第三方在日常業務中根據正常商業條款在相同或附近地區提供相似的服務所收取的價格。
9. 指獨立第三方商業銀行在日常業務中根據正常商業條款在相同服務所在地或臨近地區提供同種類貸款服務所確定的利率。

關於進行上述所有持續關連交易（除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外）的目的及關連人士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中所佔利益的性質及程度如下：

本公司於一九九七年成立，作為中國海運經營集裝箱航運業務之公司。由於本集團成員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之間長久及緊密之業務關係，本集團與有關之關連人士及其各自之附屬公司及聯繫人已訂立及將訂立多項交易，該等交易個別均很重要，且總體對本集團之集裝箱航運核心業務及營運相當重要。二零一六年，通過實施重大資產重組，本集團實現了戰略轉型，由集裝箱班輪營運商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租賃等租賃業務為核心，以航運金融為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臺。鑒於重組的背景，本集團與中國海運、中遠海運集團及其他關連人士訂立的交易將進一步拓闊本集團的核心業務，符合本集團轉型成為以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租賃等租賃業務及以航運金融為核心特色的綜合性金融服務平臺。

此外，由於中國海運及中遠海運集團為重要國有企業，並為橫跨地區、跨行業與跨國經營之大型航運集團企業，而該等關連人士（大部份為中國海運及／或中遠海運集團之聯繫人）乃知名航運公司，在航運行業擁有卓越實力，並已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項下將予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擁有豐富之經驗及服務體系。本集團與中國海運、中遠海運集團及其他關連人士之合作，使本集團得以全面利用彼等優勢，達致更佳營運表現。

最後，由相關關連人士就上文所載持續關連交易提供之條款及條件，對本集團而言，一般較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或相關關連人士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更為有利。

關於中海財務向本集團提供的金融服務交易的目的及關連人士於相關持續關連交易中所佔利益的性質及程度如下：

中海財務根據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提供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之條款及條件一般較獨立第三方向本集團提供者或中海財務向獨立第三方提供者為佳。此外，本集團在金融服務框架協議下於接洽及實際上選擇任何銀行或金融機構以滿足其金融服務需要方面並無受到限制。本集團可根據服務之費用及質素作出選擇。因此，如中海財務所提供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較佳，本集團可（但並無責任）繼續使用其服務。基於上述金融服務框架協議所賦予之靈活性，本集團可更理想地管理其目前之資本及現金流動情況。



董事會報告

此外，預期中海財務亦將主要向本集團提供較獨立第三方銀行更有效率之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結算服務。由於中海財務熟悉本集團業務，因此可為本集團提供較獨立第三方銀行更為及時有效之所需資金。本集團也希望在業務重組轉型期、資金需求量大的情況下，更多地通過中海財務獲得財務資助，可以拓寬本集團融資管道，降低融資成本。

有關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本公司確認其所披露上述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均納入《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視乎何情況而定）並且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有關本集團重大有關連人士交易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43。本公司確認其所披露重大關連人士交易納入《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第14A章有關「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的定義（視乎何情況而定）並且已符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披露規定。

內部控制程序

於根據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訂立任何具體合同前，本公司將實行下列程序，以確保相關關連人士提供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的條款（視情況而定）：

- (i) 在相關交易開始前，本公司相關部門（例如財務金融部及董秘室）的相關主管人員將審閱至少兩家於相同或毗鄰地區運營的獨立第三方提供的同期價格及相關協議條款，確保相關關連人士提供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且與獨立第三方所提供的相若；及如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對本公司而言更加優惠，本公司將採納獨立第三方的報價；及
- (ii) 本公司監審部門將定期對相關持續關連交易的流程規範進行監督檢查。

透過實行上述程序，董事認為本公司有充分的內部監控措施，確保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定價基準將按對本集團而言的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且根據本公司之定價政策屬公平合理及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的相關部門（例如財務金融部及董秘室）亦將按季度統計各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金額，以確保其不會超過獨立股東所批准或經公告的全年上限。

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奚治月女士、曾慶麟先生及Graeme Jack先生已審核過上述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

- (1) 屬本公司日常業務；
- (2) 是按照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可供比較的交易不足以判斷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是否一般商務條款，則對本公司而言，上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條款不遜於獨立第三方可取得或提供（視屬何情況而定）的條款；及
- (3) 是根據上述持續關連交易有關的協議條款進行，而交易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以《上市規則》第14A.56條為旨，就上述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本公司聘請的國際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

1. 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2. 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3. 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4. 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月八日、二零一零年十二月十六日、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二年九月二十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六日、二零一三年四月十八日、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二零一五年十一月六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十三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日及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交確認其符合獨立性之週年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皆符合《上市規則》有關獨立性指引之規定，並根據該指引條文屬獨立人士。

養老金計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養老金計劃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5。



董事會報告

委託存款及逾期存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在中國境內的金融機構存放委託存款，也沒有定期存款已到期而又未能取回的情況。

稅務減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因持有本公司證券而可享有的稅務減免詳情。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企業管治常規載列於第68至9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及曾慶麟先生，以及一名非執行董事陳冬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業績。

核數師

本公司過去三年內聘用核數師的情況如下：

二零一四年、二零一五年、二零一六年：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列載於年度報告中的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該核數師任滿將於召開的股東週年大會中告退，但表示願意應聘連任。

承董事會命

孫月英

董事長

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提升企業管治水平，視企業管治為價值創造的一部份，以反映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遵守企業管治的承諾，保持對股東的透明度，為所有股東謀求最大利益。

董事會確認，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經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守則條文。

本公司將持續不斷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其貫徹執行，並不斷改進以符合企業管治的最新發展趨勢，包括日後《企業管治守則》的任何新修訂。



企業管治報告

A. 董事會

1. 第五屆董事會的組成

經過本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東週年大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三名非執行董事及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經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通過，楊吉貴先生辭任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審核委員會委員。經二零一六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通過，陳冬先生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組成人員如下：

董事

執行董事

孫月英女士 (董事長)

王大雄先生

劉 冲先生

徐 輝先生

非執行董事

馮波鳴先生

黃 堅先生

陳 冬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蔡洪平先生

曾慶麟先生

奚治月女士

Graeme Jack先生

現任董事名單（包括姓名、職務及履歷）設存於本公司網站<http://development.coscoshipping.com>。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和總經理之間）並不存有任何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

於二零一六年期間，董事會已遵守《上市規則》的規定，擁有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並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包括一名具有適當的專業資格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的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再次向本公司確認其獨立性。基於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本公司認為他們為獨立人士。

2.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責任

董事會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業務及事務，目標是為提升股東價值，並就年報及中期報告內所載本集團之表現、境況及展望，公佈其他股價敏感資料，按《上市規則》規定的其他財務披露事項作出平衡、清晰及易於理解的評估，以及根據法定要求向監管機構申報任何須予披露的資料。

董事會對本公司及本集團肩負誠信及法定責任。其他責任包括：制定本集團的整體策略及政策，按照本集團策略性目標訂立企業及管理目標、主要營運措施以及風險管理政策；監察及監控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批核開支預算及主要資本支出、主要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資產、企業或財務重組、重要應允財務及管理事宜。

董事會亦轉授權力及責任予管理層，以管理本集團，並就本集團日常業務管理情況向董事會作出有關報告。

董事會先後成立了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提名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和執行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投資戰略委員會和提名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執行委員會的組成及職責請見下文。各委員會根據各自的職責向董事會報告其建議，除了各委員會工作細則明確訂明外，其建議最終由董事會決定。

公司秘書向各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資訊。本公司確認，公司秘書於本年度已經參加了超過十五個小時的專業培訓。任何董事均可要求公司秘書安排獨立專業意見（費用由本公司支付），以便協助董事有效地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職責。

3.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制訂本集團之企業管治政策並履行以下企業管治職務：

- (1) 制訂、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2) 檢討、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3) 檢討、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4) 制訂、檢討及監察董事及員工的操守準則；及
- (5)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董事會已通過制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檢討、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和遵守相關法律法規等方面履行企業管治職責，其亦致力完善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實踐。



企業管治報告

4. 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和總經理

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公司的董事長、首席執行官和總經理分別由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和劉沖先生擔任。按照本公司的章程的有關規定，董事長、首席執行官、總經理分別履行各自的職責。首席執行官負責組織實施董事會、監事會決策、決議、方針、政策和發展規劃，並向董事會報告；組織實施公司年度計畫、預算和投資方案；負責協調公司內外關係；擬定公司內部管理機構設置方案；擬訂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擬訂公司的基本規章制度；負責向董事會提交年度工作報告和其他報告；聘任或解聘除應由董事會聘任或解聘以外的管理人員，確定其考核薪酬；提議召開董事會臨時會議；公司章程和董事會授予的其他職權。總經理負責負責落實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負責召集公司日常經營分析會；負責協調子公司的日常經營管理；協助首席執行官協調公司內外關係；起草公司的年度發展規劃、經營方針及年度經營計畫；起草公司的基本管理制度；起草公司具體規章制度；協調公司各部門的運作；審批公司預算內的各項費用支出；擬定公司職工的工資、福利、獎懲，決定公司職工的聘任和解聘；負責公司業務開拓、人員培訓；首席執行官授權的其他事項。

5. 董事之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1) 新任董事

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均會收到一套培訓資料，包括董事的法律責任、特定的法律責任、買賣所屬上市公司證券的規則、股價敏感資料的披露、須予公佈的交易、關連交易、其他持續責任、《企業管治守則》、《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權益披露等，以確保每位新獲委任之董事足夠瞭解其於《上市規則》及其他監管規定下之責任。二零一六年，本公司新任董事均已參加了此項培訓。

(2) 本公司不定期向其董事提供相關法律、法規或修訂更新版本，供其董事學習。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規定，本年度董事已參加了有關董事職能、職責的培訓。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本公司存置之記錄，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關於持續專業發展之新規定，董事於二零一六年接受以下培訓：

董事	閱讀董事會常規 及發展、企業管治及 法規更新書面材料	出席風險管理、策略、 業務及行業相關 簡介會、座談會或培訓
<i>執行董事</i>		
張國發 ⁽¹⁾	✓	✓
黃小文 ⁽²⁾	✓	✓
趙宏舟 ⁽¹⁾	✓	✓
孫月英	✓	✓
王大雄	✓	✓
劉 沖	✓	✓
徐 輝	✓	✓
<i>非執行董事</i>		
丁 農 ⁽²⁾	✓	✓
俞曾港 ⁽²⁾	✓	✓
楊吉貴 ⁽³⁾	✓	✓
韓 駿 ⁽²⁾	✓	✓
陳紀鴻 ⁽²⁾	✓	✓
馮波鳴	✓	✓
陳 冬	✓	✓
黃 堅	✓	✓
<i>獨立非執行董事</i>		
張 楠 ⁽²⁾	✓	✓
奚治月	✓	✓
管一民 ⁽²⁾	✓	✓
施 欣 ⁽²⁾	✓	✓
Graeme Jack	✓	✓
曾慶麟	✓	✓
蔡洪平	✓	✓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1. 張國發先生及趙宏舟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分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總經理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生效。
 2. 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韓駿先生、陳紀鴻先生、張楠女士、管一民先生、施欣先生因董事會換屆選舉不再擔任公司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生效。
 3. 楊吉貴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生效。
- (3) 本公司採用月度經營情況匯報、董事會現場會議等方式，向董事提供本公司生產經營情況的最新資料，答覆董事有關問題，以便董事履行職責。

6. 董事會會議

董事會每年至少開會四次，會議召開前，本公司董秘室制訂了提交董事會考慮及決定的正式事項表。每次定期董事會會議均於會議召開前的至少十四天內發出通知。董事可將有關事宜納入會議議程在董事會上討論。公司秘書協助本公司董事長編製每次董事會會議的議程並確保符合有關會議的適用法則及規則。最終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於董事會會議舉行前至少三天分派給各董事。任何董事在董事會將予以考慮的任何議案中存在利益衝突，則該董事必須放棄對該項議案的投票。

於二零一六年期間，本公司董事會舉行了24次董事會會議，各董事的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參加董事會和股東大會的情況

董事姓名	參加董事會情況				出席率 (%)	參加股東大會情況 ⁽¹⁾		
	本年應 參加董事 會次數	親自出席 次數	委託出席 次數	以通訊 方式參加 次數		是否連續 兩次未親 自參加 董事會 會議	出席股東 週年大會 的次數	出席臨時 股東大會 的次數
執行董事								
孫月英	18	17	1	15	100	否	0/1	1/3
王大雄	18	18	0	15	100	否	0/1	1/3
劉 沖	18	17	1	15	100	否	1/1	3/3
徐 輝	15	15	0	12	100	否	1/1	1/2
張國發	6	5	1	5	100	否	0/0	1/2
黃小文	9	9	0	8	100	否	0/1	0/1
趙宏舟	6	5	1	5	100	否	0/1	0/1
非執行董事：								
丁 農	9	9	0	8	100	否	0/1	1/2
俞曾港	9	9	0	8	100	否	0/1	2/2
陳紀鴻	9	8	1	8	100	否	0/1	1/2
楊吉貴	17	15	2	15	100	否	0/1	1/3
韓 駿	9	8	1	8	100	否	0/1	1/2
陳 冬	8	8	0	6	100	否	0/0	0/2
黃 堅	15	15	0	12	100	否	0/0	0/3
馮波鳴	15	14	1	12	100	否	0/0	0/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 楠	9	9	0	8	100	否	0/1	1/2
奚治月	24	24	0	20	100	否	1/1	5/5
管一民	9	9	0	8	100	否	0/1	1/2
施 欣	9	9	0	8	100	否	0/1	1/2
Graeme Jack	24	24	0	20	100	否	0/1	2/5
曾慶麟	15	15	0	12	100	否	0/0	3/3
蔡洪平	15	15	0	12	100	否	0/0	3/3

企業管治報告

附註：

1. 出席數字為董事實際的出席次數／有資格出席股東大會次數。
2. 張國發先生及趙宏舟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分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總經理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生效。
3. 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韓駿先生、陳紀鴻先生、張楠女士、管一民先生、施欣先生因董事會換屆選舉不再擔任公司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生效。
4. 楊吉貴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生效。

7. 資料提供及使用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可從公司秘書獲得董事會相關文件及其他資料，以便其作出有根據的決定。

8. 董事委任、辭任

董事會定期檢討其架構、規模及組成。本公司委任新董事加入董事會遵照正式、經深思熟慮及具透明度的程序。

董事會在二零一六年就董事的委任及辭任作出檢討及建議舉行四次會議，出席率為100%。各董事的個別出席記錄如下：

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張國發 ⁽¹⁾	1	100%
黃小文 ⁽²⁾	2	100%
趙宏舟 ⁽¹⁾	1	100%
孫月英	3	100%
王大雄	3	100%
劉 冲	3	100%
徐 輝	2	100%

非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馮波鳴	2	100%
黃 堅	2	100%
陳 冬	2	100%
丁 農 ⁽²⁾	2	100%
俞曾港 ⁽²⁾	2	100%
陳紀鴻 ⁽²⁾	2	100%
楊吉貴 ⁽²⁾	4	100%
韓 駿 ⁽²⁾	2	100%

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出席率
張 楠 ⁽²⁾	2	100%
管一民 ⁽²⁾	2	100%
施 欣 ⁽²⁾	2	100%
奚治月	4	100%
Graeme Jack	4	100%
蔡洪平	2	100%
曾慶麟	2	100%

附註：

- (1) 張國發先生及趙宏舟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分別辭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及執行董事、總經理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生效。
- (2) 黃小文先生、丁農先生、俞曾港先生、韓駿先生、陳紀鴻先生、張楠女士、管一民先生、施欣先生因董事會換屆選舉不再擔任公司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生效。
- (3) 楊吉貴先生因工作變動原因辭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生效。

9. 董事委員會

(1) 審核委員會

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管一民先生、張楠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楊吉貴先生組成，由管一民先生擔任主席。因董事會換屆選舉，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曾慶麟先生、蔡洪平先生，以及非執行董事楊吉貴先生組成。後楊吉貴先生向公司遞交辭呈，並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二日生效。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通過《關於增補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的議案》，任命非執行董事陳冬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生效。

其主要職責為：監察本集團財務報告、年報、半年報的完整性，檢討本集團財務監控、風險管理、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核功能的有效性等。

報告期內，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共召開12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定期會議4次：

- (1) 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日，現場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及《關於2016年度新增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2) 二零一六年四月二十七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變更公司對船舶資產、集裝箱資產會計估計的議案》、《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一季度報告》。
- (3)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現場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三次會議。

會議聽取了：

- 1、 境外核數師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財務報告及有關審閱事項的報告
- 2、 境內數師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財務報告及有關審閱事項的報告
- 3、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內控情況報告
- 4、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內部審計執行情況的報告

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如下議案：

- 1、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 2、 《關於本公司境內外核數師二〇一六年度審計費用的議案》
- (4) 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七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四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臨時會議8次：

- (1) 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以書面通訊方式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次會議，會議審議通過了：
 - 1、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境內審計計劃的議案》
 - 2、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境外審計計劃的議案》
 - 3、 《關於修訂本公司<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工作細則>的議案》
- (2) 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以現場會議方式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一次會議，會議聽取了：
 - 1、 天職國際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審計情況的匯報
 - 2、 安永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審計情況的匯報
 - 3、 天職國際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審計情況的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4、 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內審計劃執行情況的報告

5、 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建設情況的報告

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如下議案：

1、 《關於本公司2015年度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議案》

2、 《關於續聘公司2016年度境內外審計師、內控審計師的議案》

3、 《關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2015年度履職情況報告的議案》

4、 《關於2015年度公司船舶及集裝箱資產計提減值準備的議案》

- (3) 二零一六年四月十八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三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調整佛羅倫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日常關聯交易2016年度交易額度上限的議案》。
- (4)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現場召開了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十五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調整金融框架服務協議下2016年日常性關聯交易限額的議案》。
- (5) 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五日，現場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一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向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借款的議案》。
- (6)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三日，現場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二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本公司與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新增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7)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日，現場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五次會議。會議審議並一致通過了《關於公司購買珠海船務100%股權的議案》、《關於公司與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7-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 (8)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五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了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第六次會議，會議一致通過了《關於公司與中遠海運集團2017-2019年度日常關聯交易的議案》。

審核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四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管一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6/6	100%
張楠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100%
楊吉貴 (非執行董事)	6/6	100%
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曾慶麟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6/6	100%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6/6	100%
陳冬 (非執行董事)	3/3	100%
楊吉貴 (非執行董事) ⁽¹⁾	3/3	100%

附註：

(1) 楊吉貴先生向公司遞交辭呈，並於2016年9月22日生效。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第八次會議通過《關於增補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的議案》，任命非執行董事陳冬先生為審核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生效。

(2) 薪酬委員會

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施欣先生、奚治月女士，以及非執行董事俞曾港先生組成，由施欣先生擔任主席。因董事會換屆選舉，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奚治月女士、蔡洪平先生，以及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組成。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議案》，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Graeme Jack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時王大雄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生效。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全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及就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此等薪酬政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獲董事會授權，釐定本公司內部任職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特定薪酬待遇，包括非金錢利益、退休金權利及賠償金額（包括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的賠償），並就非執行董事的薪酬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考慮的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董事須付出的時間及董事職責、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及是否應該按表現釐訂薪酬等；透過參照董事會不時通過的公司目標，檢討及批准按表現釐定的薪酬；檢討及批准向執行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支付那些與喪失或終止職務或委任有關的賠償，以確保該等賠償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賠償亦須公平合理，不會對本公司造成過重負擔；檢討及批准因董事或監事行為失當而解僱或罷免有關董事或監事所涉及的賠償安排，以確保該等安排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若未能按有關合約條款釐定，有關賠償亦須合理適當；確保任何董事、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得自行釐定薪酬。

薪酬委員會在二零一六年舉行了一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第四次會議審議了關於本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六年度薪酬的議案，並向董事會作出建議予以批准。薪酬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四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施 欣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1/1	100%
俞曾港 (非執行董事)	1/1	100%
奚治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蔡洪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主席) ⁽¹⁾	0/0	不適用
王大雄 (執行董事) ⁽¹⁾⁽²⁾	0/0	不適用
Graeme Jack (獨立非執行董事) ⁽¹⁾⁽²⁾	0/0	不適用
奚治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	0/0	不適用

附註：

- (1) 蔡洪平先生、王大雄先生、Graeme Jack先生在委任期間並未召開薪酬委員會會議，故出席率不適用。
- (2)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二日，公司召開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調整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的議案》，任命獨立非執行董事Graeme Jack先生為薪酬委員會委員，同時王大雄先生不再擔任薪酬委員會委員，並於當日生效。

(3) 投資戰略委員會

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四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開始履行職責。第四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黃小文先生、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非執行董事俞曾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楠女士、奚治月女士、施欣先生組成，由本公司董事長孫月英女士任主席。因董事會換屆選舉，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投資戰略委員會成員由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非執行董事馮波鳴先生、黃堅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奚治月女士組成，由本公司董事長孫月英女士任主席。

投資戰略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對本集團長期發展戰略規劃，對公司章程規定須經董事會批准的重大投資、融資方案和重大資本運作、資產經營項目進行研究並提出建議。

報告期內，未召開投資戰略委員會會議。

(4) 提名委員會

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八日開始履行職責，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張楠女士、奚治月女士、施欣先生及非執行董事俞曾港先生組成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張楠女士任主席。因董事會換屆選舉，經公司董事會批准，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開始履行職責。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成員由獨立非執行董事奚治月女士、曾慶麟先生、蔡洪平先生、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組成，由奚治月女士任主席。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根據本公司經營活動情況、資產規模和股權結構對董事會的人數和構成以及高管人員的組成向董事會提出建議；研究董事、高管人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序，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對董事候選人和高管人選任職資格進行審查並提出建議；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二零一三年八月二十八日，公司董事會通過了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提名委員會訂有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載於本公司《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工作細則》，主要內容為：本公司在設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所有委任均以用人唯才為原則，並在考慮人選時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裨益。最終按人選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提供的貢獻而作決定。本公司董事會的組成已基本實現多元化，具體請見「企業管治報告」的「第五屆董事會的組成」。載於第31頁至39頁的各董事履歷亦載列各董事之多樣化技能、專業知識、經驗及資格。

報告期內，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共召開四次會議，平均出席率為100%，

上述議案均獲同意提交董事會進一步審議。提名委員會各成員出席會議之出席記錄如下：

董事	出席會議次數／ 會議舉行次數	出席率
第四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張楠(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3/3	100%
施欣(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張國發(執行董事) ⁽¹⁾	1/1	100%
奚治月(獨立非執行董事)	3/3	100%
俞曾港(非執行董事)	3/3	100%
第五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曾慶麟(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蔡洪平(獨立非執行董事)	1/1	100%
孫月英(執行董事)	1/1	100%
王大雄(執行董事)	1/1	100%
奚治月(獨立非執行董事)(主席)	1/1	100%

附註：

- (1) 張國發先生因工作變動及本公司業務變化原因辭任本公司提名委員會委員職務，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生效。

(5) 風險控制委員會

為了提高公司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的能力和水平，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設立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由執行董事王大雄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蔡洪平先生、曾慶麟先生組成，由王大雄先生擔任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和風險管理工作規劃，並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審議風險管理組織機構設置及其職責方案，並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的職責；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與風險管理基本制度，並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審議本集團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風險管理報告，與外部審計機構溝通關於內部控制審計相關事項；主動或應董事會的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及法律法規、上市規則及董事會授權的其他職責。

報告期內，尚未召開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

(6) 執行委員會

為加強公司重大事項的決策及把控能力，健全公司決策程序，提高決策的科學性，經第五屆董事會第十四次會議審議通過設立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由執行董事孫月英女士、王大雄先生、劉沖先生、徐輝先生組成第五屆董事會執行委員會，由孫月英女士擔任主席。

執行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在董事會閉會期間代表董事會負責審議和決定公司在一定金額範圍內的經營管理有關事項；按照董事會決議，協調並執行有關決策；在發生不可抗力的情況下，對公司事務行使特別處置權，並在事後向公司董事會和股東大會報告；公司章程規定或者董事會授權的其它職責。

報告期內，尚未召開執行委員會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10. 董事及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就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證券交易，已經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標準守則作為董事、監事及相關僱員的標準行為守則。在向所有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董事及監事已遵守《標準守則》規定有關董事及監事證券交易的標準。本公司沒有發現有關僱員違反指引。

11. 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

本公司董事及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乃根據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架構釐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關鍵管理人員的薪酬按等級劃分如下：

年度基本薪金等級	人員數目
港幣1,000,000元及以下（約人民幣855,700元及以下）	6
港幣1,000,001元至港幣1,500,000元（約人民幣855,701至人民幣1,283,550元）	2
港幣1,500,001元至港幣2,000,000元（約人民幣1,283,551至人民幣1,711,400元）	5

董事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12. 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的任期

非執行董事	任期啟始	任期期滿
馮波鳴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黃 堅	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陳 冬	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	直至本公司二零一八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 (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前後)

B. 問責及核數

1. 外聘核數師

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和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於二零一五年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分別委任為本公司的外聘境內外核數師，直至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本公司支付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六年度提供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728萬元，支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六年度提供審核及審核相關服務的酬金為人民幣555萬元。支付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作為二零一六年度提供內部控制審計的酬金為人民幣100萬元。

2. 董事及核數師的確認

本公司所有董事均確認就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賬目的責任。本公司的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確認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的核數師報告中的申報責任。

C. 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

辨認、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的程序

本集團建立風險識別制度、流程或指引，明確風險的類型、識別責任和頻率、報告路線。在此基礎上，採用定性與定量相結合的方法對風險進行評估。根據自身發展戰略和條件，明確風險管理重點，選擇風險管理工具來制定風險管理解決方案。對重大風險進行持續監控，建立危機管理機制和應急預案。

檢討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有效性及解決嚴重的內部監控缺失的程序

本集團加強三個層次風險管理體系，即縱向建立自上而下逐級授權、自下而上逐級審批。建立三道風險防線，即橫向建立業務部門風險識別、評估、應對和自查，風險管理部門全程組織、協調、指導和監督，審計部門定期審計督查。同時本集團定期開展內部控制有效性評價工作，編製本集團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發現缺陷及時整改。

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和內部監控措施

本集團具有嚴格的程序按上市規則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等的相關規定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為加強本集團內幕消息保密工作，本公司制定相關《內幕信息知情人登記備案制度》，明確內幕消息的含義及範圍，以及登記備案程序，並與相關內幕消息知情人簽訂保密協議。

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檢討

董事會負責本集團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及檢討其有效性。該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董事會透過與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內部審核團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及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的方式及內部審核團隊所呈交之報告，來評估及檢討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內部審核團隊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定期按其審核計劃檢討所有重要的監控，包括財務監控、營運及合規監控，以及風險管理功能，並向本公司董事會匯報其審查結果及提供改善本公司內部監控之建議。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已在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會議上考慮外聘核數師提出之建議。

董事會每半年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之有效性進行檢討。董事會參考董事會風險控制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管理層以及內部審核團隊、法務與風險管理部和外聘核數師之評價，從而對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效益作出評估。年度檢討亦考慮到本集團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根據董事會審核委員會、風險控制委員會、高級管理人員及內部審核團隊作出之評估，董事會已經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之有效性。董事會認為本集團就財務報告方面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是有效及足夠的。對於非財務報告方面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二零一六年公司重大資產重組後，本公司及各業務領域的主體子公司按照各自業務特點制定了相關的內部監控及風險控制系統制度及業務流程，並通過運行效果不斷予以完善。

D. 股東權利

1. 股東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之程序

股東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應當按照下列程序辦理：

- (1)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董事會請求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提出。董事會應當根據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的書面反饋意見。前述持股數按股東提出書面要求日計算。
- (2) 董事會不同意召開臨時股東大會，或者在收到請求後10日內未做出反饋的，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監事會提議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並應當以書面形式向監事會提出請求。
- (3) 監事會未在規定期限內發出股東大會通知的，視為監事會不召集和主持股東大會，連續90日以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自行召集和主持。召集的程序應盡可能與董事會召集股東會議的程序相同，會議地點應當為公司所在地。
- (4) 股東決定自行召集股東大會的，須書面通知董事會，同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備案。召集股東應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及股東大會決議公告時，向公司所在地中國證監會派出機構和證券交易所提交有關證明材料。
- (5)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董事會和董事會秘書將予配合。董事會應當提供股權登記日的股東名冊。
- (6) 股東自行召集的股東大會，會議所必需的費用由公司承擔，並從公司欠付失職董事的款項中扣除。

2. 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之程序

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本公司提出提案。單獨或者合計持有本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並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3. 股東推選某人參選董事之程序

符合條件的股東提名人選可在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臨時股東大會上參選本公司董事職位。根據公司章程：

- (1) 董事候選人名單以提案方式提請股東大會決議。除獨立董事之外的其他董事候選人由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3%以上的股東提名，由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獨立董事候選人由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單獨或者合併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1%以上的股東提名，由公司股東大會選舉產生。
- (2) 有關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意圖以及候選人表明願意接受提名的書面通知，應當在公司發出有關選舉該董事的股東大會通知後及在股東大會召開不少於七天前發給公司，而該通知期不得少於七天。
- (3) 股東大會進行董事選舉議案的表決時，應採取累積投票方式。
- (4) 本公司及時公告股東大會投票表決結果，獲得聘任的董事將與公司簽訂聘任合同。



企業管治報告

4. 股東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之程序

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秘書以書面形式將其查詢及問題遞交董事會。公司秘書之聯絡詳情如下：

中國上海市民生路628號23層

郵編：200135

電郵：ir@cnsipping.com

股東亦可在本公司之股東大會上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E. 與股東的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極其重視與股東的溝通。本公司的年報及中期報告提供有關本集團業務、業務策略及發展的全面資料。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和各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提供一個與管理層對話及互相溝通的寶貴論壇。

本公司積極促進和加強投資者關係及與投資者的溝通。本公司設立了專門的投資者關係管理崗，負責投資者關係方面的事務。本公司通過業績推介、路演、電話會議、公司網站、投資者來訪接待等方式，加強與投資者和證券分析師的聯繫和溝通，不斷提高投資者對本公司的認知程度。

股東、投資者與公眾人士可於本公司網站取得有關本集團的最新企業資訊。

F. 公司章程文件的重大變動

公司章程的修訂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下本公司公司章程的修訂於各臨時股東大會獲提呈及通過：

- (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通過特別決議案，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進一步完善本公司治理架構，加快本公司戰略轉型，提升本公司執行力，實現本公司戰略目標。有關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六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三日的通函；
- (ii)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通過特別決議案，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以反映建議本公司名稱變更，符合各項法律、法規及規例，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及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頒佈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有關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三日及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二日的通函；及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舉行的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並通過特別決議案，對公司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其中包括(i)股東大會代表及(ii)本公司利潤分配方案，以符合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包括《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6修訂)及中國證監會頒佈的《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及上海證券交易所頒佈的《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指引》。有關修訂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一日的公告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一日的通函。

G. 公司秘書

俞震先生與伍秀薇女士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伍秀薇女士（凱譽香港有限公司）為其中一位聯席公司秘書，本公司董事會秘書俞震先生為本公司與聯交所及伍秀薇女士之主要聯絡人之一。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的要求，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俞震先生及伍秀薇女士均接受了超過15個小時之相關專業培訓。

監事會報告

根據《公司法》、《證券法》和本公司《章程》、《監事會議事規則》等法規的有關規定，公司監事會本着對全體股東認真負責的精神，忠實履行監督職責，積極有效地開展工作，維護了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

一、公司監事會工作情況

報告期內，按照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監事會通過列席公司總經理辦公會議、董事會議，出席公司股東大會，以及對控股子公司開展調研等方式，對公司依法運作情況、財務情況以及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責履行情況進行認真監督檢查。

報告期內，監事會共召開了八次會議：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四屆監事會 第十三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三月三十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1、 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總經理工作報告的議案 2、 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財務報告的議案 3、 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的議案 4、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利潤分配的議案 5、 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報告全文、摘要及業績報告的議案 6、 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五年度監事會報告的議案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四屆監事會 第十四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四月二十八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變更公司對船舶資產、集裝箱資產會計估計的議案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一季度報告的議案
第四屆監事會 第十五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七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監事會換屆選舉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一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七月一日	書面通訊 表決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選舉本公司監事會主席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二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八月十一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公司工作報告的議案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上半年財務報告的議案 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半年度報告及中期業績報告



監事會報告

會議名稱	召開時間	召開方式	監事 出席情況	議題
第五屆監事會 第三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十月十一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關於公司符合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條件的議案2、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方案的議案3、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預案的議案4、關於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募集資金運用可行性分析報告的議案5、關於本次非公開發行涉及關聯交易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四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十月二十八日	現場會議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審議關於本公司二〇一六年第三季度報告的議案
第五屆監事會 第五次會議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十二日	書面通訊方式	全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關於修訂《監事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二、監事會發表的獨立意見

1、公司依法運作情況

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能夠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及上市地有關法規規範運作。報告期內，未發現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的職務行為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或損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2、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本公司二零一六年度財務報告公允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真實可靠。

3、募集資金實際投入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無募集資金或前期募集資金使用到本期的情況。

4、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以及關聯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涉及收購和出售資產的交易價格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公司關聯交易嚴格遵守公平、公正、公開的原則，按一般商業條款達成，履行了法定的程序，不存在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公司監事會將繼續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規的規定，勤勉履行監督職責，切實維護公司和全體股東的合法利益。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監事會

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Ernst & Young
22/F, CITIC Tower
1 Tim Mei Avenue
Central, Hong Kong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Tel 電話: +85202846 9888
Fax 傳真: +852 2868 4432
ey.com

致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核列載於第102頁至第202頁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簡稱「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簡稱《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了貴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我們已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核數準則》(簡稱《核數準則》)進行審核工作。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作進一步闡述。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簡稱《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根據《守則》履行我們的其他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核憑證能充足和適當地為我們的審核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關鍵審核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核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來進行處理的，我們不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我們對下述每一事項在審核中是如何應付的描述也以此為背景。

我們已經履行了本報告「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份闡述的責任，包括與這些關鍵審核事項相關的責任。相應地，我們的審核工作包括執行為應對評估的綜合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而設計的審核程序。我們執行審核程序的結果，包括應對下述關鍵審核事項所執行的程序，為綜合財務報表審核意見提供了基礎。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重大重組事項

本年內，本集團完成重大重組，包括收購一系列附屬公司（「收購公司」）及處置一系列附屬公司（「處置公司」）。收購事項被視為共同受控下的企業合併，已按收購發生於合併實體首次受本集團最終股東控制之日的假設處理。部分處置公司構成終止經營。收購公司及處置公司對合併財務報表具有重大影響。

收購及處置公司的資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本集團對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的會計核算及處置子公司相關的會計政策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2和附註2.1。終止經營和處置子公司的披露分別詳細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和附註39。

租賃分類

船舶租賃、集裝箱租賃和非航運相關租賃服務為貴集團主營業務的主要部分。租賃分類的釐定涉及主要管理層於每一項租賃業務開始時的重要判斷，該判斷會對每一項租賃交易的後續會計核算造成重大影響。因此，租賃分類被視為審核過程中的關鍵審核事項。

貴集團有關租賃分類的會計政策詳細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和財務報表附註20。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審查了收購公司及處置公司相關合同；
- 我們審查了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會計核算及出售公司的會計核算；以及
- 我們評估了共同控制下的企業合併，處置公司及終止經營相關的披露。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對有關貴集團租賃分類的內部控制措施之設計及運作進行了測試；
- 我們對所選的租賃合約的關鍵條款進行了審查，並就管理層於釐定租賃分類時所作出的判斷提出質詢；以及
- 我們著重於租賃條款的後續修訂（如有），以評估該修訂是否會對租賃分類產生重大影響。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核事項

我們在審核中處理關鍵審核事項的方法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業務導致的長期資產減值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業務面臨具有挑戰性的經濟和市場狀況，對租賃費率及營運邊際利潤率造成重大壓力。因此，這些情況被視為減值跡象。管理層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估算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期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相關長期資產的賬面價值對綜合財務報表的使用者非常重要，而可收回金額的估算涉及管理層的重要判斷和假設，這對審核非常重要。

貴集團有關長期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詳細載列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5和財務報表附註14。

我們的審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

- 我們對有關貴集團長期資產減值評估的內部控制措施之設計及運作進行了測試；
- 我們評估了減值估算模型在數字上的準確性，將減值估算模型的數據與最新的商業計劃及經批核的預算進行核對；以及
- 我們評估了模型中所使用的管理層假設及估計的合理性，主要包括與收入、成本、開支及折現率相關的假設及估計。這包括讓我們的內部估價專家審查評估模型並將關鍵假設與外部基準（例如折現率）作比較，以及根據我們對貴集團及貴集團經營所在行業的了解評估假設；

刊載於年度報告內其他信息

董事需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度報告內的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年度報告將於本核數師報告日後完成。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核過程中所瞭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報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報，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公允地列報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貴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履行其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的責任。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對全體股東作出報告，除此以外，本報告並無其他用途。我們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準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核數準則》進行的審核，在某一重大錯報存在時總能發現。錯報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報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報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核程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核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的風險。
- 瞭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根據所獲取的審核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允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核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貴集團審核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核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與審核委員會溝通了計劃的審核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核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核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我們還向審核委員會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審核委員會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綜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核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是梁偉立。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7年3月30日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5	15,527,887	32,887,498
服務成本		(13,849,363)	(32,120,147)
毛利		1,678,524	767,351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1,576,653)	(2,140,172)
其他收入	5	442,267	724,349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5	117,228	(67,490)
融資成本	7	(1,690,941)	(896,737)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		1,538,043	1,786,971
合營公司		8,532	3,841
除所得稅前持續經營業務利潤	6	517,000	178,113
所得稅費用	10	(201,251)	(200,750)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利潤／(虧損)		315,749	(22,637)
非持續經營／終止業務			
本年度非持續經營／終止業務利潤／(虧損)	11	77,326	(80,333)
本年度利潤／(虧損)		393,075	(102,970)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47,503	(199,511)
非控制性權益		45,572	96,541
		393,075	(102,970)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計)	13		
基本及攤薄			
— 本年度利潤／(虧損)		人民幣0.0297	人民幣(0.0171)
—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利潤／(虧損)		人民幣0.0232	人民幣(0.0098)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利潤／(虧損)		393,075	(102,970)
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於其後期間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綜合(損失)／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收益，扣除稅項		66,325	39,343
對包含於綜合損益表內的收益進行重新分類調整		(33,019)	(122)
現金流量對沖：			
本年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8,555	(5,682)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738,492)	442,052
處置外幣折算差額重分類調整	39	37,937	—
聯營企業：			
享有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47,135	70,948
處置聯營企業重分類調整		(1,179)	—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失)／收益淨額		(612,738)	546,539
本年度綜合(損失)／收益總額		(219,663)	443,569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241,719)	366,332
非控制性權益		22,056	77,237
		(219,663)	443,569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58,392,439	56,591,248
投資物業		8,217	10,087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	216,817	214,396
無形資產	16	21,881	30,738
聯營公司投資	17	18,244,380	20,096,311
合營公司投資	18	137,349	56,243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9	6,114,082	1,349,915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	15,010,397	5,680,658
發放貸款	21	198,114	368,467
衍生金融工具	33	6,702	-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89,482	56,340
其他長期預付款		144,229	117,268
總非流動資產		98,584,089	84,571,671
流動資產			
存貨	23	859,415	1,238,76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4	1,655,656	2,688,10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	25	899,933	1,865,053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15	3,918	3,897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	3,593,896	1,682,327
發放貸款	21	3,132,913	3,133,055
持作交易投資	26	72,466	200,349
衍生金融工具	33	1,340	-
受限制存款	27	1,129,425	922,2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	15,527,254	15,931,671
總流動資產		26,876,216	27,665,494
總資產		125,460,305	112,237,165

綜合財務狀況表

2016年12月31日

	附註	2016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201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8	1,738,742	4,041,65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9	2,184,723	1,723,379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	29,925,251	26,818,843
企業債券	31	2,075,822	245,617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5	36,104	141
客戶賬項	32	8,550,566	4,482,658
衍生金融工具	33	-	147
應交所得稅項		123,266	128,154
撥備	34	-	25,000
總流動負債		44,634,474	37,465,593
淨流動負債		(17,758,258)	(9,800,09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80,825,831	74,771,572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	64,102,361	25,349,767
企業債券	31	1,426,942	3,449,494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5	311,344	326
客戶賬項	32	951	8,900
衍生金融工具	33	-	691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264,041	280,968
其他長期應付款		1,157,078	404,803
總非流動負債		67,262,717	29,494,949
淨資產		13,563,114	45,276,623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6	11,683,125	11,683,125
特別儲備	37	-	21,090
一般儲備	37	79,291	65,504
其他儲備	37	(6,067,818)	25,576,278
累計盈利		7,555,449	7,433,077
非控制性權益		13,250,047 313,067	44,779,074 497,549
總權益		13,563,114	45,276,623

孫月英

董事

王大雄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特別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累計盈利	總計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6年1月1日		11,683,125	19,030	-	17,206,241	(6,734,162)	22,174,234	63,096	22,237,330
合併會計的影響	2.2	-	2,060	65,504	8,370,037	14,167,239	22,604,840	434,453	23,039,293
於2016年1月1日(經重列)		11,683,125	21,090	65,504	25,576,278	7,433,077	44,779,074	497,549	45,276,623
本年度盈利		-	-	-	-	347,503	347,503	45,572	393,075
本年度其他全面虧損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	-	-	-	-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70,730	-	70,730	(4,405)	66,325
對包含於綜合損益表內的收益進行重分類調整		-	-	-	(33,019)	-	(33,019)	-	(33,019)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	-	-	-	-	-	-	-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	-	8,555	-	8,555	-	8,555
外幣折算差額		-	-	-	-	-	-	-	-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719,381)	-	(719,381)	(19,111)	(738,492)
處置外幣折算差額重分類調整		-	-	-	37,937	-	37,937	-	37,937
聯營企業		-	-	-	-	-	-	-	-
享有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	-	-	47,135	-	47,135	-	47,135
處置聯營企業重分類調整		-	-	-	(1,179)	-	(1,179)	-	(1,179)
本年度全面虧損		-	-	-	(589,222)	347,503	(241,719)	22,056	(219,663)
收購非控制性權益		-	-	-	(21,590)	-	(21,590)	(17,494)	(39,084)
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之代價		-	-	-	(24,435,902)	-	(24,435,902)	-	(24,435,902)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之代價		-	-	-	(6,398,877)	-	(6,398,877)	-	(6,398,877)
處置子公司	39	-	(22,548)	-	-	22,548	-	(66,854)	(66,854)
向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232,434)	(232,434)	-	(232,434)
向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137,558)	-	(137,558)	-	(137,558)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	-	(122,190)	(122,190)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	-	-	(60,353)	-	(60,353)	-	(60,353)
自保留盈利中轉撥		-	152,201	13,787	-	(165,988)	-	-	-
動用特別儲備		-	(150,743)	-	-	150,743	-	-	-
其他		-	-	-	(594)	-	(594)	-	(594)
於2016年12月31日		11,683,125	-	79,291	(6,067,818)	7,555,449	13,250,047	313,067	13,563,114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附註	股本	特別儲備	一般儲備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累計盈利	總計	非控制性 權益	總權益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5年1月1日		11,683,125	20,150	-	16,873,604	(3,784,442)	24,792,437	85,046	24,877,483
合併會計的影響	2.2	-	1,130	52,339	6,968,025	12,495,802	19,517,296	417,629	19,934,925
於2015年1月1日(經重列)		11,683,125	21,280	52,339	23,841,629	8,711,360	44,309,733	502,675	44,812,408
本年度虧損		-	-	-	-	(199,511)	(199,511)	96,541	(102,970)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41,804	-	41,804	(2,461)	39,343
對包含於綜合損益表內的收益進行重分類調整		-	-	-	(122)	-	(122)	-	(122)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的有效部分		-	-	-	(5,682)	-	(5,682)	-	(5,682)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458,895	-	458,895	(16,843)	442,052
聯營企業									
享有聯營公司的其他綜合收益份額		-	-	-	70,948	-	70,948	-	70,948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	-	-	565,843	(199,511)	366,332	77,237	443,569
資產無對價轉移至同系附屬公司		-	-	-	-	(457,653)	(457,653)	-	(457,653)
來自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前股東的注資		-	-	-	1,320,000	-	1,320,000	-	1,320,000
處置子公司	39	-	-	-	(58,273)	(397,215)	(455,488)	-	(455,488)
向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210,324)	(210,324)	-	(210,324)
向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134,657)	-	(134,657)	-	(134,657)
向非控股股東支付的股息		-	-	-	-	-	-	(82,300)	(82,300)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收益		-	-	-	41,736	-	41,736	-	41,736
自保留盈餘中轉撥		-	179,188	13,165	-	(192,353)	-	-	-
動用特別儲備		-	(179,378)	-	-	179,378	-	-	-
其他		-	-	-	-	(605)	(605)	(63)	(668)
於2015年12月31日(經重列)		11,683,125	21,090	65,504	25,576,278	7,433,077	44,779,074	497,549	45,276,623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營運產生的現金	40	7,840,628	2,548,820
已付所得稅		(183,312)	(154,272)
營運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7,657,316	2,394,54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已收利息		98,960	219,016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165,048	201,806
已收合營公司股息		15,539	–
已收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股息		30,972	88,988
已收持作交易投資股息		191	999
購買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所支付的款項		(4,301,941)	(6,212,777)
出售物業、廠房、設備及無形資產所得款項		251,381	359,341
購買聯營公司權益所支付的款項		–	(998,000)
購買合營公司權益所支付的款項		(125,000)	–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支付的款項		(6,540,089)	(1,040,220)
購買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預付款		(75,000)	–
購買持作交易投資所支付的款項		(93,509)	(330,472)
處置子公司所得款項	39	(353,236)	(8,005)
處置聯營公司所得款項		3,886,545	–
處置合營公司所得款項		54,600	–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856,978	678,435
處置持作交易投資所得款項		222,310	310,18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增加		(9,577,858)	(4,841,078)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之增加		752,609	399,715
投資活動使用的淨現金		(13,731,500)	(11,172,0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來自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子公司前股東的注資		-	1,320,000
收購共同控制下子公司所支付的代價		(24,409,916)	-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所支付的代價		(5,448,049)	-
新增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05,612,647	25,061,657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67,817,429)	(14,869,145)
償還企業債券支付款項		(317,206)	(234,190)
收購非控股權益		(39,084)	-
償還融資租賃款項之資本部分		(141)	(165,219)
向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前股東支付的股息		(232,434)	(210,324)
已付非控股股東股息		(137,342)	(67,147)
已付利息		(1,860,163)	(936,640)
融資活動中受限現金之減少／(增加)		74,218	(1,606)
融資活動產生的淨現金		5,425,101	9,897,38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931,671	14,384,05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244,666	427,753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27,254	15,931,671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原名為「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乃一間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下簡稱「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中國（上海）自由貿易試驗區國貿大廈A-538室。

根據於2016年9月6日召開的本公司臨時股東大會上通過的特別決議案，並經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批准，2016年11月18日，本公司的名稱由「中海集裝箱運輸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中遠海運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2月11日，本公司宣佈收到來自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本公司的前終極控股公司及現時直接控股公司）的通知：中國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國資委」）已原則上批准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中海集團」）、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中遠集團」）就其等集裝箱航運、船舶租賃、石油航運、散裝航運及金融領域業務進行的重組（以下簡稱「重組」）。作為重組的一部分，本公司及其相關附屬公司已與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中國遠洋運輸（集團）總公司以及其等相關附屬公司（以下簡稱「交易對方」）於2015年12月11日簽訂了一系列協議。據此，本公司及其相關附屬公司已同意收購特定公司的股權，包括經營集裝箱租賃業務、航運相關金融服務業務及交易對方的其他金融業務的公司的股權，並向交易對方出售其經營港口業務及集裝箱運輸代理業務的特定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股權。本年度內，本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完成了以下重組結構內的交易：

收購附屬公司

- 收購東方國際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方國際」）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 收購佛羅倫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佛羅倫」，原名「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 收購東方富利國際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東方富利」，原名「中海綠舟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 收購海寧保險經紀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海寧保險」）的100%股權；
- 收購長譽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長譽投資」）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 收購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海投資」）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
- 收購中遠海運租賃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遠海運租賃」，原名「中海集團租賃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100%股權；以及
- 收購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以下簡稱「中海財務」）（原為聯營公司，後因收購被持65%股份而成為附屬公司）的40%股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收購聯營公司權益

- 收購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渤海銀行」) 13.67% 股權 (本集團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在董事局佔有席位)
(連同上述被收購的附屬公司，統稱為「被收購方」)

處置子公司

- 出售以下公司的100%股權：中海集裝箱運輸大連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天津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青島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上海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廈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廣州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海南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海集裝箱運輸深圳有限公司；
- 出售中海集運 (大連) 信息處理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出售上海浦海航運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以下簡稱「浦海集團」) 的100%股權；
- 出售中海 (洋浦) 冷藏儲運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出售中海集裝箱運輸 (香港) 代理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出售五洲航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五洲航運」) 的100%股權；
- 出售鑫海航運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鑫海航運」) 的60%股權；
- 出售中國海運 (新加坡) 石油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中海新加坡石油」) 的91%股權；
- 出售中海集裝箱運輸代理 (深圳) 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出售深圳中海五洲物流有限公司的100%股權；
- 出售中國海運 (尼日利亞) 代理有限公司60%股權；以及
- 出售中國海運 (南非) 代理有限公司100%股權。

1. 公司及集團資料（續）

出售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權益

- 出售大連萬捷國際物流有限公司（前合營公司）的50%股權；
- 出售中海港口發展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海港口」，前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49%股權；
- 出售錦州港集裝箱鐵路運輸有限公司（前合營公司）的45%股權；以及
- 出售鞍鋼汽車運輸有限公司（前聯營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20.07%股權。

除了上述的收購及出售行為，本集團還與交易對方於2015年12月11日簽訂了《資產租賃框架協議》，內容涉及根據營運租賃向交易對方出租船舶及集裝箱，租期自2016年3月開始。《資產租賃框架協議》中的目標資產包括在租期開始前本集團經營集裝箱運輸業務所使用的自有船舶和集裝箱、租進船舶及租進集裝箱。

本年度內，除了於2016年2月底終止的集裝箱運輸業務，本集團的其他主要業務包括如下：

- (a)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包括根據《資產租賃框架協議》從原先的集裝箱運輸業務轉變而來的業務）；
- (b) 非航運相關租賃業務；
- (c) 生產及銷售集裝箱；
- (d) 提供金融服務；
- (e) 股權投資；以及
- (f) 貨物和班輪代理服務。

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和終極控股公司分別為中國海運（集團）總公司和中國遠洋海運集團有限公司，兩者皆於中國註冊成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海集裝箱運輸(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及 1,628,558,800美元	100%	-	船舶租賃及 集裝箱租賃
中海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金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木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水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火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土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天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海王星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渤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黃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東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南海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春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夏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之冬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海環球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太平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印度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大西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北冰洋航運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集裝箱運輸(亞洲)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簡稱「BVI」)	514,465,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及 集裝箱租賃
Arisa航海有限公司	塞浦路斯	1,000塞浦路斯鎊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A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B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C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洋山D船務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船舶租賃
海寧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香港	3,000港元	-	100%	提供保險 經紀服務
東方富利國際有限公司 (前名為「中海綠舟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40,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海綠舟散貨01有限公司	香港	10港元	-	100%	船舶租賃
中海綠舟散貨02有限公司	香港	10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中海綠舟散貨03有限公司	香港	10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中海綠舟散貨04有限公司	香港	10港元	-	100%	暫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東方國際投資有限公司	BVI	1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及 集裝箱租賃
東方國際集裝箱有限公司	BVI	5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東方國際集裝箱財務(SPV)有限公司 (簡稱「DFCF (SPV)」)	BVI	-	-	100%	集裝箱租賃
東方國際集裝箱財務II (SPV)有限公司 (簡稱「DFCF II (SPV)」)	BVI	-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資產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 (前名為「東方國際資產管理 (新加坡)有限公司」)	新加坡	10新加坡元	-	100%	提供集裝箱 管理服務
東方國際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	-	100%	提供管理服務
佛羅倫集裝箱國際(SPV)有限公司 (前名為「東方國際集裝箱財務 III (SPV)有限公司」)	BVI	-	-	100%	暫無營業
佛羅倫國際有限公司 (前名為「佛羅倫貨箱控股有限公司」)	BVI	5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羅倫資本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	2,0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佛羅倫(天津)融資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0美元	-	100%	融資租賃
佛羅倫(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12,800,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海事有限公司	百慕達	12,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貨箱(澳門離岸商業服務) 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	-	100%	出售集裝箱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佛羅倫管理服務(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	澳門	100,000澳門幣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貨箱股份公司	巴拿馬	10,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佛羅倫資產管理有限公司 (前名為「佛羅倫貨箱服務有限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集裝箱服務(澳大利亞)私人有限公司	澳大利亞	100澳元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貨箱服務(德國)有限公司	德國	25,564.60歐元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貨箱服務(義大利)有限公司	義大利	10,400歐元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貨箱服務(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	1美元	-	100%	提供集裝箱管理服務
佛羅倫貨箱有限公司(2002)	美國	1美元	-	100%	出售集裝箱
佛羅倫船務有限公司	百慕達	12,000美元	-	100%	集裝箱租賃
惠航船務有限公司	香港	500,000港元	-	100%	物業投資
長譽投資有限公司	BVI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遠集裝箱工業有限公司	BVI	1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中國海運(非洲)控股有限公司	南非	2,000,000美元	100%	-	暫無營業
中海(南非)代理有限公司	南非	1,700,000南非蘭特	-	100%	暫無營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續)

附屬公司相關資料 (續)

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及 營業所在地	已發行的 普通股／ 註冊股本	本公司應佔 股權比例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中海集團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000人民幣	100%	-	融資租賃
海匯商業保理(天津)有限公司	中國	50,000,000人民幣	-	100%	商業保理
中海集團投資有限公司	中國	2,713,000,000人民幣	100%	-	投資控股
中遠海發(天津)租賃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00人民幣	100%	-	租賃
上海寰宇物流裝備有限公司	中國	850,000,000人民幣	-	100%	投資控股
東方國際集裝箱(連雲港)有限公司	中國	208,14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製造
東方國際集裝箱(錦州)有限公司	中國	160,21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製造
東方國際集裝箱(廣州)有限公司	中國	160,630,000人民幣	-	100%	集裝箱製造
東方國際集裝箱(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0,000美元	-	100%	貿易
上海海寧保險經紀有限公司	中國	10,000,000人民幣	-	100%	提供保險 經紀服務
中海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	中國	600,000,000人民幣	65%	-	提供銀行服務
珠海船務企業有限公司	中國	21,033,540.37人民幣	100%	-	投資控股
中遠海運光華投資管理有限公司	中國	200,000,000人民幣	100%	-	投資及資本 管理

上述表格載列了董事認為主要影響本年度業績或構成本集團淨資產實質部分的本公司附屬公司。董事認為，倘詳細說明其他附屬公司，會令本部分的說明過於冗長。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以下簡稱「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以下簡稱《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以下簡稱《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惟以某些金融工具已按公允價值計量外，此等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示，而所有金額除另作說明外皆計算至最近的千位數。

儘管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的淨流動負債為人民幣17,758,258,000元，此財務報表仍基於可持續經營的假設編製。鑑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有未使用的銀行授信額度，董事認為本集團有足夠的流動資金進行周轉及滿足其資本開支要求。因此，董事認為基於可持續經營假設編製此財務報表是適當的。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控制權乃指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之營運而獲得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並能夠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權力影響上述回報（即賦予本集團現有有能力來主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的權利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的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以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按與本公司相同的報告期間並採用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或合併實體首次處於終極股東的控制下之日起綜合入賬，直至該項控制權終止為止。

盈利或虧損及其他全面收益項目的各成分歸屬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的所有集團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於合併時全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1 編製基準（續）

合併基準（續）

倘事實和情況顯示上述的三項控制因素之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的變動在無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按權益交易處理。

倘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解除確認(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錄得的累計匯兌差額；以及確認(i)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允價值及(iii)所產生的任何盈餘或損益虧絀。本集團應佔以往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的部分按假設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要求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為損益或保留盈利（如適當）。

2.2 共同控制實體合併之合併會計法

本集團及財務報表附註1所列的所有被收購方於該等收購前後共同受國資委控制。因此，該交易按涉及共同受控實體的企業合併處理。此外，本集團及珠海船務企業有限公司（以下簡稱「珠海船務」）（本年度從同集團附屬公司收購的一間附屬公司）於收購前後共同受國資委控制。

上述交易已按收購發生於合併實體首次受本集團終極股東控制之日的假設處理。因此，於共同控制合併實體收購的資產及負債從控制方的角度按其賬面值呈列，猶如其於被收購方及珠海船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合併，本集團財務報表的比較金額已重新呈列，以包括被收購子公司的財務報表項目。重列的影響依收購方的收購、珠海船務的收購及合併調整（如適用）進行彙總。

2.3 會計政策及披露的變動

本集團已針對本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準則》。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豁免
《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的會計處理方法監管遞延賬目披露措施
《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會計準則》第16號、《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對可接受的折舊及攤銷方法的釐清
《會計準則》第16號、《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會計準則》第27號(2011)之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2012-2014週期的年度改進	對多項《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並未對此等財務報表產生重大財務影響。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尚未於此等財務報表中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財務報告準則》。

《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以股份為基礎的支付交易的分類及計量 ²
《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應用《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時 —併應用《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²
《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²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會計準則》 第28號(2011)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入 ⁴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²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 收益」之釐清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³
《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措施 ¹
《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對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¹

- 1 自2017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 2 自2018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 3 自2019年1月1日起之年度期間生效
- 4 尚未釐定強制性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雖然採納某些新訂及經修訂的《財務報告準則》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發生改變，但此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業績及財務狀況產生重大影響，以下修訂除外：

2014年9月，會計師公會頒佈《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匯集以代替《會計準則》第39號及《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核算的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2018年1月1日起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集團正對該影響進行評估。

《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針對《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與《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間有關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當涉及資產的交易不構成一項業務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即將適用。《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會計準則》第28號(2011)之修訂的先前強制性生效日期於2016年1月被會計師公會撤銷，而新的強制性生效日期將在完成對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更廣泛的會計審核後釐定。但是，該等修訂現可予以應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4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新的五步模式，以入賬處理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乃以能反映實體預期就轉移貨品或服務給客戶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確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細分總收益、有關履約義務的資料、各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關鍵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行收益確認規定。2016年6月，會計師公會頒佈了《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以解決有關識別履約義務、委託人與代理的應用指引、知識產權授權及過渡安排的實施問題。該等修訂亦旨在幫助確保於實體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更一致的適用及降低適用該準則的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2018年1月1日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並現正評估《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設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租賃之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的原則，並要求承租人確認大部份租賃的資產及負債。該準則包括承租人免於確認的兩類事項－低價值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確認支付租金的負債（即租賃負債），以及代表有權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之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於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除非使用權資產符合《會計準則》第40號中「投資物業」的定義。租賃負債其後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並因支付租金而減少。承租人將須分開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承租人亦將須於發生某些事件（例如租賃期變動，以及用於釐定未來租金的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導致的該等付款項變動）時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將一般確認重新計量租賃負債的金額，作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出租人會計對比《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的會計並無大幅改變。出租人將繼續使用《會計準則》第17號中的相同分類原則分類所有租賃，並於經營租賃與融資租賃之間作區分。本集團預期於2019年1月1日採納《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現正評估《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要求實體提供披露，以便財務報表的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的變動，包括現金流所產生的變動及非現金變動。該等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內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自2017年1月1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擁有一般不少於20%股份投票權的長期權益並可對其施加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政策決策的權力，惟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據此，對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的訂約方對合營公司的淨資產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權指根據合約約定共同擁有對一項安排的控制權，惟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的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的決定時存在。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根據權益會計法按本集團所佔淨資產之份額減去任何減值虧損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

倘有任何不一致的會計政策，將作出調整以達致政策一致性。

綜合損益表及綜合其他全面收益表分別包括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的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此外，倘一項變動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中確認，本集團將於綜合權益變動表內確認任何應佔變動（如適用）。因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交易而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以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進行對銷，除非未變現的虧損提供所轉讓資產的減值證據。由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產生的商譽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投資的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則會根據《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入賬。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價值計量其特定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在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或倘無主要市場，則在對資產或負債最有利的市場進行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而釐定。主要市場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本集團可進入的市場。一項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於計量時採用市場參與者於對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採用的假設，假設市場參與者以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透過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或將其出售予其他能將資產用途最佳及最大化的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使用當時適當的及有充足數據可供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最大化使用相關可觀察數據及盡量少使用不可觀察的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允價值計量（續）

被計量或披露公允價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於公允價值架構內分類（如下所述），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數據而釐定：

第1級 — 基於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 基於最低級別數據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並對公允價值直接或間接計量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第3級 — 基於最低級別數據不可觀察並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的估值技術

對於按經常發生基準於財務報表中確認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透過重新評估類別（根據對公允價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級別數據）釐定各層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倘一項資產（存貨、金融資產、投資物業及非流動資產／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除外）存在減值跡象或需要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需估計該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按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使用價值和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的較高者計算，並為單項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不能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所產生的現金流入，在這種情況下，可釐定該資產所屬的現金產出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僅在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確認減值虧損。評估使用價值時，採用反映當前市場對資金的時間價值及特定於資產的風險的估價之稅前折現率，將估計的未來現金流折成現值。減值虧損按該減值資產功能所屬的開支類別於其發生當期的損益表內列支。

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跡象表明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可能已經不存在或可能降低。倘存在上述跡象，則對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對於一項除商譽以外的資產而言，只有在用於釐定資產可收回金額的估計發生變動時，以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才可撥回，但由於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撥回而增加的賬面值，不應高於資產在以前年度沒有確認減值虧損時釐定的賬面值（減去任何折舊／攤銷）。這種減值虧損的撥回計入其發生當期的損益表（僅在財務報表中有經重估的資產時），倘資產按經重估金額列值，則減值虧損的撥回按照該經重估資產的有關會計政策入賬。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聯方

在下列情況下，一方被視為與本集團有關聯：

(a) 具有以下情況的個人或其近親：

- (i) 對本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適用於以下情況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集團內成員；
-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間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集團附屬公司）的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本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公司，而另一間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的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由第(a)項界定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第(a)(i)項界定的個人對該實體擁有重大影響力，或該人士為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或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向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設備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當物業、廠房及設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或作為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的一部分時，不再對其計提折舊並按照《財務報表準則》第5號「非流動資產及持作出售的處置組別」入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作狀態及地點以作預期用途的直接相關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運作後產生的支出，如維修及保養費用，一般於其產生當期的損益表內列支。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的支出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被資本化為置換。倘須定期置換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本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確認為具有特定使用年期的個別資產並相應地對其計提折舊。

採用直線法計算折舊的方式為每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成本，減去其任何估計殘值，然後除以其估計可使用年期。計算折舊所採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集裝箱船舶	3.6%至3.7%
租賃物改良	以租期和5年較短者為準
建築物	1.8%至5.0%
集裝箱	4.8%至5.3%
機器、機動車輛及辦公設備	4.8%至32.0%

倘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擁有不同的可使用年期，則該項目的成本以合理基準在各部分之間分配，各部分分別計提折舊。殘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並在適當時作出調整。

本集團對折舊估計作出如下變動，自2016年1月1日起生效：

- 船舶的估計殘值從每噸420美元變為每噸280美元；
- 某些集裝箱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從12年變為15年；以及
- 某些集裝箱的估計殘值從每個集裝箱830美元至1,344美元變為每個集裝箱560美元至896美元。

此項操作構成會計估計的變動。董事認為，根據現時的經營狀況，所作出的變動更能適當地反映此等集裝箱的估計殘值及可使用年期。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設備及折舊（續）

該變動已獲適用，並導致本年度的折舊增加了大約人民幣134,000,000元。

一旦最初獲確認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重要部分）被出售或其等使用或出售將不能帶來任何未來經濟利益，則取消其等的確認。於該資產被取消確認的年度，出售或報廢該資產所得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相關資產銷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在建船舶及在建工程按成本值減去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且不會計提折舊。成本包括於建造期內的直接建造成本及相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當在建船舶及在建工程完工並可作使用時，其等會被重新分類為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以獲得租賃收入及／或資本增值為目的，而非用於生產或提供產品或服務或管理用途或用於日常業務過程的銷售，而持有的土地及樓宇的權益（包括以經營租賃方式持有但在其他方面均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租賃物業權益）。該等物業最初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計量。獲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

折舊採用直線法沖銷每項投資物業的成本來計算。計算折舊所採用的主要年率為1.8%至2.5%。

投資物業報廢或出售所得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所在年度的損益表內予以確認。

無形資產

個別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企業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乃收購當日的公允價值。無形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被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於可使用的經濟年期內攤銷，且不論何時出現無形資產可能被減值的跡象，均須作出減值評估。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至少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審核。

電腦軟件

電腦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後的金額呈列，並採用直線法按估計可使用年期（4至8年）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租賃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法定所有權除外）均轉移至本集團的租賃按融資租賃入賬。在融資租賃生效時，租賃資產的成本乃按最低租金的現值進行資本化，並連同債務（利息部分除外）一起記錄，以反映購買及融資。根據資本化融資租賃持有的資產，包括融資租賃下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並按租賃期限或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折舊。該等租賃的財務成本於損益表內列支，以便在租期內提供一個固定的週期性比率。

透過具有融資性質的租購合約獲得的資產被呈列為融資租賃，惟按該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折舊。

倘本集團為融資租賃的出租人，則代表最低應收租金的金額及初始直接成本被列為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並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任何未獲擔保的殘值亦會於租賃生效時確認。最低租金應收款項、初始直接成本、未獲擔保殘值之總和與其現值之差額被確認為未變現融資收益。未變現融資收益在租賃期內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

資產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由出租人保留的租賃按經營租賃入賬。倘本集團為出租人，由本集團以經營租賃出租的資產計入非流動資產，而經營租賃的應收租金按租期以直線法計入損益表。倘本集團為承租人，經營租賃的應付租金在扣除來自出租人的任何激勵收入後按租期以直線法於損益表內列支。

經營租賃的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始按成本呈列，後續在租期內採用直線法確認。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在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被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並計入損益、貸款、應收款項及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或被分類為指定於實際對沖中作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金融資產在初始確認時皆以公允價值加上收購金融資產所產生的交易成本計量，以公允價值記錄並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均於交易日確認，即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項資產的日期。常規買賣指須按法規規定或市場慣例在一定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交易。

後續計量

金融資產的後續計量視其以下分類而定：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倘收購金融資產之目的是於近期內出售，則該金融資產會被分類為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於財務狀況表內列值，而公允價值的淨變動於損益表內被列為收益或虧損。此等公允價值淨變動不包括從此等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而股息及利息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政策進行確認。

貸款和應收款項

貸款和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釐定付款項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始計量後，該等資產的價值其後以實際利率法計算的攤銷成本減去任何減值撥備確定。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到獲得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折扣或溢價，並包括構成實際利率的費用或成本。對於金融租賃應收款項、貸款和應收款項，實際利率法攤銷額在損益表內列為收益，而對於其他計息貸款和應收款項，實際利率法攤銷額在損益表內列為其他收入。減值虧損在損益表的銷售、行政及一般應收款項開支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續)

後續計量 (續)

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指上市及非上市股權投資及債務證券中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分類為可供出售的權益投資為既無分類為持作交易，亦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債務證券類別為有意持有一段不確定時間以及可因應流動資金需要或因應市場狀況變動而出售的證券。

初始確認後，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其後按公允價值計量，未變現損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確認為其他全面收益，直至該投資被取消確認，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益或虧損，或直至該投資被認定發生減值，屆時累計收益或虧損會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表內的其他收益或虧損。持有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時所賺取的利息及股息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政策在損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由於(a)合理的公允價值估計範圍的變動對於該投資影響重大或(b)符合該範圍的多種估計不能被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允價值，而導致公允價值不能被可靠計量，則此類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呈列。

本集團會評估於近期出售其可供出售之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然合適。在罕有的情況下，當市場不活躍導致本集團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倘管理層有能力及有意於可預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其至到期日，本集團可能選擇將該等金融資產重新分類。

對於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分類的金融資產，其於重新分類日期的公允價值賬面值成為其新的攤銷成本，而之前在權益中確認的任何資產收益或虧損會在投資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至損益。新的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亦會於資產剩餘年期以實際利率法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已經減值，則錄入權益的金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一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相若金融資產的一部分，如適用）在下列情況將被取消確認（即從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剔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經已屆滿；或
- 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已根據一項「轉付」安排，承擔在沒有重大延誤的情況下向第三方全數支付已收現金流的義務；且(a)本集團已轉讓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

當本集團已轉讓其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的權利或訂立轉付安排，其會評估是否保留該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以及保留的程度。倘本集團並未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且並未轉讓該項資產的控制權，該項轉讓資產將按本集團持續參與程度而持續獲得確認。在該情況下，本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可反映本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對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的形式進行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值與本集團可能須償還代價之上限的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初始確認資產後，倘發生一個或多個事件導致這項金融資產或這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受到影響，且該影響可被可靠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遇到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拖欠利息或本金、可能面臨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及有可觀察資料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出現可計量減少，例如欠款數目變動或出現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本集團首先對個別重大的金融資產單獨進行減值評估，或對個別不重大的金融資產共同進行評估。倘本集團認定經單獨評估的金融資產之客觀減值證據並不存在，無論其金額是否重大，都會將該資產歸入一組具有相若信貸風險特性的金融資產內，共同評估減值。被單獨評估減值及已確認減值虧損或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包括在共同評估減值之內。

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的金額按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不包括尚未產生的未來信貸虧損）現值的差額計量。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按金融資產的原實際利率（即初始確認時計算的實際利率）折現。

資產的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扣減，而虧損金額則在損益表中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按照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按減少後的賬面值計算。當預期不可於日後收回且所有抵押品已經變現或已轉至本集團時，貸款和應收款項連同相關撥備予以沖銷。

倘於隨後期間，在減值確認後發生導致估計減值虧損增加或減少的事件，則會調整撥備賬以增加或減少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倘沖銷隨後被收回，則收回金額計入損益表的銷售、行政及一般開支中。

按成本入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證據顯示，因未能可靠計量公允價值而未按公允價值入賬之非上市股權工具或與該非上市股權工具有關且必須透過該工具結算的衍生工具出現減值虧損，則虧損金額按該資產的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的現值（按相若金融資產的現行市場回報率折現）之差額計量。該等資產的減值虧損不予撥回。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資產的減值 (續)

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

對於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的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值（扣除任何本金付款項及攤銷）與其現行公允價值之差額，在扣減以往在損益表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後，從其他全面收益表剔除，並於損益表內確認。

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投資，客觀證據應包括投資的公允價值大幅或長期低於其成本值。「大幅」根據投資的原始成本評估，而「長期」根據公允價值低於原始成本的時間評估。倘存在減值證據，累積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去投資先前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會從其他全面收益表剔除，並於損益表內確認。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權工具發生的減值虧損不得透過損益表撥回。倘其公允價值在減值後增加，會直接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釐定何謂「大幅」或「長期」時需運用判斷。為作此判斷，本集團評估多項因素，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允價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幅度。

對於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債務工具，根據與金融資產按攤銷成本入賬相同的標準評估減值。但是，錄得的減值金額為累積虧損（按攤銷成本與現時公允價值之間的差額，減去投資先前於損益表內確認的減值虧損計量）。未來利息收入繼續按照計量減值虧損時對未來現金流進行折現採用的折現率按減少後的資產賬面值計算。利息收入作為財務收入的一部分進行記錄。倘債務工具隨後發生的公允價值增加在客觀上可與發生於減值虧損在損益表內確認之後的一個事件相關，則債務工具的減值虧損透過損益表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被分類為貸款及借款。

所有金融負債於初始確認時按公允價值計量，倘屬貸款及借款，則扣除直接歸屬的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客戶存款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的後續計量視其以下分類而定：

貸款及借款

在初次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款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折現影響不重大，這種情況下，它們按成本呈列。在取消確認負債以及透過實際利率進行攤銷程序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計算攤銷成本時已考慮到獲得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折扣或溢價，以及構成實際利率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包含於損益表的「財務費用」中。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負債義務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之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取消確認原負債以及確認一項新負債處理，且各自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現階段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的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的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還負債，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互抵銷並以淨額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本集團採用衍生金融工具，比如遠期貨幣合約及利率互換，分別對其外幣風險及利率風險進行對沖。此類衍生金融工具初始按訂立衍生合約之日的公允價值確認，其後按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當公允價值為正值時，衍生金融工具被列為資產，當公允價值為負值時，衍生金融工具被列為負債。

因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直接計入損益表，惟現金流對沖的有效部分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表確認，並於其後在對沖項目影響損益的情況下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對沖會計處理而言，對沖被分類為：

- 公允價值對沖，乃指對已確認的資產或負債或尚未確認的確定承諾的公允價值變動風險進行的對沖；
- 現金流對沖，乃指對現金流變動風險的對沖，此現金流變動源於與已確認資產或負債、很可能發生的預期交易有關的某個特定風險，或一項未確認的確定承諾所包含的外匯風險；或
- 淨投資對沖，乃指對一項境外經營的淨投資進行的對沖。

在對沖關係開始時，本集團正式指定對沖關係，並準備了關於本集團希望對對沖關係進行對沖會計處理、風險管理目標及其對沖策略的正式書面文檔。該文檔載列對沖工具的識別、對沖項目或交易、被對沖風險的性質，以及本集團對對沖工具有效性的評估方法。對沖有效性，是指對沖工具的公允價值變動能夠抵銷被對沖風險所引起的被對沖項目公允價值或現金流變動風險的程度。此類對沖預期在實現抵銷公允價值或現金流變動上高度有效，並被持續評估以確保此類對沖在對沖關係被指定的財務報告期間內實際上高度有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續)

衍生金融工具及對沖會計處理 (續)

初始確認及後續計量 (續)

滿足對沖會計處理嚴格條件的對沖按如下方法進行入賬：

現金流對沖

對沖工具收益或虧損中屬於有效的部分，直接於其他全面收益的「對沖儲備」中確認，屬於無效對沖的部分，直接於損益表中確認。

倘被對沖交易影響損益，比如當被對沖的財務收入或財務費用被確認時或預期銷售發生時，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損益表。倘被對沖的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初始賬面值中。

倘被對沖的項目為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的成本，則於取得的資產或承擔的負債影響損益表的同一期間內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轉入損益表。

倘對沖工具已到期、被出售、被終止或已行使但並未被替換或展期（作為對沖策略的一部分），或者撤銷了對對沖關係的指定，或當對沖不再滿足適用對沖會計的條件，則以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金額不轉出，直至預期交易發生或外幣的確定承諾被履行。

流動與非流動分類對比

未被指定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按照對事實和情況（即相關合約現金流）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當本集團預期持有衍生工具作為經濟對沖（而並無應用對沖會計處理方法）至超過報告期末後12個月期間，則該衍生工具與相關項目之分類一致，被分類為非流動（或單獨列為流動及非流動部分）。
- 與主合約並非密切聯繫的嵌入式衍生工具的分類與主合約現金流的分類一致。
- 被指定為及現時為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的分類與相關對沖項目的分類一致。衍生工具僅於可作出可靠分配時單獨被列為流動部分及非流動部分。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存貨

存貨按成本值及可變現淨值之較低者呈列。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按估計銷售價減去完工及出售時所產生的任何估計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的短期高度流通性投資，該等投資承受價值變動風險不大，及一般於購入後三個月內到期，扣除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無限制用途的定期存款及性質類似現金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而須現時承擔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則於能夠可靠估計該責任金額時確認撥備。

倘折現的影響重大，則撥備所確認的金額為預計在日後履行該責任所需開支於報告期末的現值。隨時間推移而產生的折現現值增加計入損益表的財務費用內。

針對本集團就某些產品提供的產品保用的撥備，根據銷售量及過往維修及退貨程度進行確認，在適當時將其折現為現值。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表外確認項目有關的所得稅於損益以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本期的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並考慮到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後計算出預期向稅務機關繳付或從其處退回的金額。

採用負債法，就資產及負債的計稅基準與作財務報告用途的賬面值之間於報告期末的所有暫時性差額對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遞延稅項負債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入賬，下列情況除外：

- 倘遞延稅項負債產生自一項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商譽或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於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以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可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並有可能於可預見未來不會撥回暫時性差額。

就所有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可能獲得應課稅盈利用作抵扣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結轉，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以下情況除外：

- 倘與可予扣減的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產生自一項非企業合併交易中的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且於進行交易時並無影響會計盈利或應課稅盈利或虧損；以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相關的可予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遞延稅項資產僅會於暫時性差額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及有應課稅盈利以抵銷暫時性差額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查，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抵銷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調減。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予以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盈利收回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的情況下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報告期末實施或實質實施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按預期於變現資產或償還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

倘存在容許將本期稅項資產抵銷本期稅項負債的合法強制執行權，且該遞延稅項涉及同一納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與遞延稅項負債抵銷。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合理確保將收到補助及符合補助所附條件的情況下，按其公允價值予以確認。當補助涉及一個開支項目，則系統地於成本支出期間將其確認為收入，以抵銷該等成本。

收益確認

當本集團有可能獲得經濟利益且該收益能被可靠計量時，按以下基準確認收益：

- (a) 班輪服務、營運國際及國內集裝箱運輸業務產生的運費收益，按完成百分比基準確認，而完成百分比按各個別船舶航程的時間比例法釐定；
- (b) 按經營租賃出租船舶及集裝箱所得的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時間比例法確認；
- (c) 來自貨物銷售的收益，當所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已轉移給買方，且本集團不再參與一般與所有權有關的管理，亦不再對已售出貨物擁有實際控制權；
- (d) 融資租賃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於融資租賃的淨投資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年期內，確切地將所收取的估計未來現金折現至該融資租賃淨投資的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
- (e)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率法，按照於金融工具的預計年期或適用的較短年期內，確切地將所收取的估計未來現金折現至該金融資產的賬面淨值的利率計算；以及
- (f) 股息收入，當股東收取股息的權利確定時。

僱員福利

本集團根據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為其於中國聘用的僱員參與了中央退休金計劃。本集團每月作出供款。該等供款按應計基準於損益表內列支。本集團不再對超出所作供款的部分負有任何義務。

本集團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其所有香港僱員推行定額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以下簡稱「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按僱員基本薪金的一定百分比作出供款，並在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定應付供款時於損益表內列支。強積金計劃的資產於獨立管理的基金內保管，與本集團的資產分開持有。本集團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撥歸僱員所有。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主要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款成本

直接歸屬於某些在建船舶的借款成本將被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的部分成本。該等借款成本的資本化於資產基本上可作擬定用途時停止。待用作合資格資產開支的特定借款的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列作開支。借款成本包括實體就借入資金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倘一般借入資金以用於獲取合資格資產，則個別資產的開支會採用資本化率1.5%~3.0%。

外幣

此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呈報，人民幣乃本公司的功能貨幣。本集團旗下各實體釐定其各自的功能貨幣，而各實體於財務報表中計入的項目按該功能貨幣計量。本集團旗下實體記錄的外幣交易最初按各自的功能貨幣於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記錄。以外幣列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功能貨幣匯率換算。因貨幣項目結算或換算產生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按外幣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最初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以外幣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按公允價值釐定之日的匯率換算。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與確認該項目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的處理方法一致（即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的項目的匯兌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若干海外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並非以人民幣為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適用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表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兌波動儲備中累積。出售海外業務時，在其他全面收益表中確認的與該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部分於損益表內確認。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按現金流日期的適用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年內海外附屬公司的經常性現金流按年內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

編製本集團的財務報表時，管理層須作出會影響所呈報的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隨附的披露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有關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因素可導致管理層須就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

判斷

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除了涉及估計的那些判斷外，管理層還作出了下列對財務報表中已確認金額影響最為重大的判斷：

融資租賃與經營租賃之間的劃分

租賃須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權的絕大部分回報及風險均發生轉移，引致承租人確認資產及負債，出租人確認應收款項）及經營租賃（引致承租人確認支出，出租人確認剩餘資產）。

以下情況的租賃一般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

- 租期結束前，租賃將資產所有權轉移給承租人；
- 承租人享有購買租賃資產的選擇權，其可以充分低於可行使該選擇權之日的公允價值的價格購買，並且，在租賃生效時，可合理確信承租人將行使該選擇權；
- 租期佔資產經濟年期的大部分，即使所有權並未轉移；
- 在租賃生效時，最低租金的現值至少達到租賃資產公允價值的絕大部分；以及
- 租賃資產具有專門性質，只有承租人可以使用，且不得作出重大修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續）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釐定一項資產是否出現減值或以往導致減值的事件是否已經不存在時，管理層必須在資產減值方面作出判斷，尤其評估以下因素：

- 是否出現了可能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或影響資產價值的事件是否已經不存在；
- 資產的賬面值能否以未來現金流的淨現值（按照持續使用資產或取消確認而估計）支持；以及
- 編製現金流預測時將運用的適當主要假設，包括該等現金流預測是否使用適當的比率折現。

估計的不確定性

下文載述了於報告期末極有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於下一財政年度作出重大調整的未來相關重要假設及導致估計具不確定性的其他重要因素。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於各個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有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表明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對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資產或現金產出單位的賬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的計算基於來自相若資產公平交易中具約束力的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倘進行使用價值計算，則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並選擇合適的折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的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及殘值

管理層參照本集團的業務模式、資產管理政策、行業慣例、資產的預期使用量以及活躍市場鋼材廢料的價格，於各計量日期釐定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殘值。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或殘值與以往估計值有異，則折舊開支會發生變動。

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獲得應課稅盈利用作抵扣虧損，則就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釐定可予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金額時，管理層須根據日後應課稅盈利的可能時間及數額以及未來稅務規劃策略作出重要判斷。

4.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根據其產品及服務設立數個業務部門，以下為本集團七個可報告的經營分部：

- (a) 集裝箱運輸分部，從事集裝箱海洋運輸服務及相關業務；
- (b) 租箱租船分部，從事船舶及集裝箱租賃業務；
- (c) 非航租賃分部，從事非航運相關的租賃業務；
- (d) 集裝箱製造與銷售分部，從事集裝箱供應服務；
- (e) 金融服務分部，提供企業銀行及保險代理服務；
- (f) 股權投資分部，著重於股權投資，比如於聯營公司、合營企業的投資及可供出售股權投資；以及
- (g)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物流服務及其他雜項服務。

管理層獨立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分部表現根據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評估，而可報告分部盈利／(虧損)的計量方式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盈利／(虧損)。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經調整除稅前盈利／(虧損)的計量方式與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本集團除稅前盈利的計量方式一致，惟不可分配的財務費用不計入該計量內。

分部資產與本集團資產之計量方式一致。

分部負債不包括某些銀行貸款和其他借款，因為這些負債是以集團為單位進行管理的。

各分部間的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向第三方銷售所採用的售價，按當時市價進行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16年12月31日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 / 2015年12月31日							
	集裝總運輸 人民幣千元	集裝棧租賃 人民幣千元	非航運 相關租賃及 集裝棧租賃 人民幣千元	集裝棧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集裝總運輸 人民幣千元	集裝棧租賃 人民幣千元	非航運 相關租賃及 集裝棧租賃 人民幣千元	金融服務 人民幣千元	股權投資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向外部客戶銷售	3,649,467	91,518,34	888,734	1,484,413	24,862	15,527,887	26,789,601	3,932,421	223,969	372,715	47,457	32,887,498	
分部間銷售	10,979	-	-	1,580,213	16,419	1,675,514	64,643	147,748	-	10,188	-	1,901,693	
總計	3,660,446	91,518,34	888,734	3,064,626	41,281	17,203,401	26,854,244	4,080,169	223,969	382,903	47,457	34,789,191	
分部業績	(1,044,238)	216,763	410,281	1,595	(3,884)	1,041,277	(3,428,262)	1,305,782	106,657	222,804	(3,772)	379,956	
抵銷分部間未分配資產成本	-	-	-	-	-	(97,077)	-	-	-	-	-	(201,843)	
未分配資產成本	-	-	-	-	-	(427,200)	-	-	-	-	-	-	
除稅前溢利	-	-	-	-	-	517,000	-	-	-	-	-	178,113	
總資產	116,006	78,369,291	16,619,444	2,440,082	6,390	144,980,357	52,826,623	24,299,492	5,034,998	10,262,076	49,358	117,956,888	
抵銷分部間資產	-	-	-	-	-	(19,520,052)	-	-	-	-	-	(5,719,723)	
總資產	-	-	-	-	-	125,460,305	-	-	-	-	-	112,237,165	
總負債	150,489	14,451,007	13,770,422	1,076,008	27	79,505,559	34,622,203	12,408,457	3,589,440	9,782,986	27,397	72,633,481	
未分配負債	-	-	-	-	-	51,561,814	-	-	-	-	-	(5,672,939)	
抵銷分部間負債	-	-	-	-	-	(19,170,182)	-	-	-	-	-	-	
總負債	-	-	-	-	-	111,897,191	-	-	-	-	-	66,960,542	
資本資料：													
折舊及攤銷	318,452	2,476,633	1,480	52,709	282	2,851,911	1,485,652	1,378,875	184	3,638	475	2,931,425	
匯兌損益 / (撥回) 減值	(3,935)	224,293	122,781	9,036	-	347,802	6,314	(6,535)	24,896	(24,877)	-	7,8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	126,645	-	-	-	126,645	804,464	-	-	-	-	804,464	
存貨減值	-	134,866	-	4,171	-	139,037	6,955	-	-	-	-	6,955	
對聯營公司投資減值	-	-	-	-	-	61,765	-	-	-	-	-	-	
股息收入	-	-	-	-	-	31,163	-	-	-	-	-	89,987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													
聯營公司	-	-	-	-	-	1,538,043	-	-	-	-	-	1,786,971	
合營公司	-	-	-	-	-	8,532	-	-	-	-	-	3,841	
對聯營公司的投資	-	-	-	-	-	18,244,380	-	-	-	-	-	20,096,311	
對合營公司的投資	-	-	-	-	-	137,349	-	-	-	-	-	56,243	
資本開支	-	4,934,209	11,307	67,447	1,230	5,014,888	3,259,290	3,936,902	2,453	884	-	7,245,743	

* 資本開支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物業及無形資產之增加。

4. 經營分部資料 (續)

地理資料

(a) 來自客戶的收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	6,289,049	391,767
中國大陸	2,859,362	5,679,705
亞洲 (除香港和中國大陸)	2,456,882	8,552,359
美國	1,909,216	8,756,849
歐洲	1,451,384	7,333,702
其他國家 / 地區	561,994	2,173,116
	15,527,887	32,887,498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點而定。

(b) 非流動資產

	2016	20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香港	50,716,811	47,628,830
中國大陸	26,446,986	29,486,211
其他國家 / 地區	1,515	1,250
	77,165,312	77,116,291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的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地點而定，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約人民幣6,653,779,000元 (2015年：人民幣1,138,468,000元) 的收入源自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分部向單一客戶的銷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虧損) 分析如下：

(A) 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20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船舶租賃及集裝箱租賃	8,974,145	3,754,441
班輪業務	3,674,329	26,837,058
貨物銷售	1,484,413	1,521,335
融資租賃收入	1,066,423	401,949
利息收入	289,742	338,991
其他	38,835	33,724
	15,527,887	32,887,498

(B)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2015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除金融服務外業務產生的利息收入	80,930	110,492
政府補助	309,822	230,135
增值稅即徵即退	—	255,074
從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獲取的股息收入	30,972	88,988
從持作出售用資產獲取的股息收入	191	999
其他	20,352	38,661
	442,267	724,349

5. 收益、其他收入及利得（續）

(C) 其他收益／（虧損）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處置子公司的虧損	(3,589)	—
處置聯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50,997	—
處置合營公司權益之收益	17,5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6,876	(80,887)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	77,000	17,028
處置持作出售用資產之收益	849	—
持作出售用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44	(179)
外匯淨虧損	(31,566)	(11,050)
其他	(952)	7,598
	117,228	(67,49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6. 除稅前盈利

扣除／(計入)下列項目後得出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的除稅前盈利：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所售貨物成本		1,159,600	1,078,686
所提供服務成本		4,828,803	26,843,663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818,376	2,907,048
投資物業折舊		376	4,199
租賃及租賃土地使用權攤銷	15	3,904	3,885
無形資產攤銷	16	29,255	16,293
核數師酬金		7,280	7,250
僱員福利支出(不包括董事酬金(附註8))：			
工資及薪金		1,416,536	2,494,970
退休金計劃供款(定額供款計劃)		184,798	351,493
		1,601,334	2,846,463
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的最低租金		3,900,778	4,792,177
匯兌差額淨額	5	31,566	11,050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14	126,645	804,464
對聯營公司投資的減值		61,765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撥備	20	273,622	29,184
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	21	(4,373)	(26,078)
應收貿易款項的減值撥備／(撥回)	24	82,144	(8,542)
應收其他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回)／撥備	25	(3,591)	13,312
存貨備抵撥備		139,037	6,955
處置子公司的虧損	5	3,589	–
處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5	(50,997)	–
處置合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5	(17,569)	–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收益)／虧損	5	(6,876)	80,887
處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5	(77,000)	(17,028)
處置持作交易投資的收益	5	(849)	–
持作交易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	(44)	179
來自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息收入	5	(30,972)	(88,988)
來自持作交易投資的股息收入	5	(191)	(999)
來自經營業務而非金融服務的利息收入	5	(80,930)	(110,492)

7. 融資成本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融資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貸款及公司債券利息	1,704,489	900,551
應付融資租賃款利息	572	6,416
利息支出總額	1,705,061	906,967
減：利息資本化金額	(14,120)	(10,230)
	1,690,941	896,737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董事及監事的年度酬金根據《上市規則》、《香港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袍金	1,076	830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825	600
績效獎金	2,667	900
退休金計劃供款	372	198
	4,864	1,698
	5,940	2,528

本年度無董事被授予股票期權（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各位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列示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及 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					
董事：					
劉沖先生 (2016年6月30日任職)	-	575	747	127	1,449
徐輝先生 (2016年6月30日任職)	-	450	622	97	1,169
蔡洪平先生 (2016年6月30日任職)	125	-	-	-	125
曾慶麟先生 (2016年6月30日任職)	125	-	-	-	125
奚洽月女士	300	-	-	-	300
Graeme Jack先生	300	-	-	-	300
張楠女士 (2016年6月30日離職)	113	-	-	-	113
管一民先生 (2016年6月30日離職)	113	-	-	-	113
	1,076	1,025	1,369	224	3,694
行政總裁：					
王大雄先生 (2016年5月10日任職)	-	700	982	127	1,809
趙宏舟先生 (2016年3月16日離職)	-	100	316	21	437
	-	800	1,298	148	2,246
	1,076	1,825	2,667	372	5,940

8. 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續）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 人民幣千元	獎金 人民幣千元	養老金及 社會福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5					
董事：					
張楠女士	150	-	-	-	150
管一民先生	150	-	-	-	150
施欣先生	150	-	-	-	150
奚治月女士 (2015年5月8日任職)	119	-	-	-	119
Graeme Jack先生 (2015年6月26日任職)	79	-	-	-	79
張松聲先生 (2015年5月8日離職)	182	-	-	-	182
	830	-	-	-	830
行政總裁：					
趙宏舟先生	-	600	900	198	1,698
	830	600	900	198	2,528

除上述披露外，所有董事在2016年及2015年期間均未收到任何薪酬。

概無董事及／或行政總裁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年內之酬金。

於本年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及執行總裁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給予之禮聘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9. 五位最高酬金之人士

本年度五名最高酬金之人士包括一名董事和於2016年5月10日任命的行政總裁（2015年：行政總裁），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八。其餘三名（2015年：四名）非本公司董事或行政總裁的最高酬金員工的本年報酬情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360	2,040
績效相關獎金	2,413	3,315
退休金計劃供款	370	737
	4,143	6,092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之非董事及非行政總裁最高酬金員工的數量如下：

	員工數量	
	2016	2015
1,500,001港元 – 2,000,000港元	3	4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並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金之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以作為吸引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時給予之禮聘金，或作為失去職位之補償（二零一五年：無）。

10. 所得稅費用

根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所得稅」），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適用於本公司及其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的所得稅利率為25%。

香港利得稅乃以年內在香港經營的集團公司的估計應課稅盈利的16.5%（2015年：16.5%）稅率撥備。

10. 所得稅費用（續）

其他地區應課稅之盈利稅項，已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或轄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即期所得稅		
— 中國	193,516	136,232
— 香港	10,923	5,529
— 其他地區	2,892	54,588
從中國聯營公司向境外集團子公司分配股息的預扣稅	14,916	21,538
遞延稅項 (附註22)	(20,996)	(17,137)
年內總稅費	201,251	200,750

適用於稅前盈利之按本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國家（或司法管轄區）的法定稅率的稅費與按照有效稅率的稅費核對，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有效稅率的核對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稅前盈利	517,000	178,113
按法定稅率所徵稅費	129,250	44,528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基準的影響	(23,916)	(41,219)
預扣稅對本集團中國聯營公司的可分配盈利的影響	8,141	32,453
對前期的現期稅項的調整	1,795	(2,572)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應佔盈利及虧損	(386,644)	(447,703)
不繳稅的收入	(1,457,213)	(2,806,394)
不能抵扣的費用	1,872,846	2,956,627
未確認的稅務虧損	99,375	468,987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虧損	(1,537)	—
利用以前年度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40,846)	(3,957)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	201,251	200,750

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應佔稅項為人民幣398,504,000元（2015年：人民幣348,157,000元）及人民幣918,000元（2015年：人民幣57,000元），分別計入綜合損益表中的「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應佔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1. 終止經營業務

2016年2月，本公司獨立股東及相關監管機構批准本財務報表附註1中提及的重組。

在財務報表附註1中出售的附屬公司中，浦海集團、五洲航運、鑫海航運及中海新加坡石油構成了提供集裝箱海運服務及相關業務的主要業務範圍，被歸類為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的業績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	402,761	3,632,756
成本	(379,842)	(3,496,325)
開支	(26,422)	(151,756)
其他收入	75,524	55,726
其他收益／(虧損)	6,490	(112,373)
融資成本	6	(16)
終止經營業務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78,517	(71,988)
所得稅費用	(1,191)	(8,345)
本年終止經營業務利潤／(虧損)	77,326	(80,333)
每股收益(以每股人民幣表示)：		
基本及攤薄，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0.0066	(0.0069)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的計算基於：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母公司普通股股東應佔盈利／(虧損)	77,326	(80,333)
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計算中所採用的年內發行的普通股 加權平均數(千)(附註13)	11,683,125	11,683,125

11. 終止經營業務 (續)

終止經營業務所產生的淨現金流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營運活動的現金流量	208,887	52,758
投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	6,627
融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38,072)	(28,821)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3,030	564
淨現金流量	173,845	31,128

12. 股息

董事不建議派發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股息(2015年：零)。

13.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收益以母公司股東應佔盈利除以該年內發行的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來計算。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收益／(虧損)		
用來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股 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		
每股計算(人民幣千元)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70,961	(114,043)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76,542	(85,468)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盈利／(虧損)	347,503	(199,511)
股份		
每股基本收益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股數(千股)	11,683,125	11,683,125

年內無攤薄影響(2015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裝箱船 人民幣千元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機器、 機動車輛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人民幣千元	在建船舶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原值 (經重列)	44,519,049	27,169,358	498,466	1,074,163	198,498	1,547,321	20,545	75,027,400
累計折舊及減值 (經重列)	(10,647,340)	(6,850,056)	(137,048)	(658,920)	(130,018)	(12,770)	-	(18,436,152)
賬面淨額 (經重列)	33,871,709	20,319,302	361,418	415,243	68,480	1,534,551	20,545	56,591,248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以前呈報								
的累計折舊及減值	33,703,529	3,876,770	51,327	44,032	60,172	600,123	210	38,336,163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168,180	16,442,532	310,091	371,211	8,308	934,428	20,335	18,255,085
於2016年1月1日，扣除經重列的								
累計折舊及減值	33,871,709	20,319,302	361,418	415,243	68,480	1,534,551	20,545	56,591,248
增添	12,462	4,711,578	-	23,605	7,589	154,543	73,808	4,983,585
出售	(61,610)	(2,145,099)	(414)	(18,744)	-	-	(210)	(2,226,077)
處置子公司 (附註39)	(52,608)	-	(51,065)	(44,968)	(19,218)	-	-	(167,859)
本年度撥備的折舊 (附註6)	(1,654,557)	(1,073,609)	(14,322)	(59,430)	(16,458)	-	-	(2,818,376)
減值 (附註6)	-	(126,122)	-	(523)	-	-	-	(126,645)
轉撥	538,272	-	2,962	52,933	-	(538,272)	(55,895)	-
匯兌差額	1,267,713	798,306	28	2,828	33	87,655	-	2,156,563
於2016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於2016年12月31日：								
原值	46,375,805	30,855,378	444,889	949,849	69,996	1,252,118	38,248	79,986,28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454,424)	(8,371,022)	(146,282)	(578,905)	(29,570)	(13,641)	-	(21,593,844)
賬面淨額	33,921,381	22,484,356	298,607	370,944	40,426	1,238,477	38,248	58,392,439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集裝箱船舶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集裝箱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樓宇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機器、 機動車輛及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租賃物業 改良工程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在建船舶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5年12月31日								
於2014年12月31日及2015年1月1日：								
原值	41,354,282	22,100,805	485,411	1,289,259	192,878	1,090,658	28,961	66,542,254
累計折舊及減值	(8,726,353)	(5,362,138)	(122,500)	(822,437)	(106,293)	-	-	(15,139,721)
賬面淨額	32,627,929	16,738,667	362,911	466,822	86,585	1,090,658	28,961	51,402,533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以前呈報								
的累計折舊及減值	32,631,272	2,768,380	46,253	48,104	77,245	791,071	7,483	36,369,808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3,343)	13,970,287	316,658	418,718	9,340	299,587	21,478	15,032,725
於2015年1月1日，扣除經重列								
的累計折舊及減值	32,627,929	16,738,667	362,911	466,822	86,585	1,090,658	28,961	51,402,533
增添	47,872	3,110,671	16,725	69,950	4,537	3,211,418	779,747	7,240,920
出售	(393,548)	(156,323)	(1,648)	(31,535)	(471)	-	-	(583,525)
處置子公司 (附註39)	-	-	-	(3,307)	-	-	-	(3,307)
本年度撥備的折舊 (附註6)	(1,571,402)	(1,206,249)	(16,908)	(90,318)	(22,171)	-	-	(2,907,048)
減值 (附註6)	(712,331)	(79,363)	-	-	-	(12,770)	-	(804,464)
轉撥	2,832,765	787,385	-	-	-	(2,832,765)	(787,385)	-
匯兌調整	1,040,424	1,124,514	338	3,631	-	78,010	(778)	2,246,139
於2015年12月31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33,871,709	20,319,302	361,418	415,243	68,480	1,534,551	20,545	56,591,248
於2015年12月31日：								
原值	44,519,049	27,169,358	498,466	1,074,163	198,498	1,547,321	20,545	75,027,400
累計折舊及減值	(10,647,340)	(6,850,056)	(137,048)	(658,920)	(130,018)	(12,770)	-	(18,436,152)
賬面淨額	33,871,709	20,319,302	361,418	415,243	68,480	1,534,551	20,545	56,591,24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24,792,246,000元（2015年：人民幣25,421,919,000元）的若干集裝箱船舶及集裝箱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附註30）及公司債券（附註31）之抵押。

本年度內，本集團將自有集裝箱人民幣1,937,407,000元（2015年：無）轉為本集團作為出租人的融資租出資產。

本年度內，集團其中一個船舶租賃和集裝箱租賃業務的客戶，韓進海運有限公司（「韓進」）申請破產保護。因此，本集團已終止與韓進的經營租賃協議，並正在收回先前租賃給韓進的集裝箱。截至2016年12月31日，根據管理層的最佳估計，某些集裝箱不可能從韓進收回，並確認全額減值人民幣126,122,000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確定了屬於以前集裝箱航運部門的集裝箱船舶、集裝箱和在建船舶的減值跡象。因此，本集團以折現率7.7%計算使用價值，估計這些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確認減值人民幣804,464,000元，以將該等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可收回金額。

15.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如以前呈報之於1月1日的賬面值	-	-
合併會計的影響	218,293	216,799
於1月1日的賬面值（重述）	218,293	216,799
年內攤銷（附註6）	(3,904)	(3,885)
匯兌調整	6,346	5,379
12月31日的賬面值	220,735	218,293
流動部分	(3,918)	(3,897)
非流動部分	216,817	214,396

16. 無形資產

電腦軟件
人民幣千元

2016年12月31日

2016年1月1日的原值，扣除以前呈報的累計攤銷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15,572 15,166
2016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經重列的累計攤銷	30,738
添置	31,303
出售	(7,536)
處置子公司 (附註39)	(4,234)
年內提供攤銷 (附註6)	(29,255)
匯兌調整	865
於2016年12月31日	21,881

於2016年12月31日：

原值	171,508
累計攤銷	(149,627)

賬面淨額	21,881
------	--------

2015年12月31日 (經重列)

2015年1月1日：	
原值	160,371
累計攤銷	(118,730)

賬面淨額	41,641
------	--------

2015年1月1日的原值，扣除以前呈報的累計攤銷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18,916 22,725
---	------------------

2015年1月1日的成本，扣除經重列的累計攤銷	41,641
添置	4,823
年內提供攤銷 (附註6)	(16,293)
匯兌調整	567

於2015年12月31日	30,738
--------------	--------

於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1月1日：

原值	170,691
累計攤銷	(139,953)

賬面淨額	30,738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7. 聯營公司投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佔淨資產	18,065,622	19,754,132
收購事項之商譽	240,523	342,179
	18,306,145	20,096,311
減值準備	(61,765)	-
	18,244,380	20,096,31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重要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所持已發行股份 的詳情	註冊地點	擁有人權益 百分比	主要業務
中國國際海運集裝箱(集團) 股份有限公司(「中集」)	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中國	22.76	集裝箱的製造及銷售
渤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渤海銀行」)	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中國	13.67	銀行業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光大銀行」)	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中國	1.551	銀行業
昆侖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昆侖銀行」)	普通股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中國	3.74	銀行業
上海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人壽」)	註冊資本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	中國	16	保險

雖然本集團擁有渤海銀行、光大銀行、昆侖銀行、上海人壽不到20%的股權，但在董事會設有代表，可以對這些公司產生重大影響。故這些公司仍認定為聯營公司。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已確定聯營公司的某些投資的減值跡象。因此，本集團透過計算使用價值來估計可收回的投資金額。本集團確認減值人民幣61,765,000元(2015年：無)，以將投資賬面值減至可收回金額。

17. 聯營公司投資 (續)

下表列出了本集團各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該等財務資料根據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進行調整，並與財務報表中的賬面值對賬：

	中集		渤海銀行		光大銀行		昆侖銀行		上海人壽		中海港口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9,754,644	43,530,325	456,572,790	373,680,333	2,652,160,767	2,199,117,699	109,119,907	135,884,406	15,605,245	5,319,500	-	404,746
非流動資產	70,973,119	63,232,846	399,546,888	390,555,107	1,367,160,000	968,026,000	184,081,814	155,970,146	21,693,244	12,995,896	-	7,940,687
總負債	83,060,848	71,268,295	814,656,311	728,678,444	3,768,974,000	2,943,663,000	267,092,004	267,237,808	31,632,562	16,760,961	-	617,468
歸屬於母公司的淨資產	26,998,559	26,508,276	41,463,367	35,556,996	219,786,767	202,961,699	26,048,471	24,560,503	5,665,927	1,554,435	-	7,286,300
其他權益工具 - 永續債	4,035,535	2,033,043	-	-	29,947,000	19,965,000	-	-	-	-	-	-
非控制性權益	6,632,821	6,953,557	-	-	613,000	554,000	61,246	56,241	-	-	-	441,665
淨資產	37,666,915	35,494,876	41,463,367	35,556,996	250,346,767	223,480,699	26,109,717	24,616,744	5,665,927	1,554,435	-	7,727,965
調整本集團在聯營公司的權益：												
本集團所佔權益比例	22.76%	22.77%	13.67%	13.67%	1.551%	1.551%	3.74%	3.975%	16.00%	16.00%	-	49.00%
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淨資產	6,144,872	6,035,934	5,668,042	4,860,641	3,408,893	3,147,936	974,213	976,280	906,548	248,710	-	3,570,287
本集團所佔聯營公司資產溢價	831,063	810,345	-	-	-	-	-	-	-	-	-	-
收購時商譽	-	-	81,337	81,337	-	-	159,186	159,186	-	-	-	25,452
減值準備	-	-	-	-	-	-	(61,765)	-	-	-	-	-
投資的賬面值	6,975,935	6,846,279	5,749,379	4,941,978	3,408,893	3,147,936	1,071,634	1,135,466	906,548	248,710	-	3,595,739
收益	51,111,652	58,685,804	21,893,372	18,493,017	94,037,000	93,364,000	9,264,156	11,539,157	13,410,032	4,640,202	88,609	401,661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												
本年度淨利潤 / (虧損)	194,468	1,580,263	6,473,428	5,688,512	29,114,068	28,961,699	2,539,607	2,939,145	68,913	(512,163)	17,229	282,628
本年度其他綜合收益 / (虧損)	993,256	(445,734)	(567,057)	372,191	(3,420,000)	3,707,000	(298,442)	247,748	(197,423)	66,597	(10,046)	85,269
本年度綜合收益 / (虧損) 總額	1,187,724	1,134,529	5,906,371	6,060,703	25,694,068	32,668,699	2,241,165	3,186,893	(128,510)	(445,566)	7,183	367,897
發放股利	655,822	833,030	-	-	8,869,000	8,685,000	774,866	767,487	-	-	-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17. 聯營公司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非重要聯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享有聯營公司利潤的份額	36,887	26,957
享有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的份額	5	1,782
享有本年度聯營公司綜合收益的份額	36,892	28,739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集團對聯營公司投資賬面價值總計	131,991	180,203

18. 合營公司投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佔淨資產	137,349	56,243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非個別重要合營公司的綜合財務資訊：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年度合營公司應佔盈利和全面收益總額	8,532	3,841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本集團對合營公司投資的總計賬面值	137,349	56,243

1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開放式基金，按公允價值計量	4,196,942	686,666
財富管理產品，按成本計量	150,000	295,000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1,170,709	205,468
非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計量	596,431	162,781
	6,114,082	1,349,915

本年度內，於其他綜合收益中分別確認了本集團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相關的稅後淨收益人民幣66,325,000元（2015年：人民幣39,343,000元）。此外，本年度包含於合併利潤表中收益重分類調整額為人民幣33,019,000元（2015年：人民幣122,000元）。

非上市可供出售金融資產按成本列報，因為合理公允價值範圍的估計如此重大，導致董事認為公允價值不能可靠地計量。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2016			2015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部分	3.21到16.0	2017	3,629,348	3.21到14.5	2016	1,687,513
非流動部分	3.21到16.0	2018-2028	15,311,914	3.21到14.5	2017-2026	5,730,373
			18,941,262			7,417,886
減：減值			(336,969)			(54,901)
			18,604,293			7,362,9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續)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		應收最低租賃款項的現值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款項金額：				
一年內	4,731,683	2,157,114	3,629,348	1,687,513
在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4,738,899	5,755,729	12,709,125	4,856,576
五年後	2,972,939	1,042,080	2,602,789	873,797
應收最低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22,443,521	8,954,923	18,941,262	7,417,886
減：未賺取的財務收入	(3,502,259)	(1,537,037)		
	18,941,262	7,417,886		
減：減值	(336,969)	(54,901)		
應收淨融資租賃款項總額	18,604,293	7,362,985		
分類為流動資產的部分	(3,593,896)	(1,682,327)		
非流動部分	15,010,397	5,680,658		

下表總結了應收融資租賃款項之減值損失的變動：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如以前呈報之於1月1日	—	—
合併會計的影響(附註2.2)	54,901	24,111
如重列之於1月1日	54,901	24,111
減值準備(附註6)	273,622	29,184
匯兌調整	8,446	1,606
於12月31日	336,969	54,901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賬面值為人民幣18,604,293,000元(2015年：人民幣7,362,985,000元)，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1,379,841,000元(2015年：人民幣226,705,000元)的若干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已作為本集團獲得銀行信貸之抵押(附註30)。

21. 發放貸款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公司貸款	3,416,437	3,591,305
減：減值	(85,410)	(89,783)
12月31日賬面金額	3,331,027	3,501,522
流動部分	(3,132,913)	(3,133,055)
非流動部分	198,114	368,467

下表總結了發放貸款之減值損失的變動：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如以前呈報之於1月1日	-	-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89,783	115,861
如重列之於1月1日	89,783	115,861
減值準備撥回 (附註6)	(4,373)	(26,078)
於12月31日	85,410	89,78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發放貸款賬面值為人民幣3,331,027,000元（2015年：人民幣3,501,522,000元），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2. 遞延稅

本年度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之變動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對聯營公司 的預扣稅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和攤銷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之公允 價值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6年1月1日	-	94	-	94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263,481	8,201	9,192	280,874
如重列之於2016年1月1日	263,481	8,295	9,192	280,968
本年度計入損益 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6,775)	(1,917)	7	(8,685)
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遞延稅項	-	-	(8,242)	(8,242)
處置子公司 (附註39)	-	(85)	-	(85)
匯兌調整	-	85	-	85
於2016年12月31日	256,706	6,378	957	264,041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5年1月1日	-	75	-	75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252,566	36,131	22,122	310,819
如重列之於2015年1月1日	252,566	36,206	22,122	310,894
本年度計入損益 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10,915	(29,701)	25	(18,761)
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遞延稅項	-	-	(12,955)	(12,955)
匯兌調整	-	1,790	-	1,790
於2015年12月31日 (經重列)	263,481	8,295	9,192	280,968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對於在中國大陸設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將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要求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之後的收益。本集團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對於在海外設立的附屬公司就2008年1月1日起產生的收益所分配的股息代扣代繳所得稅。

22. 遞延稅項 (續)

遞延稅項資產

	壞賬 人民幣千元	加速稅項 折舊和攤銷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 投資之公允 價值的變動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6年1月1日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 19,692	4,358 11,861	– 20,429	4,358 51,982
如重列之於2016年1月1日	19,692	16,219	20,429	56,340
本年度計入損益 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41,097	(2,320)	(26,466)	12,311
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遞延稅項	–	–	21,009	21,009
處置子公司 (附註39)	–	(1,044)	–	(1,044)
匯兌調整	112	754	–	866
於2016年12月31日	60,901	13,609	14,972	89,482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5年1月1日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6,250 17,379	4,229 9,071	– –	10,479 26,450
如重列之於2015年1月1日	23,629	13,300	–	36,929
本年度計入損益 的遞延稅項 (附註10)	(3,937)	2,313	–	(1,624)
本年度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遞延稅項	–	–	20,429	20,429
匯兌調整	–	606	–	606
於2015年12月31日 (經重列)	19,692	16,219	20,429	56,340

未就以下項目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稅項虧損	4,131,943	5,368,446
可抵扣臨時性差額	692,240	855,624
	4,824,183	6,224,07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3. 存貨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原料	242,464	134,592
備件	358,734	353,061
成品	258,217	751,115
	859,415	1,238,768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貿易款項	1,811,570	2,583,186
應收票據款項	5,100	202,295
	1,816,670	2,785,48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	(161,014)	(97,375)
	1,655,656	2,688,106

本集團向具有良好支付記錄的客戶授予三個月內某範圍的信貸條款。由於本集團及本公司擁有大量客戶並分佈於全球各地，因此應收貿易款項並無集中的信貸風險。

根據發票日期和撥備淨額，截至報告期末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內	1,215,511	2,498,706
4-6個月	91,244	177,278
7-12個月	334,252	3,213
1年以上	14,649	8,909
	1,655,656	2,688,106

24.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如以前呈報之於年初	92,976	67,848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4,399	25,770
如重列之於年初	97,375	93,618
減值損失確認／(轉回) (附註6)	82,144	(8,542)
註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54)	10,617
處置子公司	(17,191)	-
匯兌調整	(1,260)	1,682
	161,014	97,375

以上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準備中包括的是單獨減值應收貿易款項撥備人民幣161,014,000元（2015年：人民幣97,375,000元），撥備前賬面值為人民幣161,014,000元（2015年：人民幣97,375,000元）。

單獨減值應收貿易款項涉及處於財務困難或利率及／或本金償付違約的客戶，且預計僅可收回一部分應收款項。

未單獨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應收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	1,650,556	2,485,811

既未逾期也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沒有最近違約記錄的大量不同客戶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預付款項	599,823	217,590
其他應收款項	303,639	1,667,405
減：減值	(3,529)	(19,942)
	899,933	1,865,053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準備之變動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如以前呈報之於年初	7,001	6,563
合併會計的影響(附註2.2)	12,941	—
如重列之於年初	19,942	6,563
減值損失(轉回)／確認	(3,591)	13,312
註銷為無法收回的金額	—	(45)
處置子公司	(12,941)	—
匯兌調整	119	112
	3,529	19,942

26. 持作交易投資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開放式基金，按公允價值計量	72,189	200,104
上市股權投資，按公允價值計量	277	245
	72,466	200,349

27.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受限制存款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及銀行結餘	16,656,679	16,853,939
中央銀行法定儲備存款 (附註a)	(834,184)	(624,391)
企業債券和銀行貸款的抵押定期存款	(107,848)	(182,066)
銀行承兌匯票的抵押定期存款	(18,200)	-
原定期限超過三個月的定期存款	(104,055)	(60,000)
向海關承諾進口擔保	(100)	(1,410)
已收受限制保費	(65,038)	(54,401)
受限制存款	(1,129,425)	(922,2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27,254	15,931,671

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RMB」）結算，金額為人民幣10,247,330,000元（2015年：人民幣6,257,048,000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但根據「中國外匯管理條例」和「外匯管理條例」，本集團允許透過授權進行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以浮動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根據本集團的即期現金需求，分為一天至三個月的不同期間，並以相應的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抵押存款存放在最近沒有違約記錄的信用可靠的銀行。

註：

- (a) 中海財務必須向中國人民銀行（中國中央銀行）存入法定的儲備存款。中央銀行的法定儲備存款不可用於中海財務的日常業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28.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根據發票日期，截至呈報日期末的應付貿易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3個月內	1,026,115	3,743,330
4-6個月	24,359	180,625
7-12個月	684,191	71,642
1年以上	4,077	46,057
	1,738,742	4,041,654

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其他應付款項	2,071,688	1,621,559
應計費用	113,035	101,820
	2,184,723	1,723,379

3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實際利率(%)	2016 到期	人民幣千元
流動			
銀行貸款－擔保	2.55-4.90	2017	2,857,397
銀行貸款－無擔保	1.86-5.35	2017	18,471,868
商業票據－無擔保	1.62	2017	375,986
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無擔保	4.35	2017	2,720,000
從直接控股公司借款－無擔保	2.65-2.99	2017	5,500,000
			<u>29,925,251</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擔保	2.55-4.90	2018-2027	10,963,999
銀行貸款－無擔保	1.49-4.70	2018-2022	50,838,362
從直接控股公司借款－無擔保	2.65-3.325	2018-2019	2,300,000
			<u>64,102,361</u>
			<u>94,027,612</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實際利率(%)	2015 到期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			
銀行貸款－擔保	0.96-4.90	2017	2,079,708
銀行貸款－無擔保	0.96-4.90	2017	5,065,276
商業票據－無擔保	0.40-1.62	2017	4,870,200
同系附屬公司的無息借款－無擔保	—	2017	10,491,127
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無擔保	2.25-3.25	2017	42,532
從直接控股公司借款－無擔保	3.18-4.61	2017	<u>4,270,000</u>
			<u>26,818,843</u>
非流動			
銀行貸款－擔保	0.96-4.90	2018-2027	9,957,490
銀行貸款－無擔保	0.96-4.90	2018-2020	13,818,237
同系附屬公司借款－無擔保	2.25-3.25	2018	324,680
從直接控股公司借款－無擔保	3.18-4.61	2018	<u>1,249,360</u>
			<u>25,349,767</u>
			<u>52,168,610</u>

3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續）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分析成：		
銀行借款：		
一年內或按需	21,329,265	7,144,984
在第二年	14,860,321	8,761,247
在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35,227,889	10,830,888
超過五年	11,714,151	4,183,592
	83,131,626	30,920,711
其他借款：		
一年內或按需	8,595,986	19,673,859
在第二年	600,000	974,040
在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700,000	600,000
	10,895,986	21,247,899
	94,027,612	52,168,610

本集團的部分銀行貸款透過以下方式擔保：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物業、廠房及設備	22,837,658	23,236,040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379,841	226,705
抵押存款	35,981	103,134
	24,253,480	23,565,87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1. 企業債券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部分	2,075,822	245,617
非流動部分	1,426,942	3,449,494
	3,502,764	3,695,111

2007年6月12日，本公司根據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的批准，在中國發行面值人民幣1,800,000,000元（「債券A」）的企業債券。債券以人民幣計值，為期十年，於2017年6月12日完全償還，並按年利率4.51%計息。該等債券由中國銀行上海分行保證，並已在中國銀行間債券市場上市。截至2016年12月31日，債券A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798,884,000元（2015年：人民幣1,796,432,000元）。

2013年9月25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FCF (SPV)發行本金總額為200,000,000美元的票據（「2013票據」）。該票據年利率為3.96%，發行價格為本金總額的99.1001049%。該票據於2013年9月25日產生利息，每月支付。除非以前由DFCF (SPV)預付，否則該票據將按2013年10月開始的票據發行備忘錄中的還款時間表每月償還。倘若於2015年10月25日至2018年10月24日期間償還，該票據須以等於本金總額的102%的價格全部或部分償還；倘若於2018年10月25日或之後償還，則以等於本金總額的100%的價格全部或部分償還（連同應計利息），這在2015年10月25日之後的任何時間由DFCF (SPV)酌情決定。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3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91,068,000千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12,753,000元）。

2014年12月4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DFCFII (SPV)發行了2個類別的票據（統稱為「2014票據」）。該等票據說明如下：

- (a) 本金金額為35,000,000美元的A-1類票據（「A-1類票據」），及
- (b) 本金金額為124,000,000美元的A-2類票據（「A-2類票據」）。

A-1類票據的年利率為1.95%，並以本金金額的99.99017%的價格發行。

A-2類票據的年利率為3.55%，並以本金金額的99.89347%的價格發行。

31. 企業債券（續）

該等票據於2014年12月4日產生利息，每月支付。該票據由財務租賃安排下的一組集裝箱擔保，DFCFII (SPV)持有作為出租人的法定所有權。除非以前由DFCFII (SPV)償還，否則A-1類票據及A-2類票據將按2014年12月開始的票據發行備忘錄中的還款時間表每月償還。DFCFII (SPV)於2016年12月4日後任何時間酌情決定，該等票據須以其本金金額連同應計利息進行預付。截至2016年12月31日，2014票據的賬面值為人民幣812,812,000千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幣885,926,000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受限存款及固定資產用作部分的企業債券抵押，受限存款賬面淨值約為人民幣71,867,000（2015年：人民幣78,932,000元），固定資產賬面淨值約為1,954,588,000元（2015年：人民幣2,185,879,000元）。

32. 客戶賬項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流動		
活期存款	7,402,597	4,482,658
定期存款	1,147,969	-
	8,550,566	4,482,658
非流動		
定期存款	951	8,900
	8,551,517	4,491,55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3. 衍生金融工具

	2016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的流動部分	1,340	-
利率掉期的非流動部分	6,702	-
	8,042	-

	2015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利率掉期的流動部分	-	147
利率掉期的非流動部分	-	691
	-	838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實施總名義金額為380,755,200美元的利率掉期協議，以此他們以等於3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借利率（「LIBOR」）的可變利率獲得名義金額的利息，並以1.37%至1.58%的固定利率支付利息。掉期用於以可變利率對擔保貸款的現金流變化風險進行對沖。擔保貸款和利率掉期協議具有相同的關鍵條款。利率掉期的對沖被認為是有效的。

34. 撥備

	法律索賠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2015年12月31日 以及2016年1月1日	25,000
撥備撥回	(25,000)
於2016年12月31日	-

人民幣25,000,000元的法定索賠撥備與本集團客戶向本集團提出的法律索賠有關。根據2016年7月21日多哥高等法院作出的判決，本集團贏得相關訴訟，因此該法律索賠不會對本集團造成任何損失。因此結餘將在本年度內被撥回。

35.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集團為集裝箱租賃業務租入部分集裝箱。

於2016年12月31日，未來最低融資租賃付款額總計及其現值列示如下：

	最低租賃付款額		最低租賃付款額現值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應付：				
1年內	45,229	177	36,104	141
2到5年，含首尾2年	337,000	410	311,344	326
最低融資租賃付款額總計	382,229	587	347,448	467
減：未來融資費用	(34,781)	(120)		
	347,448	467		
分類至流動負債的部分	(36,104)	(141)		
非流動部分	311,344	326		

36. 股本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11,683,125,000 (2015年：11,683,125,000)		
每股面值人民幣1元的普通股	11,683,125	11,683,12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以上股份包括7,932,125,000股A股及3,751,000,000股H股（2015年：7,932,125,000股A股及3,751,000,000股H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7. 儲備

本年度及以往年度本集團的儲備款項及其變動於財務報表第106頁至107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呈列。

(A) 特別儲備

根據財政部及安全生產總局於2012年2月14日發佈的《關於印發企業安全生產費用提取及使用之管理辦法的通知》，本集團需要取得「安全基金」以提高生產安全。本集團自2012年1月1日起取得安全基金。應計標準費率為本公司及其中國境內在的附屬公司的運輸服務收入的1%。該基金每月根據收入並按漸進方式累計。

(B) 一般儲備

根據財政部發佈的財金[2012]20號「金融機構減值準備要求」(以下簡稱「要求」)，除了減值準備外，中海財務透過盈利分配在股權持有人的股權內設定一般準備以解決未確定的潛在減值損失。一般儲備不應低於「要求」定義的風險資產總額的1.5%，且最低閾值可在不超過五年的期間內累計。

37. 儲備 (續)

(C) 其他儲備

每種類型的其他儲備的變動如下：

	資本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6年1月1日	17,027,767	1,355,763	-	(1,177,289)	17,206,241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9,589,113	-	101,589	(1,320,665)	8,370,037
如重列之於2016年1月1日	26,616,880	1,355,763	101,589	(2,497,954)	25,576,278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稅後淨額	-	-	70,730	-	70,730
對合併利潤表中包含的利得 的重分類調整	-	-	(33,019)	-	(33,019)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動 的有效部分	8,555	-	-	-	8,555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719,381)	(719,381)
處置外幣折算差額重分類調整	-	-	-	37,937	37,937
聯營公司：					
享有聯營公司之其他綜合收益	47,135	-	-	-	47,135
處置聯營公司重分類調整	(1,179)	-	-	-	(1,179)
收購非控股權益	(21,590)	-	-	-	(21,590)
收購共同控制下子公司之代價	(24,435,902)	-	-	-	(24,435,902)
收購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之代價	(6,398,877)	-	-	-	(6,398,877)
對收購的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 前股東支付之股息	(137,558)	-	-	-	(137,558)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虧損	(60,353)	-	-	-	(60,353)
其他	(594)	-	-	-	(594)
於2016年12月31日	(4,383,483)	1,355,763	139,300	(3,179,398)	(6,067,8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7. 儲備 (續)

(C) 其他儲備 (續)

	資本盈餘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金融 資產估值儲備 人民幣千元	匯率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如以前呈報之於2015年1月1日	16,992,686	1,355,763	-	(1,474,845)	16,873,604
合併會計的影響 (附註2.2)	8,390,122	-	59,907	(1,482,004)	6,968,025
如重列之於2015年1月1日	25,382,808	1,355,763	59,907	(2,956,849)	23,841,6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 稅後淨額	-	-	41,804	-	41,804
對合併利潤表中包含的利得 的重分類調整	-	-	(122)	-	(122)
現金流對沖，稅後淨額					
本年度對沖工具公允價值變 動的有效部分	(5,682)	-	-	-	(5,682)
外幣折算差額：					
外幣業務交易產生的折算差額	-	-	-	458,895	458,895
聯營公司：					
對聯營公司其他綜合收益享有 的份額	70,948	-	-	-	70,948
來自所收購的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					
前股東的注資	1,320,000	-	-	-	1,320,000
處置子公司	(58,273)	-	-	-	(58,273)
對收購的共同控制下聯營公司					
前股東支付之股息	(134,657)	-	-	-	(134,657)
攤薄對一間聯營公司投資之收益	41,736	-	-	-	41,736
於2015年12月31日	26,616,880	1,355,763	101,589	(2,497,954)	25,576,278

* 根據中國規例及本集團公司的公司章程，在分配每年淨利潤之前，本集團在中國註冊的公司需要在用法定盈餘儲備基金抵銷根據相關中國會計準則所確定之任何前一年虧損後，留出本年度法定淨盈利的10%。當該儲備的結餘達到每個中國實體的股本的50%時，任何進一步撥款都是可選的。法定盈餘儲備基金可用於抵銷前一年的虧損或發行紅利股。

38. 擁有重要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子公司

本集團具有重要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呈列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		
中海財務	35%	35%
分配予非控股權益的本年度盈利：		
中海財務	37,487	72,828
支付給中海財務的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122,190	46,935
報告日非控股權益的累計結餘：		
中海財務	313,067	402,175

下表概述了中海財務的財務資料摘要。披露之金額為扣除任何集團內公司間對銷之金額：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50,077	342,262
開支總額	242,972	134,181
本年度盈利	107,105	208,081
本年度綜合收益總額	94,518	201,048
流動資產	12,344,031	10,124,899
非流動資產	1,957,564	751,812
流動負債	13,406,134	9,714,658
非流動負債	984	12,981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	1,726,978	6,075,525
投資活動產生／(使用)的淨現金流	173,515	(5,923)
融資活動中使用的淨現金流	(349,114)	(134,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1,551,379	5,935,5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9. 處置子公司

(A) 本年度內，本集團處置了一系列子公司，詳情可參閱財務報表附註1。

處置淨資產和處置收益的詳情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7,392
投資物業	2,028
無形資產	4,234
遞延稅項資產	1,044
存貨	18,67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734,578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670,8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831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999,5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852,124)
應交稅項	(20,253)
遞延稅項負債	(85)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334)
非控股權益	(65,015)
	914,195
匯率波動儲備	37,937
處置子公司的虧損	(5,440)
	946,692
以下列方式支付：	
現金	918,972
其他應收款項	27,720
	946,692
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所示：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2,831)
現金收入	918,972
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	(333,859)

39. 處置子公司（續）

- (B) 本集團擁有深圳一海通全球供應鏈管理有限公司（簡稱「一海通」）25%的股權，並在2015年12月31日與一海通的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簽訂合約安排而擁有主導投票權，藉此控制一海通。本年度內，該合約安排已中止。因此，本集團失去對一海通的控制權，而該控制權由本集團子公司轉讓予本集團聯營公司。

出售淨資產和出售收益的詳情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467
存貨	33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3,46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9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77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20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6,569)
非控股權益	(1,839)
	4,933
處置子公司的收益	1,851
	6,784
以下列方式支付：	
聯營公司投資	6,784

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所示：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	(19,3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39. 處置子公司（續）

- (C) 於2015年1月1日，本集團將四間附屬公司上海崢錦實業有限公司、上海礎泰實業有限公司、上海超昆實業有限公司及上海越昆實業有限公司之100%股份無償轉讓予本集團之同系附屬公司中海集團資產經營管理有限公司。該四間附屬公司從事持有投資物業。目標集團並無就該交易收取任何對價。

出售淨資產及出售時扣除股權的詳情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淨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7
投資物業	429,68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8,8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00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4,322)
	455,488
於其他儲備中扣除	(58,273)
於保留盈利中扣除	(397,215)
	-

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分析如下所示：

	2016 人民幣千元
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有關處置子公司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流出淨額	(8,005)

40. 綜合現金流量表附註

所得稅前盈利／(虧損)調節至經營業務產生的現金淨額如下所示：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所得稅前盈利／(虧損)：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517,000	178,113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78,517	(71,988)
調整：			
融資成本		1,690,935	896,753
聯營與合營公司應佔盈利		(1,546,575)	(1,790,812)
利息收入		(81,644)	(120,25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	5	(30,972)	(88,988)
持作交易金融資產的股利收入	5	(191)	(999)
處置子公司的虧損	5	3,589	—
出售聯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5	(50,997)	—
出售合營公司權益的收益	5	(17,569)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收益)／虧損	5	(6,876)	198,896
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收益	5	(77,000)	(17,028)
出售持作交易投資的收益	5	(849)	—
持作交易投資的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5	(44)	17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	2,818,376	2,907,048
投資物業折舊		376	4,199
租賃土地及土地使用權的攤銷	15	3,904	3,885
無形資產攤銷	16	29,255	16,293
物業、廠房和設備項目的減值	14	126,645	804,464
聯營公司減值		61,765	—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減值	20	273,622	29,184
貸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回	21	(4,373)	(26,078)
存貨備抵撥備	6	139,037	6,95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撥回)	24	82,144	(8,542)
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撥回)／撥備	25	(3,591)	13,312
未使用撥備轉回	34	(25,000)	—
		3,979,484	2,934,594
貸款和應收款項減少		174,868	1,043,122
存貨減少		221,314	895,779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1,549,479)	362,29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232,622)	70,635
受限制存款(增加)／減少		(281,375)	552,774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增加／(減少)		697,869	(1,004,072)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770,610	(220,440)
客戶存款增加／(減少)		4,059,959	(2,085,866)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7,840,628	2,548,82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1. 經營租賃安排

(A)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某些物業、廠房、設備及投資物業。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之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應收款項總額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年內	9,079,547	2,942,652
在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4,120,403	4,565,941
五年後	2,787,696	1,204,953
	35,987,646	8,713,546

(B)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按經營租賃安排租賃某些辦公樓物業、船舶及集裝箱。

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之到期不可撤銷經營租賃項下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1,950,242	3,704,638
在第二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2,960,789	4,714,765
五年後	27,683	586,286
	4,938,714	9,005,689

42. 承擔

除上文附註41(b)詳述的經營租賃承擔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還有下列資本承諾：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已訂約但未撥備：		
股權投資	1,843,000	-
集裝箱	-	19,954
在建船舶	11,091,514	10,528,286
其他	10,459	69,325
	12,944,973	10,617,565

4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

(A) 除本財務報表其他部分詳述之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內與關聯人士進行以下交易：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利息收入來源：		
直接控股公司*	35,415	7,142
同系附屬公司	72,491	110,218
利息支出至：		
直接控股公司*	190,571	76,459
同系附屬公司	262,571	63,375
商品銷售至同系附屬公司	146,438	211,249
提供服務至附屬公司：		
船舶租賃和集裝箱租賃	6,820,474	2,168,336
班輪業務	68,465	208,825
融資租賃收入	1,610	-
其他	16,208	13,978
接收服務自同系附屬公司	1,255,320	3,963,727
商品購自同系附屬公司	680,853	2,193,371
物業、廠房及設備購自同系附屬公司	196,287	-

上述關聯人士交易乃是根據公佈的價格或利率以及與提供給各主要客戶之條件類似的條件進行。

* 某些關聯人士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B) 與關聯人士的承擔

下表總結了與其他附屬公司的承擔：

作為出租人：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7,196,340	846,539
在第二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19,224,327	2,275,439
第五年後	1,269,925	1,035,842
	27,690,592	4,157,820

作為承租人：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一年內	12,535	143,098
在第二至第五年（含首尾兩年）	54,059	190,439
第五年後	27,683	80,145
	94,277	413,682

4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C) 與關聯人士之間的未清償餘額

	附註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金額：			
最終控股公司		4,095	—
直接控股公司		1,775	2,140
同系附屬公司		670,822	465,291
應付金額：			
直接控股公司		46,736	111,409
同系附屬公司		1,707,797	1,032,144
借款人：			
直接控股公司	(i)	1,813,500	1,462,500
同系附屬公司	(ii)	1,517,527	2,039,022
放款人：			
直接控股公司	(iii)	7,800,000	5,519,360
同系附屬公司	(iii)	2,720,000	10,858,339

附註：

- (i) 予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無抵押。年利率為4.35%（2015年：4.6%），貸款應該於2016年至2017年償還。
- (ii) 予同系控股公司之貸款無抵押。年利率為3.00%至4.90%（2015年：2.5%至4.6%），貸款應該於2012年至2025年償還。
- (iii)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直接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貸款詳細列載於財務報表附註30。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與關聯人士之間的其餘未清償餘額無抵押、無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3. 重大關聯人士交易（續）

(D) 集團關鍵管理人員補償金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3,890	4,365
績效相關獎金	7,148	6,9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971	1,592
	12,009	12,941

4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於報告期末各類別金融工具之賬面值如下：

金融資產－持作交易金融資產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作交易投資	72,466	200,349
衍生金融工具	8,042	—
	80,508	200,349

金融資產－貸款和應收款項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27,254	15,931,671
受限制存款	1,129,425	922,26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655,656	2,688,106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的金融資產	300,110	1,647,463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8,604,293	7,362,985
貸款和應收款項	3,331,027	3,501,522
	40,547,765	32,054,015

44. 按類別劃分之金融工具 (續)

金融資產 –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6,114,082	1,349,915

金融負債 – 持作交易金融負債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衍生金融工具	-	838

金融負債 – 按攤餘成本劃分的其他負債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38,742	4,041,654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2,071,688	1,621,559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4,027,612	52,168,610
企業債券	3,502,764	3,695,111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47,448	467
客戶賬項	8,551,517	4,491,558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157,078	404,803
	111,396,849	66,423,7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

除賬面值合理接近公允價值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及公允價值如下：

	賬面值		公允價值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	15,010,397	5,680,658	15,010,397	5,680,65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64,102,361	25,349,767	64,064,806	25,144,797
企業債券	1,426,942	3,449,494	1,417,571	3,336,457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11,344	326	311,344	326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1,157,078	404,803	1,129,560	395,494
	82,008,122	34,885,048	81,933,678	34,557,732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存款、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中包括的金融資產、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和貸款及應收款項的流動部分、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包括的金融負債、銀行及其他借款的流動部分、企業債券的流動部分、應付融資租賃款項的流動部分和客戶存款的公允價值分別接近其賬面值，這主要是由於這些工具短期到期。

管理層評估，本集團客戶的貸款和應收款項非流動部分和存款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由於其浮動利率而接近其公允價值。

財務經理領導的集團財務部門，負責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政策和程序。財務部直接向財務總監報告。在每個報告日，財務部門會分析金融工具價值的變動，並確定在估值中套用的主要輸入。估值由財務總監審查和批准。

應收融資租賃款項、銀行及其他借款和企業債券以及其他長期應付款項的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價值，透過使用目前可用於具有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的工具的費率，憑藉折現預期未來現金流來計算。本集團自行承擔於2016年12月31日應付融資租賃款項以及計息銀行貸款的非履約風險是非重大的。

45.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級別（續）

公允價值級別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級別：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2016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計量分類為			總計 人民幣千元
	1級 人民幣千元	2級 人民幣千元	3級 人民幣千元	
持作交易投資	72,466	—	—	72,466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5,367,651	—	—	5,367,651
衍生金融工具	—	8,042	—	8,042
	5,440,117	8,042	—	5,448,159

2015年12月31日

持作交易投資	200,349	—	—	200,34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892,134	—	—	892,134
	1,092,483	—	—	1,092,483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

2015年12月31日

衍生金融工具	—	838	—	838
--------	---	-----	---	-----

在此期間，對於金融資產和負債，1級和2級之間沒有進行公允價值計量的轉移，也沒有轉入或轉出3級（2015年：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衍生工具除外）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收融資租賃款項、客戶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這些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的業務籌集資金。本集團擁有各種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以及直接來自其業務的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本集團亦訂立衍生工具交易，主要包括利率掉期。其目的是管理本集團業務及其資金來源產生的利率。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包括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和流動性風險。董事會審查並同意管理這些風險的政策，並在下面進行概述。本集團有關衍生工具的會計政策於財務報表附註2.5中呈列。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市場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本集團浮動利率的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之政策是，透過使用固定及浮動利率債券混合及使用利率掉期合約來管理其利息成本。

截至2016年12月31日，若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利率上升／下調100個基點，則本年度稅前盈利將減少／增加人民幣699,293,000元（2015年：減少／增加人民幣431,240,000元），主要是由於浮動利率銀行借款的利息費用較高／較低所致。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信貸風險

本集團主要面臨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其業務中的應收款項等信貸風險。

本集團僅與認可和信譽良好的協力廠商進行交易。根據集團的政策，所有交易對手均須遵循信用驗證程序。對於某些貸款和應收款項，本集團持有足夠的抵押品。此外，會持續監測應收款項餘額。

(a) 最大信貸風險敞口

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是由於交易對手的違約所致，最大敞口等於這些工具的賬面值而不考慮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

(b) 減值評估

本集團定期分別審查應收融資租賃款項、貸款和應收款項以及貿易應收款項。如果有客觀證據表明發生了減值，則該損失的金額以資產的賬面值與按資產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現值之間的差額計量。

本集團也定期進行集體減值審查。應收款項按同類特徵分組並考慮歷史和行業經驗評估集體損失。

(c) 抵押品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總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70,760,000元的抵押品（2015年：人民幣2,219,910,000元）的抵押品，用於人民幣203,193,000元（2015年：人民幣675,660,000元）的貸款及應收款項。如必要，本集團可出售抵押品以償還。

(d) 按金融資產類別的信用質素

本集團按資產類別管理金融資產的信用質素，分類為既未逾期也未減值、逾期但未減值和減值。沒有確定任何客觀減值證據的應收款項被分類為既不逾期也不減值。

(e) 集中

信貸風險的集中按交易對手、地理區域和行業部門進行管理。本集團不存在重大信貸集中風險，因為應收款項廣泛分散在不同的領域和行業。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旨在維持足夠的現金及信貸額度以符合其流動性要求。本集團透過業務、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和客戶存款產生的資金組合來融資其營運資金需求。

下表概述了12月31日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該到期根據合約未折現的付款，包括使用合同利率計算的利息支付；如為浮動利率，則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金融負債的到期情況（根據合同未折現的付款）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1-2年 人民幣千元	2-5年 人民幣千元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738,742	-	-	-	1,738,742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2,071,688	-	-	-	2,071,688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3,162,254	18,097,502	38,880,499	12,223,052	102,363,307
企業債券	2,126,182	279,395	721,571	517,360	3,644,508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45,229	45,229	291,771	-	382,229
客戶賬項	8,589,124	1,042	-	-	8,590,166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324,005	636,388	196,685	1,157,078
總計	47,733,219	18,747,173	40,530,229	12,937,097	119,947,718

2015年12月31日

	少於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5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5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4,041,654	-	-	-	4,041,654
包括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1,621,559	-	-	-	1,621,559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28,156,061	10,061,075	12,166,137	4,539,693	54,922,966
企業債券	318,165	2,131,617	834,526	720,154	4,004,462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177	410	-	-	587
客戶賬項	4,502,247	9,699	-	-	4,511,946
其他長期應付款項	-	113,110	222,821	68,872	404,803
總計	38,639,863	12,315,911	13,223,484	5,328,719	69,507,977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股權價格風險

股權價格風險是指股票價格的公允價值隨著權益指數水平和個人證券價值的變化而減少的風險。本集團面臨截至2016年12月31日分類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19）及持作交易（附註26）的個別股權投資所產生的股權價格風險。本集團的上市投資在深圳證券交易所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並在報告期末以報價市場價格估值。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如果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增減5%，本年稅前利潤則會增減人民幣3,623,000元（2015年：增減人民幣10,017,000元），權益將增減人民幣204,004,000元（2015年：人民幣40,968,000元）。為分析目的，對於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該影響被視為可供出售金融資產重估儲備金，不考慮可能影響利潤表的減值等因素。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促進其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條件的變化和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進行調整。為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調整對股東的股息派付，向股東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截至2016年12月31日和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資本管理的目標、政策或流程未發生變化。

本集團以槓桿比率監管資本，即淨負債除以總權益。淨債務包括計息的銀行及其他借款、企業債券、應付融資租賃款項和客戶存款，減去受限制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截至報告期末，槓桿比率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4,027,612	41,351,102
企業債券	3,502,764	3,695,111
應付融資租賃款項	347,448	467
客戶賬項	8,551,517	4,491,558
減：受限制存款	(1,129,425)	(922,2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527,254)	(15,931,671)
淨債務	89,772,662	32,684,299
總權益	13,563,114	45,276,623
槓桿比率	662%	7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6. 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續）

資本管理（續）

除上述資本管理外，某些附屬公司須遵守以下外部強制的資本要求：

- 中海財務根據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頒布的規定，受資本充足比率影響；及
- 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商務部頒布的規定，中遠海運租賃受風險資產與股權比的影響。

因此，中海財務和中遠海運租賃持續調整風險資產水平，以符合外部強制的資本要求。本公司密切監察合規情況，並在必要時向中海財務或中遠海運租賃注入資本。

47. 報告期後的事件

本集團在2016年12月31日後未發生需要披露的重大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48. 比較金額

如財務報表附註2.2中進一步解釋，由於合併會計的應用，某些比較金額已重列。

此外，損益表比較信息已重列就如本年終止經營業務已在比較期間開始就已經作為終止經營業務的假設所重列（附註11）。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

公司報告期末財務狀況表的相關資訊如下：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293,436	15,155,948
投資物業	-	10,032
無形資產	926	-
聯營公司投資	6,784	3,644,569
合營公司投資	-	41,500
附屬公司投資	34,985,588	12,104,329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1,057	-
向子公司貸款	3,081,100	-
總非流動資產	53,438,891	30,956,378
流動資產		
存貨	291,015	573,14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2,115,510	942,689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262,811	255,964
向子公司貸款	900,000	-
受限制存款	200	1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3,144	5,610,905
總流動資產	4,852,680	7,382,799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277,697	3,574,36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037,625	4,673,081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4,639,836	-
企業債券	1,798,883	-
撥備	-	25,000
總流動負債	13,754,041	8,272,449
淨流動負債	(8,901,361)	(889,65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4,537,530	30,066,7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16年12月31日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15,577,600	600,000
企業債券	-	1,796,432
總非流動負債	15,577,600	2,396,432
淨資產	28,959,930	27,670,296
權益		
股本	11,683,125	11,683,125
其他儲備（附註）	19,133,946	19,012,889
累計虧損（附註）	(1,857,141)	(3,025,718)
總權益	28,959,930	27,670,296

49. 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註：

公司儲備概要和累計虧損如下：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於2015年1月1日	14,902	19,012,889	(1,437,547)
本年度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	–	(1,603,073)
應計特別儲備	193,520	–	(193,520)
動用特別儲備	(208,422)	–	208,422
於2015年12月31日和2016年1月1日	–	19,012,889	(3,025,718)
本期盈利	–	–	1,168,577
其他綜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扣除稅項	–	121,057	–
全面收益總額	–	121,057	1,168,577
應計特別儲備	139,935	–	139,935
動用特別儲備	(139,935)	–	(139,935)
於2016年12月31日	–	19,133,946	(1,857,141)

50. 財務報表審批

財務報表於2017年3月30日由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業績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4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3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15,527,887	32,887,498	38,782,909	36,241,457	35,073,260
服務成本	(13,849,363)	(32,120,147)	(35,808,128)	(36,486,183)	(34,176,905)
毛利／(虧損)	1,678,524	767,351	2,974,781	(244,726)	896,355
分銷、行政及一般開支	(1,576,653)	(2,140,172)	(1,282,518)	(1,126,383)	(1,177,753)
其他收入	442,267	724,349	793,961	433,657	487,337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117,228	(67,490)	1,960,743	135,484	1,320,358
融資成本	(1,690,941)	(896,737)	(754,501)	(642,351)	(660,802)
下列各項應佔溢利／(虧損)：					
聯營公司	1,538,043	1,786,971	1,417,273	1,130,099	818,780
合營公司	8,532	3,841	6,209	5,541	(13,823)
除所得稅前持續經營業務 的利潤／(虧損)	517,000	178,113	5,115,948	(308,679)	1,670,452
所得稅費用	(201,251)	(200,750)	(772,181)	(165,573)	323,156
本年度持續經營業務 的利潤／(虧損)	315,749	(22,637)	4,343,767	(474,252)	1,993,608
終止經營業務					
本年度終止經營業務 的利潤／(虧損)	77,326	(80,333)	69,951	323,725	171,281
本年度利潤／(虧損)	393,075	(102,970)	4,413,718	(150,527)	2,164,889
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347,503	(199,511)	4,304,084	(248,377)	2,054,233
非控制性權益	45,572	96,541	109,634	97,850	110,656
	393,075	(102,970)	4,413,718	(150,527)	2,164,889



五年財務資料概要

資產、負債和非控股權益

	截至12月31日				
	2016 人民幣千元	2015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4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3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2012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總資產	125,460,305	112,237,165	101,277,379	90,937,850	87,057,547
總負債	(111,897,191)	(66,960,542)	(56,464,971)	(51,311,591)	(44,177,775)
非控制性權益	(313,067)	(497,549)	(502,675)	(800,235)	(1,244,789)
	13,250,047	44,779,074	44,309,733	38,826,024	41,634,983